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事錄目錄

一、議事日程表	2
二、會議紀要	
(一)第一次會議紀錄	3
(二)第二次會議紀錄	5
(三)第三次會議紀錄	9
(四)第四次會議紀錄	11
(五)第五次會議紀錄	13
(六)第六次會議紀錄	15
(七)第七次會議紀錄	22
三、演詞	
(一)主席致開會詞	23
(二)主席致閉會詞	24
四、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答覆	25
五、區長施政報告及工作報告	34
六、質詢及答覆	90
七、議決案：(一)議案審查	148
(二)臨時動議	152
八、附錄：(一)大會預定日	193
(二)代表出席統計表	194
(三)議決案統計表	197

一、議事日程表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會次	開 會 時 間 及 議 程
			上午 9 時至 12 時
5 月 19 日	五	1	一、代表報到 二、預備會議
5 月 20 日	六	2	休 會
5 月 21 日	日	3	休 會
5 月 22 日	一	4	一、開幕典禮 二、討論議事日程 三、報告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答覆 四、區長施政報告 五、各機關業務宣導 六、各課室工作報告下區考察
5 月 23 日	二	5	下區考察
5 月 24 日	三	6	下區考察
5 月 25 日	四	7	區政總質詢
5 月 26 日	五	8	區政總質詢
5 月 27 日	六	9	休 會
5 月 28 日	日	10	休 會
5 月 29 日	一	11	議案審查、審查茂林區 112 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
5 月 30 日	二	12	一、臨時動議 二、意見交流 三、閉會
附註：本議事日程依實際議事並經表決修訂之。			

二、會議紀要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事錄

〈〈第一次會議紀錄〉〉

甲、預備會議

壹、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9 日(五)上午 9 時 30 分。

貳、地點：本會會議室

參、出席代表：主席陳奕蓁、副主席江魯金雲
代表藍建雄、代表孫佩馨、代表金泰華
代表江世平、代表詹淑靜

肆、本會：秘書盧進義、組員謝貴花、組員杜馥亦

伍、主持人：主席 陳奕蓁 記錄：杜馥亦

陸、報告事項：

一、秘書盧進義：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及本會同仁大家早安，今天是本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代表七席已全員到齊，請主席宣佈預備會議議程開始。

二、主持人報告：副主席、各位代表及本會同仁大家平安，今天是本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會的預備會議，這次的會期比照過去 12 天的期程，現在預備會議開始。

柒、討論事項：

一、本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事議日程是否適宜？提請審議。

議決：無異議通過。

二、本次下區考察預定行程、會勘地點依據諸位代表選區內需求建議提案考察，提請審議。

(一)第一天：茂林里 5/23 日(二)上午 9：30 分

1、霧瓦那溪親水公園規劃。

2、茂林一水田聯絡道路改善。

3、情人谷溫泉。

- 4、瑟瑟野溪整治。
- 5、茂林里外環道高低落差和拓寬。

(二)第二天：萬山里、多納里 5/24 日(三)上午 9:30 分

- 1、萬山運動場。
- 2、美雅谷整體規劃。
- 3、龍頭山沙石疏濬案。
- 4、安息日教會後方邊坡改善。
- 5、多納溫泉。
- 6、多納運動場整體規劃。

議 決：無異議通過。

三、討論區公所提案有 4 件、本會代表提案有 21 件，請開始討論。
(詳見議決案)。

捌、其他事項：

盧秘書報告：

- 一、本屆起，有關代表們的提案均於議案審查當日審議，臨時動議係本區發生緊急特殊事件(議事規則第九條)，代表得提出臨時動議。
- 二、本會工友因病目前在醫院救護中，相關的工作由組員負責處理，並交辦臨時人員協助有關各項作業。

玖、大會決議下午休會(經代表表決通過)。

拾、散 會：中午 11 時 30 分。

〈〈第二次會議紀錄〉〉

乙、大會

壹、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22 日(一)上午 9 時 00 分整。

貳、地點：本會議事廳

參、出席代表：主席陳奕蓁、副主席江魯金雲
代表藍建雄、代表孫佩馨、代表金泰華
代表江世平、代表詹淑靜

肆、列席人員：茂林國中校長王耀英、多納國小總務主任吳育榕、茂林國小總務主任張秋燕及人事林明春、鳳山區農會茂林辦事處主任吳素麗、台灣電力公司高樹營運所所長簡福源、台灣自來水公司美濃營運所股長姜信恩、中華電信公司工程師林顯榮。

伍、區公所：區長駱韋志、民政課課長藍馨、財經課課長杜昇豪、農觀課課長林岳承、秘書室主任蘇臣逸代、主計室主任吳珮芬、人事主任鄭怡婷、清潔隊隊長洪麗萍、社福館館長羅瑜珊、圖書館館長魯美珍。

陸、本會：秘書盧進義、組員謝貴花、組員杜馥亦

柒、主持人：主席陳奕蓁 記錄：組員杜馥亦

捌、開幕典禮：(行禮如儀)

玖、報告事項：

一、秘書盧進義報告：大會主持人、副主席、各位代表及宋區長、公所各課室主管及本會同仁們早安，第三屆第一次定期會議，代表出席七人已達法定額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二、秘書宣讀預備會議紀錄，經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三、主席宣佈開會。

四、主席致詞：(詳見演詞欄)

本次會期會議為期十二天，自 112 年 5 月 19 日至 5 月 30 日止。

(第1次會) 5月19日(五)：代表報到及預備會議。

(第2次會) 5月20日(六)休會

(第3次會) 5月21日(日)休會

(第4次會) 5月22日(一)：

- 1、開幕典禮
- 2、討論議事日程
- 3、報告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答覆。
- 4、區長施政報告
- 5、各機關業務宣導
- 6、各課室工作報告

(第5次會) 5月23日(二)：下區考察(茂林：1.霧瓦那溪親水公園規劃。2.茂林一水田聯絡道路改善。3.情人谷溫泉。4.瑟瑟野溪整治。5.茂林里外環道高低落差和拓寬。)

(第6次會) 5月24日(三)：下區考察(萬山及多納：1.萬山運動場。2.美雅谷整體規劃。3.龍頭山沙石疏濬案。4.安息日教會後方邊坡改善。5.多納溫泉。6.多納運動場整體規劃。)

(第7次會) 5月25日(四)：區政總質詢第一天

(第8次會) 5月26日(五)：區政總質詢第二天

(第9次會) 5月27日(六)：休會

(第10次會) 5月28日(日)：休會

(第11次會) 5月29日(一)：議案審查、審查112年度茂林區
第一次追加(減)預算。

(第12次會) 5月30日(二): 臨時動議、意見交換、閉會

針對本次第一次定期會排訂日程各位代表有無其他建議。

代表孫佩馨:預備會議中有討論下區考察安排「茂林情人谷溫泉」。

主席陳奕蓁:茂林里加入茂林情人谷溫泉，並請區公所協助聯絡高雄市政府及南仁湖屆時出席。

議決:代表無異議通過

拾、會議事項:

一、報告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答覆:本會秘書盧進義報告

(一)報告第三屆第一次臨時會議決案執行情形(詳見答覆欄)。

(二)報告第三屆第二次臨時會議決案執行情形(詳見答覆欄)。

二、區長施政報告:報告人區長駱韋志(詳見區政報告欄)。

三、各機關業務宣導:

(一)茂林國中:報告人 校長王耀英(如書面)

(二)多納國小:報告人 總務主任吳育榕(如書面)

(三)茂林國小:報告人 總務主任張秋燕(如書面)

(四)鳳山區農會茂林辦事處:報告人 主任吳素麗(如書面)

(五)中華電信:報告人 工程師林顯榮

(六)茂林區戶政所:報告人 主任方聰士(如書面)

(七)自來水公司美濃服務所:報告人 股長姜信恩

(八)電力公司高樹營運報告人 所長簡福源

四、各課室工作報告:

(一)民政課工作報告:報告人課長藍馨(如書面)

(二)農觀課工作報告:報告人課長林岳承(如書面)

(三)清潔隊工作報告:報告人隊長洪麗萍(如書面)。

(四)社福館工作報告:報告人館長羅瑜珊(如書面)。

(五)財經課工作報告:報告人課長杜昇豪(如書面)。

(六)秘書室工作報告:報告人主任蘇臣逸(如書面)。

(七)主計室工作報告:報告人主任吳珮芬(如書面)

(八)人事室工作報告:報告人主任鄭怡婷(如書面)。

(九)圖書館工作報告:報告人館長魯美珍(如書面)

拾壹、其他事項:大會決議下午休會(經代表表決通過)。

拾貳、散會:上午12時00分。

丙、下區考察(一)

〈〈第三次會議紀錄〉〉

一、代表提議下區考察經建勘查時間及地點

二、勘查日期：112年5月23日(二)上午9:30分

三、會勘地點：茂林里

- 1、霧瓦那溪親水公園規劃。
- 2、茂林一水田聯絡道路改善。
- 3、情人谷溫泉。
- 4、瑟瑟野溪整治。
- 5、茂林里外環道高低落差和拓寬。

四、下區考察(會勘)人員：

市議會：市議員范識欽

市政府：主委洪羽珊、秘書 Kawi、組長林慧萍、技士潘劉志元

代表會：主席陳奕蓁、副主席江魯金雲

代表藍建雄、代表孫佩馨、代表金泰華

代表江世平、代表詹淑靜

秘書盧進義、組員謝貴花、組員杜馥亦、助理武嘉蕙

區公所：區長駱韋志、民政課課長藍馨、財經課課長杜昇豪、農觀課

課長林岳承、秘書室主任蘇臣逸、人事鄭怡婷、清潔隊隊長

洪麗萍、社福館館長羅瑜珊、技士黃浩、技士王志平

里 民：前代表魏光保

丙、下區考察(二)

一、代表提議下區考察經建勘查時間及地點

二、勘查日期：112年5月24日(三)上午9:30分

三、會勘地點：萬山里、多納里

- 1、萬山運動場。
- 2、美雅谷整體規劃。
- 3、龍頭山沙石疏濬案。
- 4、安息日教會後方邊坡改善。
- 5、多納溫泉。
- 6、多納運動場整體規劃。

四、下區考察(會勘)人員：

立法委員伍麗華總幹事 高保羅

市議會：市議員助理孫慶龍、

代表會：主席陳奕蓁、副主席江魯金雲

代表藍建雄、代表孫佩馨、代表金泰華

代表江世平、代表詹淑靜

秘書盧進義、組員謝貴花、組員杜馥亦、助理武嘉蕙

區公所：區長駱韋志、民政課課長藍馨、財經課課長杜昇豪、農觀課

課長林岳承、秘書室主任蘇臣逸、人事鄭怡婷、清潔隊隊長

洪麗萍、技士黃浩、技士高宇凡、技士王志平

里辦公處：萬山里 里長蔡正男

協會：萬山社區發展協會 理事長范武吉

〈〈第四次會議紀錄〉〉

丁、區政總質詢一

壹、時 間：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25 日(四)上午 09 時 30 分。

貳、地 點：本會議事廳

參、出席代表：主席陳奕蓁、副主席江魯金雲
代表藍建雄、代表金泰華
代表江世平、代表詹淑靜

肆、列席人員：區公所 區長駱韋志
民政課課長藍馨、財經課課長杜昇豪、農觀課課長林岳承、秘書室主任蘇臣逸代、主計室主任吳珮芬、人事主任鄭怡婷、清潔隊隊長洪麗萍、社福館館長羅瑜珊、圖書館館長魯美珍

伍、本 會：秘書 盧進義、組員 謝貴花、組員 杜馥亦

陸、主持人：主席 陳奕蓁 記 錄：杜馥亦

柒、報告事項：

一、盧秘書報告：大會主持人、副主席、各位代表及宋區長、公所各課室主管及本會同仁們早安，第三屆第一次定期會議，代表出席七人已達法定額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二、秘書宣讀預備會議紀錄，經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三、主席宣布：

(一)開會

(二)主席致詞

駱區長、盧秘書、江魯副主席、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

及本會同仁大家早，今天我們進行到區政總質詢的第一天
孫代表因有事請假，代表每一位第一輪有 25 分鐘的時間來
質詢，第一輪之後再進行第二輪，針對茂林區這幾個月以
來的區政，希望大家能夠就事論事，本席在此宣布開議。

玖、總質詢：(詳見質詢與答覆欄)

拾、其他事項：大會決議下午休會(經代表表決通過)。

拾壹、散會：上午 12 時 00 分

〈〈第五次會議紀錄〉〉

戊、區政總質詢二

壹、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26 日(五)上午 10 時 00 分。

貳、地點：本會議事廳

參、出席代表：主席陳奕蓁、副主席江魯金雲
代表藍建雄、代表孫佩馨、代表金泰華
代表江世平、代表詹淑靜

肆、列席人員：區公所 區長駱韋志
民政課課長藍馨、財經課課長杜昇豪、農觀課課長林岳承、秘書室主任蘇臣逸代、主計室主任吳珮芬、人事主任鄭怡婷、清潔隊隊長洪麗萍、社福館館長羅瑜珊、圖書館館長魯美珍

伍、本會：秘書 盧進義、組員 謝貴花、組員 杜馥亦

陸、主持人：主席 陳奕蓁 記錄：杜馥亦

柒、報告事項：

一、盧秘書報告：大會主持人、副主席、各位代表及宋區長、公所各課室主管及本會同仁們早安，第三屆第一次定期會議，代表出席七人已達法定額數，主席宣佈開會。

二、秘書宣讀第四次會議紀錄，經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三、主席宣佈：

(一)開會

(二)主席致詞

駱區長、盧秘書、江魯副主席、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及本會同仁大家早，今天進行到第二天的區政總質詢，一樣針對事不針對人，今天代表們質詢的時間一樣，第一輪每人每次為 25 分鐘，請開始。

捌、總質詢：(詳見質詢與答覆欄)

玖、其他事項：大會決議下午休會(經代表表決通過)。

拾、散會：上午 12 時 00 分

〈〈第六次會議紀錄〉〉

己、議案審查

壹、時 間：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29 日(一)上午 9 時 00 分。

貳、地 點：本會議事廳

參、出席代表：主席陳奕蓁、副主席江魯金雲
代表藍建雄、代表孫佩馨、代表金泰華
代表江世平、代表詹淑靜

肆、列席人員：區公所 區長駱韋志
民政課課長藍馨、財經課課長杜昇豪、農觀課課長林岳承、秘書室主任蘇臣逸代、主計室主任吳珮芬、人事主任鄭怡婷、清潔隊隊長洪麗萍、社福館館長羅瑜珊、圖書館館長魯美珍

伍、本 會：秘書 盧進義、組員 謝貴花、組員 杜馥亦

陸、主持人：主席 陳奕蓁 記 錄：杜馥亦

一、盧秘書報告：大會主持人、副主席、各位代表及宋區長、秘書、公所各課室主管及本會同仁們早安，第三屆第一次定期會議，代表出席六人已達法定額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二、秘書宣讀第五次會議紀錄，經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三、主席宣布：

(一)開會

(二)主席致詞：駱區長、江魯副主席、各課室主管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早，今天的議程進行到議案審查，現在請開始。

柒、會議事項：茂林區公所提案(詳見議決案欄)

提案第 1 號 **類別：主計類** **提案人：區長 駱韋志**

案由：提請審議 112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
。

主席：請盧秘書宣讀案由；請區公所主計室蔡主任進行一讀。

吳主任佩芬說明編制過程：

一、追加(減)預算籌編經過：本年度預算案依據「112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編製要點」規定，參酌實際需求編列追加(減)預算。

二、追加(減)預算案歲入歲出核列情形：

(一)歲入預算數：計 5,319 萬 6 千元

 補助及協助收入 5,319 萬 6 千元

(二)歲出預算數：計 6,715 萬 9 千元

 1. 立法支出 37 萬 4 千元

 2. 民政支出 45 萬 1 千元

 3. 文化支出 349 萬元

 4. 農業支出 343 萬 1 千元

 5. 交通支出 35 萬元

 6.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5,906 萬 3 千元

三、112 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後，總預算歲入計 2 億 926 萬 7 千元，歲出計 2 億 3,961 萬 1 千元，歲入歲出差短 3,034 萬 3 千元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支應。

主席陳奕蓁:各位代表，針對總說明部份請審議;現直接逕付大會進行二讀討論。

※第二讀會:由 112 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編列之各課依序審議。

※第三讀會

112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經文字、修改、增加或刪除，修正：

1、第 36 頁，承辦單位「財經課」改為「農觀課。」

議 決:照案通過

提案第 2 號 **類別：主計類** **提案人：區長 駱韋志**

案 由：提請審議 111 年度總決算案。

議 決:照案通過。

提案第 3 號 **類別：主計類** **提案人：區長 駱韋志**

案 由：提請審議 111 年度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案。

議 決:照案通過。

提案第 4 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區長 駱韋志**

案 由:為執行「112 年度茂林區道路側溝等公共工程排水
清疏管理維護工程」經費共計新台幣 200 萬元
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議 決:
照案通過。

議 決:照案通過。

代表提案(詳見議決案欄)

編 號：第 1 號 **類別：議事類** **提案人：主席 陳奕蓁**

案 由：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修正第三、
第五、第十二、第十四、第二十一、第二十九
條，提請本會代表審議案。

議 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2號 類別：農觀類 提案人：代表 金泰華

案由：建請公所改善美雅谷觀光產業自然生態保育案。

議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3號 類別：民政類 提案人：代表 金泰華

案由：建請公所改善萬山紀念公園祭台室空間擁擠不堪案。

議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4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代表 江世平

案由：建請公所辦理有關茂林里達拉貝野溪整治，以防止土地流失及確保住戶生命財產安全案。

議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5號 類別：農觀類 提案人：代表 江世平

案由：建請公所整頓規劃茂林里一水田聯絡道路綠美化改善案。

議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6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代表 江世平

案由：建請公所修復茂林里壁牆浮雕設施，改善環境並增加部落美感案。

議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7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代表 藍建雄

案由：建請公所改善本區132線行道樹及電線杆整體規劃以為美化安全案。

議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 8 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代表 藍建雄

案由：建請公所改善本區 132 線多納段 10.5k- 11k 路沿與水溝同平改善以維安全案。

議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 9 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代表 江世平

案由：建請公所新建茂林里一水田區大排水溝邊坡防落石網，防止土石流入溝底淤積賭塞，造成淹水災害案。

議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 10 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副主席 江魯金雲

案由：建請公所改善多納林道都把彎增設排水涵管改善排水系統案。

議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 11 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副主席 江魯金雲

案由：建請公所整修多納衛生室旁農路案。

議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 12 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副主席 江魯金雲

案由：建請公所於茂林區多納里巴烏都魯段設置排水溝及河溝擋土牆，該區段農民土地因每逢豪雨遭沖刷流失，以確保國土保安及農民財產案。

議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 13 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代表 孫佩馨

案由：建請公所於多納運動場新設 PU 跑道及周邊設施整體規劃案。

議 決：照案通過。

編 號：第 14 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代表 孫佩馨

案 由：建請公所改善多納衛生室屋頂遮蔽延伸案。

議 決：照案通過。

編 號：第 15 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代表 孫佩馨

案 由：建請公所改善多納外環道土地流失回填並興設擋土牆案。

議 決：照案通過。

編 號：第 16 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主席 陳奕綦

案 由：建請公所改善茂林一水田及集水處排水溝容易孳生病媒蚊案。

議 決：照案通過。

編 號：第 17 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主席 陳奕綦

案 由：建請公所改善茂林布魯布沙農田區排水溝案。

議 決：照案通過。

編 號：第 18 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代表 詹淑靜

案 由：建請公所申請茂林里社區活動中心建築執照，以為合法化案。

議 決：照案通過。

編 號：第 19 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

案 由：建請公所整修茂林段路路達農路案。

議 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 20 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代表 金泰華

案由：建請公所改善萬山文健站及週邊設施設備案。

議決：照案通過。

編號：第 21 號 類別：財經類 提案人：代表 金泰華

案由：建請公所改善萬山外環道支線通往第五鄰巷道路面易積水影響通行安全案。

議決：照案通過。

捌、散會：中午 12 時整

〈〈第七次會議紀錄〉〉

庚、臨時動議

壹、時 間：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30 日(二)上午 09 時 00 分。

貳、地 點：本會議事廳

參、出席代表：主席陳奕蓁、副主席江魯金雲
代表藍建雄、代表孫佩馨、代表金泰華
代表江世平、代表詹淑靜

肆、列席人員：區公所 區長駱韋志
民政課課長藍馨、財經課課長杜昇豪、農觀課課長林岳承、秘書室主任蘇臣逸代、主計室主任吳珮芬、人事主任鄭怡婷、社福館館長羅瑜珊、圖書館館長魯美珍

伍、本 會：秘書 盧進義、組員 謝貴花、組員 杜馥亦

陸、報告事項：

(一) 盧秘書報告：大會主持人、副主席、各位代表及宋區長、公所各課室主管及本會同仁們早安，第三屆第一次定期會議，代表出席六人已達法定額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二) 秘書宣讀第六次會議紀錄，經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三) 主席宣布：

1. 開會

2. 主席致詞：駱區長、江魯副主席、盧秘書、各課室主管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早，今天的議程進行到臨時動議，因本次會無臨時動議，接下來意見交換。

柒、討論事項：無臨時動議。進行意見交換。

捌、散 會：上午 12 時 00 分。

三、演 詞

~主席陳奕蓁致開會詞~

駱區長、各機關首長、江魯副主席、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同仁、盧秘書及組員大家平安。

今天是本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在此僅代表所有同仁歡迎本區各機關學校、農會、台電、自來水公司及中華電信等單位特別撥時間蒞臨本參加本次會。

大家都是在各自的工作崗位為本區的建設、福利、教育及民生等問題在努力服務，非常的辛苦，本席在此感謝大家。

本席宣布高雄市茂林區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開議。

~主席陳奕蓁致閉會詞~

駱區長、江魯副主席、各課室主管、盧秘書、所有代表同仁大家平安。

為期 12 天的定期大會即將要結束，在這些天大家都辛苦了，從下區考察、區政總質詢、代表們的提案及審議公所的議案到今天的意見交換，我相信在當中駱區長在帶領的公所團隊都有聽到、也能看到，本席希望儘量把陳年舊案慢慢地消化掉，一直有同樣的事情在發生，公所把前面的處理完之後，代表們也不會有話說，所以你們要發揮思想，去做新的事情。

在駱區長的帶領之下，祈望公所同仁都能有所改善，因為我們的族人都很期待在駱區長的帶領來改善茂林區，讓茂林區更好、變得更漂亮、更美，讓族人都能夠安居樂業的居住在這裡，也讓我們族人都能夠過上幸福快樂的日子。

最後敬祝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本席宣布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到此結束，閉會。

四、上次會議決案執行情形答覆

第三屆第一次臨時會臨時動議議決事項執行情形彙整表

臨時動議：

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1	代表 孫佩馨	多納紅層峽谷 kodalamii(谷達 拉密)農路延伸 案。	財經課 (高宇凡)	1 已納入「原住民族地區部落聯絡道路養護經費分配及執行計畫」案,112年04月24日於中央原民會完成審查,屆時會議紀錄到所後再依審查意見進行修正。 2. 另本案部分路段亦已由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市府原民會)於112年03月30日召開[范織欽議員服務處陳情案件]現地會勘後錄案(如附件),現由市府原民會辦理後續改善作業中。
2	代表 孫佩馨	多納溫泉周邊設施設備改善及野溪遊憩區共管機制案。	農觀課(林岳承) 財經課(黃浩)	一、農觀課:為考量安全與維護,擬周邊圍籬等相關配置設施工程完竣到位後,再研議辦理為宜。 二、財經課:有關周邊設施設備改善,待相關管理機制完善後,視後續需求進行改善。
3	副主席 江魯金雲	建請公所改善把比浪通往灌溉水源及造林地農路整修案。	財經課 (黃浩)	經112年04月27日會勘後,路段多處零星落石、邊坡坍塌及路樹傾倒等造成道路通行困難,已納入「112年度茂林區農路緊急搶修搶險工程(開口契約)」派工案件並於搶修搶險作業中。

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4	副主席 江魯金雲	建請公所改善萬山里第五鄰廖美香宅前路面高低，影響「行」之安全案。	財經課 (高宇凡)	於112年02月23日完成現地會勘，與附近居民討論調整高低落差需調整水溝及路面平整，除施工不易外又會造成路面傾斜，另陳情右側護欄打除50公分，便利車輛右轉，擬用零星工程辦理改善。
5	副主席 江魯金雲	建請公所改善多納里安息日教會後方外環道路下陷案。	財經課 (黃浩)	經112年4月20日由立法委員伍委員麗華召開「高雄市茂林區鄉親陳情案件執行情形協調會」指示，由市府水利局擇期辦理現勘並協助經費。
6	副主席 江魯金雲	建請公所改善多納里入口石板綠美化案。	財經課 (高宇凡)	於112年02月23日完成現地會勘，並依據會勘紀錄簽辦零星工程中。
7	代表 藍建雄	建請公所改善萬山里部落外環道邊坡興設防落石柵案。	財經課 (黃浩)	於112年03月06日完成現地會勘，並已納入本所「112年度茂林區各項災害緊急搶修搶險工程(開口契約)」派工案件並於搶修搶險作業中。
8	代表 藍建雄	建請公所改善多納高吊橋經往多納方向增設護欄以維行人安全案。	財經課 (高宇凡)	已納入「原住民族地區部落聯絡道路養護經費分配及執行計畫」高雄市茂林區公所112年度經費使用計畫之工作項目，函送市府原民會爭取經費中。
9	代表 江世平	建請公所施作茂林谷羅木斯橋二岸農地護岸，以保全生命財產案。	財經課 (黃浩)	經112年4月20日由立法委員伍委員麗華召開「高雄市茂林區鄉親陳情案件執行情形協調會」指示，由第七河川局邀集相關單位及地主，現地會勘，討論施作方式。

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10	代表 江世平	建請公所改善茂林聯絡道路高低落差及車輛通視，以維行車安全案。	財經課 (高宇凡)	已納入「112年部落安全環境建設計劃」並由市府原民會核定補助，現辦理預算書圖編制中。

區公所議決案：

編號	案由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備註
1	為執行原住民族委員會112年補助本區公所辦理「112年度原住民族土地古道遺址、生態及環境調查維護計畫」經費共計新臺幣3,358,182元整(全數由中央補助、本區公所無編列配合款)，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農觀課	照案通過。	

第三屆第二次臨時會臨時動議議決事項執行情形彙整表

臨時動議：

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1	代表 孫佩馨	建請公所協助萬山里簡易自來水電費管理費案。	財經課 (高宇凡)	提報追加預算辦理支付。
2	代表 孫佩馨	建請公所於多納部落巷道(地號459-465、512-516)水溝延伸案。	財經課 (黃浩)	經現勘112年04月13日後，該區確缺乏相關排水設施，且部分家用廢水有排向下方道路(溫泉引道)之情事，確須進行區域排水設施改善並連結及新設排水設施；另經現場區民表示，近期將於個人土地上(區域範圍內)新建家戶並繪製相關建築書圖中，故待地主提供建築書圖後，在研擬排水設施設置位置、方式及長度。

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3	代表 孫佩馨	建請公所改善多納高吊橋橋面設施維護案。	財經課 (杜昇豪) 農觀課 (許佩芬)	1. 經查現已委由本所進行維護，擬由農觀課辦理改善事宜。 2. 刻正辦理本區重要景點設施設備維護改善盤點作業中，俟廠商估價後再簽案辦理本案。
4	代表 江世平	建請公所爭取經費將茂林得樂日嘎大橋兩邊護欄加高設置安全防護鐵網，防止民眾丟棄物品傷及住戶及攀爬墜橋事件發生案。	財經課 (黃浩)	經現勘112年04月19日後，已研擬相關計畫「茂林德勒日嘎大橋防護網新建工程」案，並於112年05月02日提送相關單位(高雄市政府工務局)爭取經費。
5	代表 江世平	建請公所改善茂林里情人谷上游水源地農路鋪設水泥路面，以利車輛出入行駛安全案。	財經課 (黃浩)	經現勘112年04月19日後，已研擬相關計畫「茂林里情人谷上游水源地農路改善工程」農路設施改善工程勘查紀錄表，並於112年05月02日提送相關單位(高雄市政府農業局)爭取經費。
6	代表 江世平	建請公所修復茂林段呢呢格農路，俾利農民務農及土地利用案。	財經課 (黃浩)	經現勘112年04月19日後，已研擬相關計畫「茂林段尼尼格農路改善工程」農路設施改善工程勘查紀錄表，並於112年05月02日提送相關單位(高雄市政府農業局)爭取經費。
7	代表 江世平	建請公所修復改善茂林里後山cubuna(組普納)農路，俾利農民務農車輛行駛安全案。	財經課 (黃浩)	經現勘112年04月19日後，已研擬相關計畫「茂林里組埔那農路改善工程」農路設施改善工程勘查紀錄表，並於112年05月02日提送相關單位(高雄市政府農業局)爭取經費。

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8	代表 江世平	建請公所改善茂林里外環道路銜接二、三、四鄰巷道高低落差以維車輛行駛安全案。	財經課 (黃浩)	1. 經現勘 112 年 04 月 19 日並評估後，主要措施(優勢:開挖及施設面積小、地盤擾動度低、經費需求低且作業較快),惟因涉及私有地及家戶設施拆修復問題,尚需徵求該戶(地)主意見並取得同意。 2. 請提案人協助協調該戶(地)主及其他相關人員會勘時間並告知公所,以利下次會勘召開。
9	副主席 江魯金雲	建請公所於茂林谷、萬山梯固契及多納里第一鄰經往公墓路口增設路燈案。	財經課 (黃浩)	經現勘 112 年 04 月 13 日後,有關編號 9、14 案及臨時動議[多納里出入口道路沿線舊有石板及牆面彩繪美化]等三項,擬評估相關所需經費及施作項目後,視其結果納入 112 年度所內預算辦理或提報計畫爭取經費。
10	副主席 江魯金雲	建請公所於多納通往蘇瓜阿萬基地台興設擋土牆設施案。	財經課 (黃浩)	經現勘 112 年 04 月 13 日後,本案已由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市府原民會)於 112 年 03 月 30 日召開[范織欽議員服務處陳情案件]現地會勘後錄案(如附件),現由市府原民會辦理後續改善作業中。
11	副主席 江魯金雲	建請公所改善多納段巴比浪農業灌溉用水案。	財經課 (杜昇豪)	本課已通報農路災修廠商進場搶通該農路,待完成搶通后再辦理用水問題。

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12	代表 金泰華	建請公所於萬山里龍頭山備用抽水站飲用水質改善案。	財經課 (高宇凡)	業於4月26日取水檢測，試驗檢測時間約10日後才有出報告，待報告結果辦理後續事宜。
13	代表 金泰華	建請公所改善萬山里第一號水源簡易自來水案。	農觀課 (許佩芬)	本案業已完成現勘規劃設計，並於4月20日與伍立委麗華辦公室邀農水署等單位再現勘座談協商在案，俟後續作業補正辦理。
14	代表 藍建雄	建請公所改善多納運動場看台鐵架屋頂遮陽(雨)案。	財經課 (黃浩)	經現勘112年04月13日後，有關編號9、14案及臨時動議[多納里出入口道路沿線舊有石板及牆面彩繪美化]等三項，擬評估相關所需經費及施作項目後，視其結果納入112年度所內預算辦理或提報計畫爭取經費。
15	代表 藍建雄	建請公所改善萬山里外環道路支線往長老教會道路拓寬案。	財經課 (黃浩)	經現勘112年04月13日後，提案改善地點為萬山里外環道路支線往長老教會道路及往家戶(呂一平君)岔路口路段，現道路狹窄、部分排水溝因工寮出入口引響其功能性、岔路之發岔結交處狹窄且高地落差大，確有其改善之必要性，擬評估相關所需經費及施作項目後，視其結果納入112年度所內預算辦理或提報計畫爭取經費。
16	代表 詹淑靜	建請公所於茂林情人谷增設水溝蓋案。	財經課 (黃浩)	經現勘112年04月19日後，視案屬性，建議納入本所「112年度茂林區道路側溝等公共工程排水清疏管理維護工程(開口契約)」案，進行該區排水清疏管理維護。

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17	代表 詹淑靜	建請公所規劃茂林河堤親水公園及步道案。	財經課 (黃浩)	經現勘112年04月19日後，俟「高雄市茂林區情人谷吊橋引道改善工程需求計畫書」工程完成後，再研擬相關計畫，視計畫屬性及地域關係新增項目擴充於「高雄市茂林區濁口溪提升河岸護坡改善整建及綠廊休憩計畫工程」中，並提送計畫增取經費。
18	代表 金泰華	建請公所改善萬山循理教會週邊擋土設施案。	財經課 (高宇凡)	經現勘擋土牆屬教會土地，在尋適當經費辦理改善。
19	代表 金泰華	建請公所改善萬山籃球場PU龜裂更新案。	財經課 (高宇凡)	經現勘籃球場舞台地板也有幾處損壞，併籃球場地板改善提報113年度部落安全計畫改善。
20	主席 陳奕蓁	建請公所維護高132線邊坡綠美化花草設置防護網案。	財經課 (高宇凡)	預定用112年度高132線道路經常性養護經費辦理大門口路段上邊坡新設防落石柵，並逐年辦理高132線易落石路段改善。
21	主席 陳奕蓁	建請公所詳查各景點標示並予以更新更正案。	農觀課 (許佩芬)	刻正辦理本區各景點標示及警語設施維護改善盤點作業中，俟廠商估價後編列明年度預算辦理本案。
22	代表 詹淑靜	建請公所將霧瓦那清濬坑洞修補案。	財經課 (黃浩)	該野溪流域已於112年03月24日提報「霧瓦那野溪清疏工程(第二期)」並於112年04月19日同水保台南分局PCM完成會勘。

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23	副主席 江魯金雲	建請公所將達巴岡水田的農路拓寬案。	財經課 (黃浩)	視案屬性(新闢農路),俟地主提供土地同意書後,再行研議辦理。
24	代表 金泰華	建請公所於萬山派出所下方排水溝清淤案。	財經課 (黃浩)	視案屬性,建議納入本所「112年度茂林區道路側溝等公共工程排水清疏管理維護工程(開口契約)」案,進行該區排水清疏管理維護。

區公所議決案：

編號	案由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備註
1	為執行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本所辦理「112年度原住民族土地規劃與管理經營細部實施計畫-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計畫-複丈分割地籍」經費計追加預算新臺幣6萬4,400元整(全數由中央補助,本區公所無編列配合款),提請貴會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農觀課	照案通過。	
2	為執行高雄市政府核列補助本所辦理「112年度茂林區農路緊急搶修搶險工程(開口契約)」經費共計新台幣3,039,000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財經課	照案通過。	
3	為執行高雄市政府核列補助本所辦理「112年度茂林區水利防救災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經費共計新台幣3,750,000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財經課	照案通過。	

編號	案由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備註
4	為執行高雄市政府核列補助本所辦理「112年度茂林區內道路、路燈及行道樹等公共設施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經費共計新台幣5,355,000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 審議。	財經課	照案通過。	
5	為執行高雄市政府核列補助本所辦理「112年度茂林區維管道路、路燈及行道樹等公共設施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經費共計新台幣1,120,000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 審議。	財經課	照案通過。	
6	為執行高雄市政府核列補助本所辦理「112年度颱風、豪雨期間等災後原住民部落道路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經費共計新台幣2,978,000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 審議。	財經課	照案通過。	
7	為執行高雄市政府水利局補助本所辦理「112年度水資源作業基金公益支出」計畫-「生活環境改善」經費共計新台幣681,136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 審議。	財經課	照案通過。	
8	為執行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補助本所辦理「茂林區高132線道路經常性養護工程」經費共計新台幣3,500,000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 審議。	財經課	照案通過。	
9	為辦理本所創生計畫委託撰寫乙案，所需經費共計新台幣500,000元整，提請同意以墊付方式先行辦理，敬請 審議。	財經課	照案通過。	

五、區長施政報告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 區長施政報告

報告人：區長 駱韋志

壹、前言

陳主席、江魯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大家平安：

欣逢貴會第 3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開議，韋志應邀率同公所各單位主管前來貴會向各位代表提出施政報告，感到萬分榮幸。

韋志本次蒙受區民的愛護，承接公所印信，為區政掌舵，責任重大，定當一本初衷，以最務實的心，帶領公所團隊，全力以赴完成工作，以符合區民的期待。

韋志於上任後，為確保區政無縫接軌，公所目前各項工作除有重大原因需調整或停止，原則均持續執行，但部分業務需配合情勢變化，或部落多數民意，亦立即配合變革，以符合需求，以下謹就本所近期推動區政工作及施政方向提出重點報告，敬請各位代表先進不吝賜教。

貳、施政方向及重點

●加強基礎建設，保障區民生命財產及交通安全：

一、部落高 132 線及週邊聯絡道路維護，確保交通順暢：

高 132 線易致災道路整建維護已於今年初全部完成竣工，後續將可提供優質道路供區民使用，另「茂林區 112 年度高 132 線道路經常性養護工程」及「112

年度道路側溝等公共工程排水清疏管理維護工程」等年度開口契約亦完成發包，以確保年度內相關道路均能適時得到維護保障。

二、妥善維護農路，確保產業輸運順暢：

112年農路維護已完工案件及執行案件，計有萬山古魯灣阿呢農路修繕，萬山里真我山(第三水源地)農路環境改善等5案，另於接獲社群通訊軟體災害通報(年度內至今已5件)，均緊急受理並以搶修方式作業，本所並已提報計畫對茂林布魯布沙農路、情人谷上游水源地農路、尼尼格農路、組埔那農路及茂林第二水田區農路等5件改善維護案，向市府爭取經費約19,560,000元。

三、持續治山防洪，維護本區水利設施：

針對本區溪流，逐年整治，今年已完成多納大橋上游野溪清疏二期工程發包，目前正爭取多納溫泉溪清疏工程、紅塵峽谷河段清疏工程及霧瓦那野溪清疏工程(第二期)等3件，經費約2,760,000元，期減少山洪暴發，降低區域環境災害。

四、部落環境安全改善工程：

年度執行工程，包含茂林都魯瓜車行吊橋改建工程、多納里巴屋督魯道路改善工程及茂林部落周邊道路改善工程等6案，完工後，可有效確保部落生活安全及便利。另目前尚提報「宜居部落建設計畫」包含「茂林部落一水田排水及道路改善工程」及「多納部落邊坡防(減)災及環境改善」等2案，工程經費預計約3,900萬元，將全力爭取補助，以強化部落安全防(減)災機能。

五、因年度內極度乾旱，本區灌溉用水嚴重不足，本所積極協商，目前已完成或執行中計有茂林段灌溉水塔及管線維修改善案等5件

灌溉用水改善，另本所於4月17日召開擴大灌溉用水服務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計畫」之地方部落說明及共商會議，已彙整各部落需求及改善項目，陳報市府協助處理。

六、本所辦理濁口溪大津橋下砂石疏濬，目前爭取執行疏濬河段位置位於大津橋下游500公尺處，希能拓展區庫財源，並於後續雨季來臨時，有利將濁口溪砂石往下游帶，減少砂石在本區臨近居家河段淤積，造成災害。

七、完成萬山簡易自來水管線汰換，提供族人乾淨用水：本案目前正施工中，將採用自來水方式裝設水錶收費，未來能更公平使用水源，並有助培養節約用水習慣。

八、擴建茂林布魯布沙吊橋，提供農產品安全運輸管道：目前布魯布沙吊橋擴建已進入細部設計，本案業於本年5月3日與部落代表等召開會議，確認橋樑預計拓寬尺寸，以確保未來車輛安全通行。

●執行本區各項重大建設：

一、因應本所辦公廳舍老化，設施安全性不足，本所爭取廳舍原址重建，已完成各項工程規劃設計並取得補助經費，目前正申請建照中，將儘速完成，以提供區民安全舒適洽公環境。

二、本所爭取茂林區資源回收站搬遷，已取得補助經費，並由本所完成工程發包，目前正申請場址建照中，未來逐步落實還給部落居民乾淨的生活空間。

三、茂林區茂林里文化聚會所新建工程，已與部落召開整體規劃設計等數次交流會議，目前申請建照等流程中，未來興建完成，將成為部落族人聚會凝聚情感，傳承文化的場所。

● 推展觀光建設，行銷本區農特產，提振本區經濟：

一、 持續開發本區溫泉觀光，健全合法營運：

茂林情人谷溫泉區，已配合市府營運，多納溫泉設施工程重建及維護相關程序初步均完備，目前申請興辦事業計畫在市府待審中，本所將加強與市府溝通，排除相關困難，朝營運申請方向前進，另萬山溫泉資源調查及探勘，後續探勘等相關經費，亦儘力協調，務必朝本區各部落皆有溫泉目標實現中。

二、 地方特色農業開發：

(一) 持續辦理本區黑米復育計畫，進行產銷試種、並搭配申請「112年高雄市原鄉特色作物生產輔導計畫」，辦理部落輕旅行體驗活動，另本所將依已辦理納有市集模式，檢討未來辦理多納小農市集或其他部落市集，同步行銷本區農特產品及觀光。

(二) 結合高雄區農業改良場專業，持續推動至本區技術傳授，年度內，已辦理「原民特色產品創意包裝講習會」及「112年油芒加工素材生產體系建立」課程，期能多元增加本區特色農業。

(三) 持續推動本區林下經濟，除山茶種植，本所於111年11月試辦段木香菇得來速成班，推廣初步種植經驗，今年仍預計開班持續推廣，並擴大種植規模，以期開展本區林下經濟契機。

三、 本區「地方創生計畫」第一版，市府已發函送國發會審議中，項目包含文化產業，農業振興，社區營造及龍頭山遊憩區開發，另本所為加強企業參與力度，於本年度再度修正版本，增加農觀產業，預計規劃執

行後，能逐步促進人口回流、統合在地人才，建立本區在地農特產品及觀光品牌。

四、本所在觀光硬體建設，目前正與茂管處合作，自提出觀光大門整體改造計畫開始，規劃興建本區加油站，延伸本區紫斑蝶、龍頭山等各景點步道及增設週邊景觀美化，增加親水公園，景點停車場等設施，以強化茂林旅遊資源，未來更規劃運用本區溫泉及山林水景等各項稀有自然資源，引領本區建立自然人文生態景觀區。

● 致力社福，照顧弱勢，關懷長幼：

- 一、照顧弱勢族群，落實社會救助，針對生活陷入困境的居民，給予適當的幫助，保障其基本生活需求，目前已辦理之項目包括急難紓困、急難救助、醫療補助及喪葬補助等 4 項，111 年 11 月至本年 4 月 20 日核准 26 件，補助金額約 24 萬 5 千元。
- 二、結合本區機關及區外慈善或宗教團體的力量，111 年 11 月至本年 4 月本區辦理 2 場物資賑濟，另 2 場分別為致贈助聽器及配眼鏡，為弱勢區民爭取更多的民間社會資源。
- 三、為鼓勵族人幸福成家，本年度辦理本區結婚補助，目前已受理 4 人，補助 2 萬元。
- 四、辦理本區學童營養午餐補助，減緩家長負擔，111 年下學期共受理國中小 85 人，幼兒園 50 人，合計補助 13 萬 5000 元。

● 強化民政業務，推廣文化體育：

- 一、 為強化各里與公所業務聯繫，本所目前設置專責里幹事，各里需改善或辦理事項，均可透過里幹事填寫通報單，即刻納入公所業務管制流程，執行迄今，業已通報各項待辦事項 19 件，有效管制辦理進度。
- 二、 為維護部落安全，本所於 5 月完成萬山部落 112 年度自主防災社區年度教育訓練，藉由持續訓練，避免鬆懈，並強化部落自主防災能力。
- 三、 今年本區母親節，經彙集區民意見，變更辦理時程為下午，希望能有更多子女到會場為媽媽慶祝，本所針對作業方式改變後的結果會再檢討，讓後續的活動，更符合區民的期待，本所以後業務推行作業準則，也將比照本模式，朝公平、合理、有效及符合區民等條件執行。
- 四、 為備戰今年 10 月排魯盃運動會，本區今年區運預計 7 月辦理，本所於 3 月開始籌備，並安排於週六日舉辦，主因是考量族人減少請假，並可提早規劃參加賽程，目前鄉鎮市區層級已多不辦理運動會，希望本所用心，各部落出力，共同圓滿完成賽事。
- 五、 本區圖書館除辦理書籍借閱業務，為推廣借閱量，更辦理借書送多肉植物，並於 5 月辦理傳統花環製作及精油調配疏壓課程，推廣傳統技藝及生活技能，擴增圖書館功能。
- 六、 為協助本區學子熟悉職場環境，本所今年度爭取暑

期工工讀名額 10 人，另為促進疫情後工作人力，目前聘有安心上工 32 人，協助部落維護環境等工作。

七、 加強族語振興：

本所今後辦理活動，規劃增加母語解說，例如本次母親節活動宣導，除於活動中，對每一位參加的長輩表示尊重，希望更能有效推動母語，後續更規劃區運選手之夜，以部落語言演唱茂林鄉歌，本所圖書館並將不定期邀請語推人員及資深耆老至官網教大家說族語，運用各種方式，致力族語振興。

●積極處理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作業，維護土地正義：

- 一、 111 年 11 月至本年 4 月，本所已完成共 17 筆面積 4 萬 6,942 平方公尺原住民保留地權利移轉作業。
- 二、 積極受理原住民保留地公告分配申請案，並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審查處理。
- 三、 代辦代發地籍謄本及地籍圖共 186 筆，節省民眾到美濃地政來回至少一小時路程及等候洽公時間。
- 四、 為維護區內民眾權益，本所目前依國土計畫規定辦理國土功能分區劃設資料公告，並配合辦理原住民族部落環境基本調查、部落溝通及國土功能分區劃設作業部落說明會，本所後續將與各部落確實審視相關土地分區劃設意見，以期土地劃設功能符合部落需求及未來開發使用。

參、 結語：

眾所週知，因為區政的人力、經費、法規資源極度受限，導致要能有效執行發展區政極度困難，但韋志珍惜

能為家鄉未來打拼的機會，除了爭取各政府機關補助經費，更積極尋找人材，推動公私協力合作機制，並借鏡及吸收其他鄉鎮地區成功案例經驗，以期能謀求區民最大福祉，但最重要的是，必需有貴會鼎力的支持及監督，隨時提供民意脈動訊息，才能提升高效率的服務品質，使本所能全力推動各項建設，期望貴會的嚴格監督與持續建言，成為本所不斷進步的動力，我們一起同步堅定前行，讓茂林區邁向一個更璀璨的未來。

最後，敬祝貴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順利圓滿成功，各位代表女士、先生身體健康、事事如意，謝謝！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民政課 課員 施邑良
111 年 11 月至 112 年 04 月 工作報告

工 作 項 目	實 施 概 況	備 註
一、自治業務	<p>推展里行政工作</p> <p>(一)村里鄰業務：為配合政府政策、防汛整備及節慶宣導活動，111 年度 11 至 112 年 4 月份計辦理 6 次鄰長會議，出席鄰長計 18 人次，平均出席率 91.11%。</p> <p>(二)提報區內髒亂點及整治作業。</p> <p>(三)提送本區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二十、第三屆第一、第二次臨時會、第一次定期大會提案表及議決案執行情形。</p> <p>(四)彙整本區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各課室工作報告案。</p> <p>(五)彙整本區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區長施政報告。</p> <p>(六)彙整本區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各課室 112 年度追、加減預算提報。</p> <p>(七)區內活動中心各式器材(含廣播設備)整修及修復案件。</p> <p>(八)111 年 12 月 12 日辦理里鄰長暨調解委員文康活動。</p>	
二、役政業務	<p>(一)93 年次役男名冊轉錄及兵籍調查作業。</p> <p>(二)辦理役男體檢作業。</p> <p>(三)辦理常備役及替代役抽籤工作。</p> <p>(四)辦理役男徵集入營。</p> <p>(五)辦理役男申請緩徵作業。</p> <p>(六)辦理役男免役及禁役作業。</p> <p>(七)受理離營退伍後備軍人歸鄉報到。</p> <p>(八)其他役男各項受理業務。</p>	

<p>三、社會、學校 教育行政業務</p>	<p>(一)多納國小 111 年 12 月 23 日辦理多納國小耶誕歡慶活動，補助新台幣 2 萬元整。</p> <p>(二)核定轄內國中、小營養餐費計畫： 1. 茂林國中 111 學年下學期核定 2 萬 6 仟元整。 2. 茂林國小 111 學年下學期核定 6 萬 2 仟元整。 3. 多納國小 111 學年下學期核定 4 萬 7 仟元整。</p> <p>(三)多納國小 5 月 10 日「感恩親情 關懷健康」母親節慶祝活動，補助 1 萬 9,700 元整。</p> <p>(四)辦理區內國中、小中輟生催告事項。</p>
<p>四、衛生行政 業務</p>	<p>配合區內衛生所宣導各項防疫政策，包括自 111 年 11 月至 112 年 4 月施打次世代疫苗。</p>
<p>五、選舉業務</p>	<p>(一)辦理地方公職人員(五合一)選舉。 (二)辦理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作業程序。</p>
<p>六、其它業務</p>	<p>(一)受理原住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 2 件及原住民傑出專門人才獎勵申請。 (二)協助交通部公路總局高雄市監理所辦理偏鄉民眾監理服務，內容包括：高齡駕駛檢測、老舊機車切結報廢、汽機車業務異動及報廢登記、駕照換補發及異動、汽機車燃料費徵收、交通安全宣導、監理簡易服務諮詢及汽機車註銷號牌回收登記等。</p>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民政課

課員 孫志強

111 年 11 月至 112 年 04 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一、體育業務	<p>(一) 111 年 12 月 7-9 日參加全國原住民族行政盃桌球賽。</p> <p>(二) 協助辦理本區選手及團隊參加「112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大會」事宜，補助經費計新台幣 6 萬 2,990 元整。</p> <p>(三) 辦理 112 年本區第八屆運動大會籌備會。</p> <p>(四) 協助茂林國小辦理「112 年全國魯凱小學傳統技藝競賽暨聯合運動會」，補助經費計新台幣 3 萬元。</p>	
二、調解業務	<p>(一) 受理 2 件調解案件，1 件調解不成立，1 件函送高雄旗山簡易庭審核中。</p> <p>(二) 參加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召開高雄市各區第四屆調解委員遴聘審查會議。</p>	
三、墓政管理	<p>(一) 112 年居民火葬補助費用申請件 3 件，共計新台幣 2 萬 4,000 元整。</p> <p>(二) 辦理一般業務及張貼公告。</p> <p>(三) 辦理 112 年第 1 季本區各里公墓環境維護工作，合計新台幣 1 萬 8,000 元整。</p>	
四、族語(語推)業務	<p>(一) 辦理 111 年民族語言推廣人員設置補助計畫人員薪資及年終考績。</p> <p>(二) 4 月 28 日辦理泰武鄉績優推行族語人員至本區觀摩活動。</p>	

五、文化業務

- (一)111 年補助萬山社區發展協會辦理萬山部落 O' ponocho 勇士祭活動計新台幣 30 萬元整。
- (二)協助茂林社區發展協會辦理「112 年度茂林尋根之旅文化活動」，最高補助經費計新台幣 29 萬 150 元整。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民政課 課員 顏稟桓

111 年 11 月至 112 年 04 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一、就業業務	<p>(一)辦理「112 年度高雄市勞工局安心即時上工計畫」： 沿用去年度進用人員 35 名，目前已累計離職 3 名，餘 32 名。</p> <p>(二)辦理「112 年青年局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 核定暑期工讀 8 名名額。</p> <p>(三)辦理 112 年「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112 年度原 Young 返鄉體驗工讀計畫」： 核定暑期工讀 2 名名額。</p> <p>(四)勞工局就業相關資訊張貼及一般業務。</p>	
二、法制(拍)業務	<p>(一)本區拍賣、執行命令等法制公告張貼。</p> <p>(二)定期回報法制(拍)資訊與各單位。</p>	
三、社區業務	<p>(一)社區協會業務(協會會員大會、理監事會議及相關業務備查、核定)。</p> <p>(二)協助萬山社區發展協會申請「112 年度高雄市政府社會局推動社區發展工作-活動類」計劃補助案 1 件。</p> <p>(三)協助茂林社區發展協會申請「112 年度高雄市政府社會局推動社區發展工作-活動類」計劃補助案 2 件。</p> <p>(六)4 月 20 日辦理 112 年社區發展業務人力培訓課程。</p>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民政課 里幹事 王潔心

111 年 11 月至 112 年 04 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一、防災業務(含全民國防及民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辦理市政府 38 區公所 112 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評核。 (二) 編修 112 年高雄市茂林區地區災害防救計畫(含標準作業程序)。 (三) 防災資通系統檢測、紀錄、維護暨防救災訊系統操作測試。 (四) 防火宣導業務 112 年成果報告。 (五) 民防團人員重整編組。 (六) 召開災防工作會議 2 次。 (七) 救災資源資料庫填報更新。 (八) 更新本區災防緊急通訊人員資料。 	
二、資通訊業務	向數發部申請辦理電視改善站修復統一勞務採購案。	
三、婦女社會參與業務	5 月 2 日召開 112 年上半年度婦參會議。	
四、宗教寺廟業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本區教堂及數量： (二) 天主教教會：1 間。 (三) 真耶穌教會：1 間。 (四) 浸信會教會：1 間。 (五) 中華循理會：1 間。 (六) 長老教會：3 間。 (七)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3 間。 	
五、部落會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111 年 12 月 17 日辦理萬山第 3 次部落會議議決同意事項會議協助會議記錄備查。 (二) 111 年 12 月 29 日辦理多納第 2 次部落會議並協助會議記錄整理及備查。 	

- | | | |
|--|--|--|
| | <p>(三) 112年2月11日辦理萬山第1次部落
會議議決同意事項會議。</p> <p>(四) 112年4月1日辦理多納第1次部落
會議。</p> <p>(五) 112年4月29日辦理茂林第1次部落
會議。</p> | |
|--|--|--|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民政課

辦事員 盧宗慧

111年11月至112年04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p>一、里幹事業務</p>	<p>一、茂林里：</p> <p>(一)2/20 查報茂林里辦公處與多功能活動中心電箱電線外露案。</p> <p>(二)3/20 查報茂林情人谷陳秀英住戶排水溝堵塞案。</p> <p>(三)3/27 查報茂林里情人谷道路破損案。</p> <p>(四)3/27 查報茂林里增設緩速坡與新增測速照相案。</p> <p>(五)4/11 查報茂林里達達拉監視器移動案。</p> <p>二、萬山里：</p> <p>(一)2/16 查報萬山里簡易自來水111年度抽水站電費案。</p> <p>(二)2/17 檢送萬山里第6鄰鄰長異動名冊。</p> <p>(三)2/20 查報萬山里路燈損壞案。</p> <p>(四)3/13 查報萬山里舞台木頭裝飾損壞、地板受損案。</p> <p>(五)3/13 查報萬山里1號水源缺水現況案。</p> <p>(六)3/20 查報萬山紀念公園地基牆面電箱修繕案。</p> <p>(七)4/6 查報改善萬山紀念公園納骨塔台室空間不足案。</p> <p>(八)4/20 查報萬山里停車場往地固集道路損壞案。</p> <p>三、多納里：</p> <p>(一)2/9 查報多納里里辦公處日光燈全面換LED照明燈案。</p> <p>(二)2/18 查報多納里入口意象樹枝纏繞電線案。</p>	<p>各里通報件數： 茂林里5件 萬山里8件 多納里6件</p>

<p>二、配合辦理各課室業務</p> <p>三、其他交辦業務</p>	<p>(三)3/13 查報多納里公墓無水溝蓋案。</p> <p>(四)3/23 查報多納里籃球場鐵護欄桿修繕案。</p> <p>(六) 4/14 查報多納里多納農業灌溉用水由苗圃實驗所飲水案。</p> <p>(六)4/20 協助多納里通報運動場鐵護欄桿是否加設鎖頭裝置案。</p> <p>(一)2/17 協同社福館參與上半年長照推動委員會議。</p> <p>(二)2/18 范祕書課長辦理下鄉訪視三里辦公處。</p> <p>(三)3/23 協同農觀課參與水保局辦理本區土石流防災整備重點區域現勘。</p> <p>(四)3/31 辦理 112 年上半年度環境評比。</p> <p>(五)4/8-9 協助農觀課辦理產業行銷「納有市集」活動。</p> <p>(一) 清潔週資料拍照及彙整。</p> <p>(二) 協助里民開立清寒證明 18 件。</p>	
------------------------------------	---	--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農觀課

111年11月至112年04月

課員 許佩芬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p>一、112年本區觀光景點、道路清潔及環境綠美化維護雇工暨公廁景點管理維護及交通維持</p>	<p>(一)僱工人數計7員，每日執行全區公廁清潔及景點週邊環境維護。</p> <p>(二)本區公廁觀光景點設施設備第一季盤點維修，已於112年4月底完成。</p> <p>(三)本區連假交通疏導人力計畫： 1. 目的：預備交管人力之量能，以提升觀光品質降低區內危害。 2. 已完成人力計畫： (1)春節期間環境維護交通疏導。 (2)清明連假期間環境維護交通疏導。 3. 未完成人力計畫： (1)端午連假期間環境維護交通疏導。 (2)國慶日連假期間環境維護交通疏導。</p>	<p>執行中</p> <p>已執行完成</p> <p>已執行完成</p> <p>執行中</p>
<p>二、112年高雄市茂林區生態環境教育場域撫育紫斑蝶棲息地私有土地利用獎勵專案計畫</p>	<p>(一)本案計畫受理10件。</p> <p>(二)本案待茂管處核定補助作業中。</p>	<p>已執行完成</p>
<p>三、觀光景點環境督導</p>	<p>(一)高雄市政府梁東波參議觀光景點督導本區環境： 1. 111.10.27 景點環境督導所內報告、觀光</p>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四、觀光產業推動	<p>大門環境巡查。 2.111.11.24 巡視情人谷溫泉園區、情人吊橋附近景點環境巡查。 3.111.12.22 情人谷瀑布、萬山里巡視周邊環境。 4.112.02.23 茂林谷羅木斯步道、龍頭山遊憩區環境巡查。 5.112.03.23 茂林里及多納里環境巡查。</p> <p>(一)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111 年度輔導地方觀光產業參訪觀摩計畫： 1. 時間：111 年 11 月 14 及 15 日。 2. 地點：台東延平鄉公所暨產業生態導覽、紅葉谷綠能溫泉園區、台東金峰鄉公所暨產業生態導覽。 3. 效益：透過實地親臨體驗感受，學習其他地區產業發展技術與經營訣竅，作為本區推動創意體驗觀光產業之參考。</p> <p>(二) 辦理 111 年黑米綁束研習計畫： 1. 時間：111 年 11 月 17 日。 2. 效益：開班教授黑米綁束課程以及黑米收成時之古謠吟唱教學，使參與學員透過體驗黑米加工技藝、古謠教唱，更</p> <p>(三) 辦理露營輔導說明會：</p>	<p>已執行完成</p> <p>已執行完成</p> <p>已執行完成</p>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五、農業產業輔導行銷	<p>1.時間:112年3月30日。</p> <p>2.說明:目前本所列冊輔導計21件，俟市府觀光局委託團隊後續輔導合法成立作業申請中。</p> <p>(四)辦理『消失的紫斑蝶影像特映會-生態教育分享』活動:</p> <p>1.時間:112年4月12日。</p> <p>2.內容:</p> <p>(1)特映會觀賞。</p> <p>(2)生態教育分享:</p> <p>透過特映會後之生態教育分享及回顧，讓生態維護的重要性深植於參與的學生心中。</p>	已執行完成
	<p>(一)辦理112年茂林區特色作物生產輔導計畫:</p> <p>1.時間:112年7月(暫定)。</p> <p>2.說明:本案市府農業局已初步核定在案，俟農糧署正式核定中。</p> <p>3.內容:辦理一場次部落輕旅行及一場次部落小農市集。</p> <p>4.目的:規劃踏線團模式，以作為日後產銷班或社區規劃類似活動之參佐。</p>	執行中
	<p>(二)辦理111年段木香菇得來速成班:</p> <p>1.時間:111年12月9日。</p> <p>2.效益:透過段木香菇栽培研習，向農民推廣林下經濟的可行性及好處，刺激並提升農民栽種的意願，以提高農民生活收入。</p>	已執行完成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p>(三)辦理 111 年原民特色產品創意包裝講習會： 1. 時間:111 年 11 月 7 日。 2. 目的：為促進本區商家傳統食材增值應用，以提升產業價值。</p> <p>(四)辦理納有市集農產輔導行銷活動： 1. 時間:112 年 4 月 8 日、9 日。 2. 目的：建構小農假日銷售平台，開拓小農多元行銷管道，並輔導本區區民獨立展售之能力。</p> <p>(五)配合農業局辦理「茂林區農地土壤肥力檢測分析結果」說明會議： 1. 時間:112 年 4 月 17 日。 2. 目的:為本區土壤肥力分析及作物營養診斷服務說明，以瞭解土壤肥力及作物養分含量情形，作為爾後施肥參據。</p> <p>(六)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辦理「油芒加工素材生產體系建立」課程： 1. 時間:112 年 4 月 11 日。 2. 目的:透過教授油芒栽培管理技術、育苗定值實作，以穩定油芒栽種品質。</p> <p>(七)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高雄區農業改良場合作辦理「黑米復育播種方法試驗」： 1. 時間:112 年 4 月至 7 月期</p>	<p>已執行完成</p> <p>已執行完成</p> <p>已執行完成</p> <p>已執行完成</p> <p>執行中</p>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六、灌溉用水業務	<p>間。</p> <p>2. 目的:透過播種試驗田間管理方式，找出最適合本區黑米耕種方法。</p> <p>(一) 茂林段灌溉水塔及管線維修改善案。</p> <p>(二) 受理陳情「茂林段魯木魯媚地區增設灌溉用水改善及茂林谷上方道尼格段灌溉水源頭延管修復改善」案:已完成會勘，後續作業處理中。</p> <p>(三) 受理陳情「建議於布魯布沙農田設置水塔」案:已完成會勘，後續作業處理中。</p> <p>(四) 受理陳情「建議於第一水田得波那農田建置抽水灌溉用水」案:已完成會勘，後續作業處理中。</p>	<p>已執行完成</p> <p>執行中</p> <p>執行中</p> <p>執行中</p>
七、農路維護業務	<p>(一)受理陳情「茂林谷上方水源地農路及布魯布沙農路、茂林情人谷上方農路路面雜草清除」案。</p> <p>(二)受理陳情「茂林谷舊水田農路路面雜草整理」案:已完成會勘，後續作業處理中。</p>	<p>已執行完成</p> <p>執行中</p>
八、農情調查業務	<p>(一)111年第二期作產量調查工作 農情調查：於1月上旬完成調查及報送。</p> <p>(二)112年裡作第一次產量調查工作:於4月上旬完成產量調查工作。</p>	<p>已執行完成</p> <p>已執行完成</p>
九、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	<p>第一期作休耕、轉作辦理情形：</p>	<p>執行中</p>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陸續辦理休耕轉作申報案第一期勘查並通知申請人改善，預計5月下旬完成。	
十、農保申請	111年11月至112年4月協助鳳山地區農會申請案之領勘案件計1件。	已執行完成
十一、農機使用證明	111年11月至112年4月受理農機使用證2件。	已執行完成
十二、農地作農業使用證明	111年11月至112年4月受理民眾申請案件並核發8筆土地證明。	已執行完成
十三、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證明	111年11月至112年4月受理民眾申請案件3件並核發1筆容許證明。	已執行完成
十四、農業天然災害救助	<p>(一) 審計部查核本區110年天然災害救助金溢領案經辦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總溢領案查計32筆。 2. 已發文繳回溢領款項計5筆。 3. 查核中計27筆，刻正陸續發文溢領繳回公文。 <p>(二) 111年11月至112年4月期間受理農業天然災害計0件。</p> <p>(三) 本所已提報本區本地種芒果本市112年「2-3月乾旱」災情，</p>	<p>執行中</p> <p>已完成</p> <p>已執行完成</p>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陸續辦理休耕轉作申報案第一期勘查並通知申請人改善，預計5月下旬完成。	
十、農保申請	111年11月至112年4月協助鳳山地區農會申請案之領勘案件計1件。	已執行完成
十一、農機使用證明	111年11月至112年4月受理農機使用證2件。	已執行完成
十二、農地作農業使用證明	111年11月至112年4月受理民眾申請案件並核發8筆土地證明。	已執行完成
十三、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證明	111年11月至112年4月受理民眾申請案件3件並核發1筆容許證明。	已執行完成
十四、農業天然災害救助	<p>(二) 審計部查核本區110年天然災害救助金溢領案經辦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總溢領案查計32筆。 2. 已發文繳回溢領款項計5筆。 3. 查核中計27筆，刻正陸續發文溢領繳回公文。 	執行中
	(二)111年11月至112年4月期間受理農業天然災害計0件。	已完成
	(三)本所已提報本區本地種芒果本市112年「2-3月乾旱」災情，	已執行完成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十五、農業產銷班輔導	<p>訂於 112 年 5 月 1 日辦理災情確認。</p> <p>辦理「112 年度農業產銷班評鑑」初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受評對象：本區雜糧產銷班第 1 班。 2. 初評時間：112 年 4 月 14 日 	已執行完成
十六、動物防疫業務	<p>配合辦理狂犬病宣導及動保處之疫苗注射場地、通知事宜；本所已配合動保處於 112 年 3 月 25 日辦理犬貓絕育、狂犬病疫苗注射暨寵物植入晶片三合一活動。</p>	<p>已執行完成</p> <p>執行中</p>
十七、農業用電業務	<p>111 年 11 月至 112 年 4 月協助台電公司農業用電申請案之勘查案件計 5 件。</p>	
十八、公有攤位出租	<p>本所公有定點式攤位計 5 處，承租戶契約自 112 年 1 月至 12 月。</p>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農觀課

課員 魯聖潔

111 年 11 月至 112 年 04 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p>地政業務</p> <p>一、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p> <p>二、原住民保留地複丈分割</p> <p>三、其他交辦事項</p>	<p>(一) 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所有權移轉登記已完成共 17 筆面積 46,942 平方公尺。</p> <p>(二) 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所有權移轉登記已領狀 17 筆。</p> <p>(三) 代辦代發地籍謄本及地籍圖共 186 筆。</p> <p>(四)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政策意見交流 111 年 12 月份三場，112 年 1 月份三場共計六場。</p> <p>(一) 已辦理完成分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茂林段 1179、1179-20、1179-21 地號分割 3 筆。 2. 茂林段 229、229-1 地號分割 2 筆。 <p>(二) 已送美濃地政事務所辦理分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多納段 716 地號。 2. 茂林段 927 地號。 3. 萬山段 214-2 地號。 4. 萬山段 306 地號。 5. 茂林段 889 地號。 <p>(一) 本區茂林段 440-1 地號廢止撥用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 111 年 12 月 20 日高市茂區經字第 1113136500 號函送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層轉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同意接管。 2. 原住民族委員會於 112 年 1 月 30 日原 	

民土字第 1120002054 號函覆本案現況
俟有建物 1 棟，倘有建物原則請騰空
返還，再行辦理權利回復。

(二)有關原住民保留地公告分配申請案：簽
辦公告分配計畫中，並依原住民保留地
開發管理辦法審查續處。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農觀課 課員 唐月花
111年11月至112年04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一、林業業務	<p>(一) 全民造林及獎勵輔導造林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2年度實施全民造林實施計畫-原住民造林撫育管理計畫之造林地，共筆60申請，截至4月20日檢測率達40.0%。 2. 112年度實施獎勵輔導造林實施計畫，造林地共59筆申請，截至4月20日檢測率達45.0%。 3. 112年度獎勵輔導造林新植申請共10筆。 <p>(二) 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2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截至4月30日共615人申請共3540筆。(受理時間4月30日止) 2. 截至4月30日檢測率達30%。 (檢測時間4月~9月) <p>(三) 林業業務宣導：</p> <p>於112年1月9日、10日、12日假多納里、茂林里、萬山里舉辦完成「112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全民造林暨獎勵輔導造林宣導說明會」。</p>	
二、山坡地保育	<p>(一) 簡易水土保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請案：16筆。 2. 開工：16筆 3. 完工：3筆 4. 延期案：1筆 <p>(二) 衛星變異點：</p> <p>111年10月至本年度1月~4月山坡地變異點共有8筆變異點，其中</p>	

	<p>8 筆現勘後，皆為合法申請案，並未有違法案件。</p> <p>(三) 山坡地巡查： 111 年 10 月至本年度 4 月巡查： 茂林里 19 次；萬山里 20 次 多納里 19 次。</p> <p>(四) 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申請 111 年 10 月至本年度 1 月~4 月共計 2 筆申請並變更完成。</p> <p>(五) 土石流防災業務： 1. 本年度土石流整備系統於 3 月底前完成土石流防災計畫及保全護清冊報送。 2. 於 5 月 4 日舉辦 112 年度自主防災社區年度教育訓練，地點萬山里。</p>	
<p>三、生態保育</p>	<p>(一) 濁口溪生態保育計畫： 1. 112 年度茂林區濁口溪生態保育計畫執行期限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 2. 雇工用 1 名為生態保育巡河員，主要從事溪流巡護及環境維護工作。雇用時間 5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 3. 於 3 月 10 日茂林國小及 3 月 14 日辦理濁口溪生態教育宣導。 4. 配合區內活動及會議宣導共 3 場。 5. 計畫 5 至 11 月委託海洋生態館完成茂林區濁口溪生態保育監測調查。</p>	<p>補助機關：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 補助金額： 340,000 元整</p>
<p>四、傳統遺址及</p>	<p>(一) 111 年度原鄉地區傳統遺址及生</p>	<p>補助機</p>

<p>生態資源維護</p>	<p>生態資源維護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生態資源維護計畫執行期程為 112 年 1 月 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共 7 名隊員、1 名文書）。 2. 「112 年度原住民族地區土地及自然資源保育計畫」於 4 月 20 日及 21 日完成期初基本訓練（20 小時）。地方訓練將於 6 月初辦理。 3. 112 年 1-4 月完成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傳統文化遺址資料建檔 2 處。 (2) 傳統文化遺址整理維護計 5 處 10.70 公里。 (3) 部落及傳統山川資源維護計 15 處 15.20 公頃。 (4) 造林輔育管理計 19 筆 10.80 公頃。 (5) 外來入侵植物預防性清除及防治計 9 筆 4 公頃。 (6) 友善部落協助事項 2 處。 (7) 協助文化局盤點舊茂林部落遺址巡查 1 次。 	<p>關： 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金額： 3,358,182 元整</p>
<p>五、高屏溪水資源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p>	<p>(一) 高屏溪水資水源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執行期程為 112 年度 1 月 1 日至 112 年度 12 月 31 日。 2. 雇工用 1 名為生態保育巡河員，主要從事溪流巡護及河川流域 	<p>補助機關： 經濟部水利署補助金額： 420,000 元整</p>

	<p>土地之調查工作。雇用時間1月1日至12月31日。</p> <p>3.112年1月1日至4月30日止 共79次。</p>	
--	--	--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清潔隊

隊長 洪麗萍

111 年 11 月至 112 年 04 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環保行政業務	<p>一、本區垃圾車、資源回收車，同步於每星期一、三、五清運，時間分為夏季及冬季時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夏季期間(4月1日至10月31日)：16:00-19:00。 2. 秋冬期間(11月1日至3月31日)：15:30-18:30 3. 由多納→萬山→茂林里→大門市集，依序清運垃圾。 <p>二、配合市政府市容環境督導小組，每月巡視本區各里及各觀光景點環境清潔。</p> <p>三、公廁巡檢：每月巡檢 1 次。</p> <p>四、隊務會報：每月最後一個星期二或辦理。</p> <p>五、固定於每月結合各里及里幹事辦理一里一日清的大掃除作業。</p> <p>六、配合高雄市政府環保局每個月 5 日前提送前一個的月報表(包含垃圾廚餘清理狀況表、免洗餐具限制使用政策稽查紀錄表、免洗餐具限制使用政策加強稽查成果表、垃圾強制分類計畫稽查成果紀錄表、資源回收成果報告月報表、巨大垃圾回收再利用狀況、裝潢修繕廢棄物統計表)。</p> <p>七、不定時拆除過期招牌、旗子及協助民眾清運大型廢棄物，與協助清理動物屍體。</p> <p>八、因應 112 年度春節、二二八、清明</p>	

節等連續假期，排定清運垃圾計畫，連假垃圾清運不打烊，維護區內清淨舒適環境。

九、為配合各級學校開學，於 112 年 2 月 10 日進行各級學校預防性消毒作業。

十、112 年 2 月 10 日辦理上半年度環境衛生評比暨春季淨山(溪)活動工作協調會。

十一、配合環保局 3 月 2 日全員參加於桃源區清潔隊辦理之原住民區公所清潔人員作業安全宣導活動。

十二、有鑑於登革熱在高雄市已有案例，及本區近期多有發現蟲蛇出沒，為有效預防，於 4 月 13 日安排各里環境(水溝)消毒。

十三、為營造本區永續優質環境，藉以提高里民環境整潔意識，打造友善乾淨社區，達到「高雄市後花園」之目標，訂定「高雄市茂林區環境衛生評比計畫」，並於 3/31 辦理 112 年上半年度環境評比，結果如下：績優村里依序為多納里、茂林里、萬山里；各里績優楷模住戶—茂林里為梁貴春君、萬山里為王建雄君、多納里為方月桂君；績優機關學校依序為茂林國中、茂林分駐所及多納國小；績優宗教團體依序為茂林天主堂、萬山長老教會、茂林浸信會；績優商家依序為一山沐咖啡簡餐、魯凱亭。預計於本年度母親節活動頒發獎金與獎狀以資鼓勵。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p>十四、4月25-26日由隊長及班長參加環保署假南區職訓中心辦理之清潔隊員急救訓練。</p> <p>十五、本市112年家鼠防除工作，於4月28日本市府環保局發送滅鼠餌劑寄達本所，每里各50包，清潔隊50包（供機關單位及還需要之民眾索取）共200包，由里長及里幹事領取後再依需求發給里民施藥滅鼠。</p> <p>十六、申請本(112)年度環保署補助購置與汰換已達年限之垃圾車909-RL，及明(113)年度756-XY資源回收車。</p> <p>十七、本區辦理各項活動，本隊負責活動期間環境維護及活動結束之垃圾清運工作。</p>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社會福利館 管理員 羅瑜珊

111 年 11 月至 112 年 04 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一、社會福利業務	<p>(一)社會福利津貼補助：(截至 4/20)</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低收入戶共 62 戶，201 人。 2. 中低收入戶共 49 戶，164 人。 3.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補助津貼受補助人共 17 人。 4.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津貼受補助人共 77 人。 5. 單親家庭子女生活補助津貼受補助人共 14 人。 6. 0-2 歲父母親未就業育兒津貼受理補助人共 10 人。 <p>(二)身心障礙者證明申請：全區領有身心障礙者手冊共 128 人，新案申請及重新鑑定共 2 件。</p> <p>(三)高市府急難救助：共 3 件，補助金額計新台幣 3 萬 9,000 元整。</p> <p>(四)急難紓困：共 6 件，補助金額計新台幣 10 萬 5,000 元整。</p> <p>(五)原住民急難救助：共 8 件，補助金額計新台幣 4 萬 5,341 元整。</p> <p>(六)茂林區醫療補助：7 件，補助金額計新台幣 4 萬 598 元整。</p> <p>(七)茂林區喪葬補助：5 件，補助金額計新台幣 5 萬 5,000 元整。</p> <p>(八)高雄市經濟弱勢市民之看護補助：3 件。</p> <p>(九)高雄市各項優惠記名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敬老卡申請案：3 件。 2. 博愛卡申請案：2 件。 3. 仁愛卡申請案：1 件。 	

<p>二、災民收容與安置業務</p> <p>三、協助轉介其他單位</p> <p>四、結合社會資源</p>	<p>4. 愛陪卡申請案：2 案。</p> <p>(十)辦理 112 年度社會福利業務津貼總清查。</p> <p>高雄市各區待救援個案系統資料建置及辦理完成共 0 人。</p> <p>(一)茂林區原住民家庭服務中心</p> <p>(二)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六龜社福中心</p> <p>(一) 111 年 12 月 04 日財團法人信徹蓮池功德會於公所廣場發放物資。</p> <p>(二) 112 年 1 月 9 日人間有愛寒冬送暖於公所廣場發放物資。</p> <p>(三) 112 年 3 月 5 日天籟列車、元健大和直販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免費提供聽力檢測並向符合活動資格者，免費提供指定款助聽器乙台。</p> <p>(四) 112 年 3 月 18 日高雄市社會局與社團法人高雄市百慧公益慈善協會及高雄市鐘錶眼鏡商業同業公會，免費配鏡、免費贈送長輩老花眼鏡及美髮師現場義剪。</p>	
--	--	--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財經課
111 年 11 月至 112 年 04 月

里幹事 吳嘉偉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p>一、出納業務</p>	<p>(一)管理現金、票據、有價證券、保管品等之收付、移轉、存管及帳表之登記、編製等事項。</p> <p>(二)管理本所區庫、專戶帳務作業零用金管理。</p> <p>(三)辦理 111 年度綜所稅憑單資料整理。</p> <p>(四)本所不動產業務。</p> <p>(五)承辦「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業務。</p>	<p>依正常程序作業。</p> <p>依正常作業程序辦理</p> <p>111 年綜所稅資料整理</p> <p>本所提供詢問，並轉陳至市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主辦單位)。</p>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課員 魯聖潔

111年05月至111年10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p>一、工程類</p>	<p>(一) 茂林區高 132 線道路改善工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8K~12K 多納段等處邊坡整治建及修復工程。 2. 1K+860~960 茂林達達拉邊坡整治及修復工程。 3. 5K+120~360 萬山下邊坡改善及修復工程。 4. 3K+000~200 道路改善及修復工程。 <p>(二) 茂林區高 132 線 4K 伊拉呢橋路段災後復建工程。</p> <p>(三) (110 年 7 月及 9 月豪雨) 茂林區高 132 線伊拉呢橋下方坡面災後復建工程。</p>	<p>完工結案中</p> <p>完工結案中</p> <p>完工結案中</p> <p>已結案</p> <p>完工結案中</p>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技士 劉慶松**
111年05月至111年10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p>一、工程及勞務 (執行中)</p>	<p>(一)高雄市茂林區多納溫泉開發整體規劃計畫: 1.業於108年12月31日訂約,契約價金計新台幣194萬元,預計111年12月底完成。 2.現已(未)完成工作項目如下: (1)工作執行計畫書(完成) (2)溫泉用地檢討成果報告(完成) (3)溫泉取供及使用設施整體規劃成果報告(完成) (4)興辦事業計畫、水土保持計畫(執行中) 3.目前執行概況: (1)業於110年07月26日興辦事業計畫、水土保持計畫函(高市茂區農觀字第11030817800號)送市府原民會審查,現等待該會受理及審查中。 (2)112年05月完成(第3次)發文催辦。</p> <p>(二)112年度茂林區觀光產業發展暨基礎建設公共工程委託技術服務開口契約: 業於112年03月24日訂約,契約標價折數9.4折,履約期限為112年12月30日止。</p> <p>(三)茂林區茂林里文化聚會所新建工程整體規劃設計: 1.業於111年07月05日完成議定書簽約其議定金額計新台幣2,660,000元、111年07月07日完成開工,預計112年8月完成。 2.現已(未)完成工作項目如下: (1)規劃成果報告(完成) (2)基本設計成果報告(完成) (3)建築、結構、設備細部設計圖(完成) (4)水土保持計畫(執行中) (5)申請建造執照(未完成) 3.目前執行概況: 業於112年04月20日完成細部設計圖,現辦理</p>	<p>109年度所內保留款34萬元。</p> <p>視各案屬性。</p> <p>中央原民會補助2,464,000元,市府原民會336,000元。</p>

	<p>水土保持計畫撰寫中。</p> <p>(四) 112 年高雄市茂林區土石流防災重機械待命緊急作業暨災害搶險搶修開口契約： 業於 112 年 03 月 02 日訂約，契約價金計新台幣 275,000 元，預定 112 年 12 月底完成。</p> <p>(五)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興建資源回收貯存場計畫 1. 委託監造服務案： (1) 業於 111 年 08 月 29 日完成「高雄市茂林區公所興建資源回收貯存場計畫委託監造服務案」議定書簽約其議定金額計新台幣 1,275,533 元、111 年 09 月 02 日完成開工，現勞務案件執行中。 (2) 現已(未)完成工作項目如下： A. 代辦簡易水土保持暨興辦事業計畫(變更)以取得主管機關審查核定。(完成) B. 代辦申請建造執照。(執行中) C. 協辦招標及決標。(完成) D. 協助得標廠商申辦取得使用執照。(未完成) (3) 目前執行概況： 業於 112 年 04 月 14 日依市府工務局建管處指示完成茂林段 655-3 地號鑑界，現辦理建築執照申請及取得中。 2. 工程案： (1) 業於 112 年 01 月 20 日訂約，契約價金計新台幣 12,500,000 元整，履約期限為 180 個日曆天。 (2) 目前尚未開工，俟完成取得建築執照後即辦理開工施作等事宜。</p> <p>(六) 112 年度茂林農路緊急搶修搶險工程(開口契約)： 業於 112 年 03 月 20 日訂約其契約價金計新台幣 2,220,000 元，112 年 03 月 28 日開工，預定 112 年 12 月底完成。</p> <p>(七) 112 年度茂林區各項災害緊急搶修搶險工程(開口契約)： 業於 112 年 02 月 24 日訂約其契約價金計新台幣 1,370,000 元，112 年 03 月 06 日開工，預定 112</p>	<p>水土保持台南分局補助 300,000 元。</p> <p>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 13,898,000 元，區公所 1,257,000 元。</p> <p>市府農業局補助 3,039,000 元。</p> <p>區公所 1,750,000 元。</p>
--	--	--

<p>二、計畫提報及其相關工作</p>	<p>年 12 月底完成。</p> <p>(八)111 年度高雄市茂林區公所辦公廳舍及代表會拆除重建： 1. 業於 111 年 12 月 06 日完成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簽約其計約價金計新台幣 4,746,540 元、11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開工。 2. 現已(未)完成工作項目如下： (1)服務實施計畫書(完成) (2)規劃報告書(完成) (3)基本設施書圖(完成) (4)細部設計預算書(執行中) (5)水土保持計畫書(未完成) (6)代辦申請建造執照(未完成) 3. 目前執行概況： 業於 112 年 03 月 31 日廠商提送細部設計預算書，目前於書圖審查作業中。</p> <p>(九) 112 年度茂林區道路側溝等公共工程排水清疏管理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業於 112 年 05 月 03 日開標，預計 112 年 05 月 19 日完成發包訂約。</p> <p>(十) 多納大橋上游野溪清疏二期工程： 業於 112 年 04 月 25 日決標，預定 112 年 05 月 12 日完成發包訂約。</p> <p>(十一) 萬山公墓及周邊環境設施改善工程： 業於 112 年 04 月 06 日訂約其契約價金計新台幣 247,000 元，112 年 04 月 14 日開工、112 年 04 月 26 日完工、112 年 05 月 05 日驗收，目前辦理結算請款作業中。</p> <p>(一)高雄市茂林區萬山里全區溫泉資源調查及探勘計畫： 1. 計畫補助單位/申請經費： 原住民族委員會/計新台幣 12,200,000 元。</p>	<p>內政部補助 6,480 萬元，區公所 800 萬元。</p> <p>市府水利局補助 200 萬元。</p> <p>水土保持台南分局補助 9,860,000 元。</p> <p>區公所 30 萬元。</p>
---------------------	---	---

2. 目前執行概況：

現依據市府原民會 111 年 9 月 29 日轉復中央原民會之審查意見完成計畫書修正並於 111 年 11 月 28 日函轉中央原民會，該會 111 年 12 月 5 日函復將另案審查，目前計畫審查中。

(二) 茂林德勒日嘎大橋防護網新建工程：

1. 計畫補助單位/申請經費：

市府工務局/計新台幣 14,000,000 元。

2. 目前執行概況：

112 年 05 月 02 日函送市府工務局爭取經費。

(三) 多納溫泉溪清疏工程：

1. 計畫補助單位/申請經費：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南分局/計新台幣 9,800,000 元。

2. 目前執行概況：

112 年 2 月 21 日提送並於 112 年 03 月 15 日會同分局 PCM 完成現地會勘，現計畫審查中。

(四) 紅塵峽谷河段清疏工程：

1. 計畫補助單位/申請經費：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南分局/計新台幣 9,800,000 元。

2. 目前執行概況：

112 年 2 月 21 日提送並於 112 年 03 月 15 日會同分局 PCM 完成現地會勘，現計畫審查中。

(五) 霧瓦那野溪清疏工程(第二期)：

1. 計畫補助單位/申請經費：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臺南分局/計新台幣 8,000,000 元。

2. 目前執行概況：

112年3月24日提送並於112年04月19日會同分局PCM完成現地會勘，現計畫審查中。

(六) 茂林里布魯布沙農路改善工程：

1. 計畫補助單位/申請經費：

市府農業局/計新台幣3,500,000元。

2. 目前執行概況：

112年05月02日函送市府農業局爭取經費。

(七) 茂林里情人谷上游水源地農路改善工程：

1. 計畫補助單位/申請經費：

市府農業局/計新台幣4,680,000元。

2. 目前執行概況：

112年05月02日函送市府農業局爭取經費。

(八) 茂林段尼尼格農路改善工程：

1. 計畫補助單位/申請經費：

市府農業局/計新台幣4,600,000元。

2. 目前執行概況：

112年05月02日函送市府農業局爭取經費。

(九) 茂林里組埔那農路改善工程：

1. 計畫補助單位/申請經費：

市府農業局/計新台幣4,880,000元。

2. 目前執行概況：

112年05月02日函送市府農業局爭取經費。

(十) 茂林萬山外環道支線改善工程：

1. 計畫補助單位/申請經費：

市府原民會/計新台幣 5,950,000 元。

2. 目前執行概況：

112 年 05 月 05 日函送市府原民會爭取經費。

(十一) 茂林第二水田區農路改善：

1. 計畫補助單位/申請經費：

市府農業局/計新台幣 1,900,000 元。

2. 目前執行概況：

112 年 05 月 05 日函送市府農業局爭取經費。

(十二) 茂林羅木斯橋兩側護岸改善工程：

1. 計畫補助單位/申請經費：

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計新台幣 29,600,000 元。

2. 目前執行概況：

依據 112 年 04 月 20 日伍立委-高雄市茂林區鄉親陳情案件執行情形會議指示，由七河局主政辦理後續現勘、規劃設計及施作。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財經課

技士 高宇凡

111 年 11 月至 112 年 04 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一、工程類 (已完工)	(一)多納部落蘇瓜阿萬排水溝新建工程。 (二)111 年度茂林區颱風期間等災後原住民部落道路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三)111 年度 6M 以下維管道路、路燈、行道樹等公共設施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二、工程類 (執行中)	(一)112 年度 6M 以下維管道路、路燈、行道樹等公共設施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二)112 年度茂林區颱風豪雨等災後原住民部落道路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三)多納社區環境改善工程。	
三、預定辦理 工作	(一)112 年度部落環境改善工程。 (二)萬山里都魯瓜吊橋改善工程。 (三)112 年度部落聯絡道養護工程。 (四)112 年度六米以下道路改善工程。 (五)112 年度茂林區高 132 線道路經常性養護工程(開口契約)。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秘書室 課員 蘇昌屏
111 年 11 月至 112 年 04 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一、文書管理	<p>(一)總收發文：自 111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4 月 30 日止：</p> <p>1. 公文收文：6,943 件 一般公文：6,127 件 人民陳情：38 件 人民申請：777 件 訴願：0 件</p> <p>2. 發文總計：1,529 件</p> <p>(二)落實電子公文交換，提升公文品質及行政效率。</p> <p>1. 收文：紙本：1,737 件 電子：5,206 件</p> <p>2. 發文：紙本：1063 件 電子：466 件</p> <p>(三)建立並推行公文時效管理制度，每日針對「逾期案件」及「當日到期」案件進行公文稽催，除提醒承辦同仁儘速辦結公文外，並會知各單位主管，加強管理改進。</p> <p>(四)印信使用與保管登記：機關印信存放於收發單位並上鎖，同仁如需申請加蓋印信，除簽辦核可之情形外，均需填寫「印信使用申請單」，經首長或其授權人核可後始得用印。</p>	含電子公文及紙本公文

<p>二、檔案管理</p>	<p>(一) 公文檔案文件歸檔作業及檢視保管年限。</p> <p>(二) 配合市府管制，112 年 2 月辦理電子檔案目錄匯送作業。</p> <p>(三) 管理檔案庫房。</p>	
<p>三、資訊管理</p>	<p>配合市府資安通報，宣導同仁依資安管理規範使用資訊設備。</p>	
<p>四、研考業務</p>	<p>(一) 陳報本區 111 年度第四季及 112 年度第一季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基本設施維持費實施計畫」執行情形。</p> <p>(二) 完成市府對本區「111 年高屏溪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執行成果查核。</p> <p>(三) 按月填報本區基本資料表、本所遊說案件調查表至高雄市政府。</p> <p>(四) 每月底提醒工程單位同仁至「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填報工程進度。</p> <p>(五) 每日至高雄市政府單一簽入系統之「1999 線上即時服務系統」查看是否有案件進線，依業務性質分案予各單位承辦人完成。</p>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秘書室

111 年 11 月至 112 年 04 月

課員 蘇臣逸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一、廳舍整修維護	(一) 辦理 112 年廳舍大掃除業務。 (二) 廳舍男女廁糞池堵塞修繕。 (三) 廳舍備用發電機定期保養。 (四) 辦理廳舍節能管控，並定期上傳中央及市府能源管控網。 (五) 112 年度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 (六) 定期更新先進發光二極體補助計畫廳舍 LED 燈節能系統。 (七) 辦理臨時廳舍租賃及裝修設計事宜。	
二、宿舍管理	(一) 依宿舍管理手冊規定辦理。 (二) 增設宿舍區監視鏡頭共 1 支。 (三) 辦理 11-1~2 號宿舍屋頂樓板現況垂直乘載能力鑑定。	
三、車輛管理	(一) 公務汽車定期清潔、保養。 (二) 公務汽、機車強制責任險及任意險之加保。 (三) 公務汽車 4368-ZQ 驗車。 (四) 公務汽車 112 年牌照稅繳交。	
四、動產管理	(一) 依規定辦理財產增加入帳及報廢作業。 (二) 每月提送財產報表、年初提送 111 年度財產報表。 (三) 訂定區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並公布施行。 (四) 辦理 111 年度財產總盤點。	
五、勞健保業務	(一) 依規定辦理本所工友及技工、約聘雇人員及臨時人員等勞、健保加退保等業務。	

<p>六、工程、財務及勞務等公告招標業務</p>	<p>(二) 辦理 112 年加薪後勞健保薪調事宜。 (三) 補提 112 年勞工退休準備金。</p>	
	<p>(一) 截至目前已辦理公告金額以上招標案件計 17 件(工程 14 件、勞務 2 件、財物類 1 件)；未達公告金額招標案件計 11 件(工程 9 件、勞務 1 件、財務 1 件)。 (二) 協助所內同仁辦理共同供應契約採購事宜。 (三) 辦理違法廠商追繳押標金案件共 4 筆，移送行政執行案件 1 筆。</p>	
<p>七、工友及技工與臨時人員管理</p>	<p>(一) 依規定辦理工友及技工與臨時人員季報表之呈報。 (二) 每月 15 日前依規定填報二代職工人事系統。 (三) 訂定「高雄市茂林區公所臨時人員工作規則」、「高雄市茂林區公所臨時人員管理考核要點」。 (四) 高雄市職工人事系統資料維護考核，111 年度原住民自治區最佳。</p>	
<p>八、公共關係業務</p>	<p>(一) 公所致贈來賓用伴手禮品採購。 112 年賀年卡製作及寄送。</p>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主計室

主任 蔡汝偉

111 年 11 月至 112 年 04 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p>一、預決算業務</p>	<p>(一)編製 111 年度總決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歲入：預算數 1 億 6,295 萬 4 千元、決算數 1 億 4,875 萬 1 千元，執行率 91.28%。 2. 歲出：預算數 2 億 500 萬 6 千元、決算數 1 億 6,359 萬 2 千元，執行率 79.8%。 3. 歲計短絀：1,484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賸餘 2,758 萬 2 千元增加短絀 4,242 萬 3 千元。 <p>(二)籌編 112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p> <p>(三)本年度歲入及經費支出均依照預算分配數執行，截至 4 月底止，歲入預算分配數 5,635 萬 3 千元、實收數 5,127 萬元、執行率 90.98%；歲出預算分配數 5,449 萬 3 千元、實現數 3,605 萬 6 千元、執行率 66.17%。</p>	
<p>二、會計業務</p>	<p>(一)加強內部審核： 依會計法第四章內部審核及內部審核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財務審核，增進財務效能。</p> <p>(二)落實公款支付時限： 依採購法第 73-1 規定落實公款支付時效，收到廠商請款單據後，上級補助案件 30 天，</p>	

<p>三、統計業務</p>	<p>其餘一般案件 15 天內付款。</p> <p>(三)按月編製會計報告，函送市府主計處及高雄市審計處備查。</p> <p>(四)清理預（墊）付款： 預付款項之支付，依照有關法令辦理，並隨時清理歸墊。</p> <p>(一)催報二級統計報表： 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函頒規定辦理統計業務，並按月、季或年編送各類統計報表。</p> <p>(二)辦理各項公務統計，累計至 4 月底已撰寫 4 篇統計通報並放至本所資訊公開專區網站，另妥善保管統計資料、統計書刊，並列入移交。</p> <p>(三)兼辦各項統計調查工作，本年度已完成項目為家庭收支調查。</p>	
---------------	--	--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人事室 主任 鄭怡婷

111年11月至112年04月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p>一、任免遷調 (含銓審動態)</p>	<p>(一)本所里幹事施邑良於111年11月3日陞任課員(前林秋梅)，所遺職缺已提列112年公務人員普通考試綜合行政職系任用計畫。</p> <p>(二)本所機要秘書范仁憲於111年12月25日到職。</p> <p>(三)本所黃浩技佐於112年1月5日陞任技士(前駱韋志區長)，所遺職缺已提列112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四等考試土木工程職系計畫。</p> <p>(四)本所機要辦事員盧宗慧於112年1月31日到職。</p> <p>(五)課員孫志強於112年3月1日調任至本所民政課遞補前課員吳建國免職後之遺缺。</p> <p>(六)本所秘書室主任羅金英於112年3月2日退休。所遺職缺由江靜怡(現任職於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遞補，預計於112年7月3日報到。</p> <p>(七)本所書記黃珮瑜已於112年4月21日考試分發報到農觀課。</p> <p>(八)上述事項除考試分發人員及尚未報到人員外其餘皆經銓敘部審定完竣。</p>	
<p>二、約聘、約僱事項</p>	<p>本所已於112年2月23日函送112年度約僱人員續僱名冊於市府備查。另113年度約僱人員續僱用計畫業於112年4月6日函報市府。</p>	

<p>三、訓練進修</p>	<p>本所按往例配合市府來文薦送同仁參加相關業務培訓課程(如採購、工程、性別平等、民防、社會救助、身心障礙、勞動權利等)，持續提升專業職能。</p>	
<p>四、差勤管理</p>	<p>(一)因應防疫措施鬆綁，本所如有員工呼吸道感染，鼓勵實施自主健康管理，並適時追蹤及掌握同仁身體狀況，落實各項應變措施，避免影響業務推動。</p> <p>(二)配合市政府差勤管理辦法每月至少查勤 2 次。</p> <p>(三)民政課顏稟桓課員延長病假至 112 年 10 月 20 日。</p>	
<p>五、考績(核)、獎懲、保障</p>	<p>(一)本所 111 年考績案已於 112 年 2 月 18 日函報銓敘部惟該部尚未審定。</p> <p>(二)課員吳建國因犯貪污治罪條例刑事責任上法院判決有期徒刑 2 年，緩刑 4 年，另行政責任上本所依規定移送懲戒法院，本案業經判決撤職並停止任用 2 年。</p>	
<p>六、退休撫卹</p>	<p>(一)本所目前發放月退休金計有張崑滄等 12 人，月撫慰金計有杜仁武家屬 1 人。業於每月 1 日撥款至法定帳戶。</p> <p>(二)112 年尚無公務人員符合屆齡退休，亦無人申請自願退休。</p>	
<p>七、待遇福利</p>	<p>(一)本(112)年截至 4 月份員工薪資已支用計 7,825,818 元。</p> <p>(二)本所定期每月核對員工待遇清冊與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待遇資訊系統一致正確無誤。</p>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八、人事資料	<p>(一)每月 1-5 日上傳前一月在職之同仁人事資料及相關調查表件報送至行政院人事資訊系統皆正確無誤。</p> <p>(二)本所現行身心障礙者及原住民人員進用人數皆符合法規規定。</p>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圖書館

111年11月至112年04月

管理員 魯美珍

工作報告

工作項目	實施概況	備註
<p>一、圖書管理</p>	<p>(一)圖書館館藏資料:</p> <p>1、圖書:為提升民眾到館借閱率，選書小組將分類編輯書單並以預算採購新書。</p> <p>2、中、日文期刊:共6種，部分期刊到期，已續追加續訂閱讀率較高與民眾提供之見，刪減相對借閱率較低期刊。 續訂期刊:天下雜誌、快樂廚房雙期刊、旅讀中國、康健雜誌、旅人誌、跟我學日語等共六種，往後視需要再增訂。</p> <p>3、報紙:訂閱聯合報、自由時報，可提供民眾館內閱讀不外借。</p> <p>(二)電腦資訊提供:</p> <p>1. 桌上型電腦:館內使用，不提供外借。</p> <p>2. 資訊檢索區:4部電腦供民眾查詢圖書館資訊及網路用，並定期系統檢查與更新。</p> <p>(二)通閱:民眾仍可借閱及通還高雄地區各圖書分館，因通閱車限制，本館並於每周五至六龜分館取件。</p>	<p>1. 本館持續採購新書辦理中。</p> <p>2. 本館圖書系統(HyLib整合性圖書館自動化系統)平常性使用並可與圖書總館連結通閱等功能。</p>
<p>二、圖書推廣</p>	<p>(一)於館內加強辦理『集集樂』-集點送好禮及闖關送好禮等相關活動，鼓勵多閱讀書籍，以增長知識。</p> <p>(二)112年3月29日辦理「偶來說故事-傳統皮影戲藝術」共計45人次</p>	

參加。

- (三) 辦理於本區國立空中大學（茂林區分班）開學典禮，學生人數約 25 人。
 - (四) 採購 112 年度上半度新購期刊並擴充本館閱讀推廣與館藏充實活動。
 - (五) 為響應 4 月 23 日「世界閱讀日」(World Book Day)此全球性之閱讀盛事，並鼓勵民眾培養閱讀習慣並深植於日常生活中，進而有效提升全民閱讀風氣，於 4 月 23 日~5 月 10 日辦理凡於本館借閱書籍任 5 本，即可獲得療癒多肉植物 1 盆。
 - (六) 配合本區各單位活動：
 - 1、本館將不定期邀請語推人員及資深耆老至官網教大家說族語。
 - 2、茂林衛生所辦理社會福服利政策聯續會議。
- 三、其他
- (一) 交辦事項及協辦等事務處理（如義警長年訓練等）。
 - (二) 112 年 3 月 12 日進用勞工局訓就中心核定一名臨工人員。

六、質詢及答覆

總質詢（一） 日期：112年5月25日（四）

代表江世平：(配合圖說)這個地方是茂林里辦公處，109年第一次的陳情，我的主張及民眾的反映是說，這個鋼樑的部分都已經生鏽腐蝕，陳情之後，課長當時也派人的來看，廠商也來看，到現在也還沒有處理，第一個，觀感的問題，茂林里這麼大的社區，公共設施或者是基礎設施這樣的不足，這個是讓人感覺很像好像我們都沒有在做事情一樣。

(配合圖說)另外在前年110年的時候有跟課長陳情，這個地方比較大的廣場我們要申請或是請公所幫忙設置幾台大型的抽風扇或者是電風扇，前年去會勘了兩次三次，說要裝置，到現在也還沒有處理，我想請課長說明一下，我們一頭霧水，為什麼那麼簡單的事情都沒有辦法處理好，沒有辦法處理好是不是也應該在這個部分在這個廣場或是添購幾台大型的電風扇，因為我們四月份駱區長也知道，我們開部落會議，那一天悶熱，也沒有大型的電風扇，導致民眾進來都很悶熱，大部分都到外面抽菸、納涼，為什麼，因為這個設施不足的部分，我們講了好幾次不只這四年當中，前面八年我相信主席他們也有提過這個問題，正視一下好不好，一個活動廣場部落的一個公共設施，設施是那樣的陽春，然後給人家感覺我們都沒有在做事情一樣，總歸一句話，課長這個部分你也講過要處理，廠商也來過說要裝設在哪裡，後續一直到現在還沒有處理。請課長說明一下。

課長林岳承：針對這兩個案子，包含整修跟風扇的裝設，因為我們列管辦公廳舍的單位是民政課負責，當初承辦人有跟我們講，我講財政課可以協助來處理，要做些什麼有什麼需求跟承辦人說，以便了解到底要怎麼去處理，如果不知道廠商我們也會幫他找，找好的之後再簽辦財經課來協助辦理，但之後也就沒有消息，因為我們各課室列管的權責，比如說運動場、辦公廳舍及其他的不是我們財經課列管的，他們會簽辦給我們財經課協助處理，那後續的動作沒有下文了，沒有執行這個案子，我們也是一直在等待，到底找的廠商有沒有找，有沒有估價。

代表江世平：沒有下文是什麼原因。

課長林岳承：可能是廠商來看了，但是主要是有沒有簽辦給我們財經課或者是農觀客來處理才會這樣。

代表江世平：這麼簡單的程序為什麼做不好，還要扯來扯去，如果里幹事簽出意見給財經課這邊支出，那其實是要兩個單位一起

做一個協調溝通，為什麼前面不了了之，怎麼會變成這樣子，又不是跨單位，只是公所兩個單位財經課或是民政課或者是農觀課，這樣的事情這麼簡單，現在你要怎麼處理這個案子。

課長林岳承：下去之後我們再去看。

代表江世平：課長，每次都說下去再說，我是覺得茂林區三個里要均衡發展，說實在的，前面四年八年一直講，我們多納的代表你們要感謝區長，在前面四年、八年當中有這麼多重經費放在多納，平均分配這四個字在民意基礎上對我們的選民要負責對不對，過去是過去，現在不要講那麼多好不好，這個陳情了四年三年到現在還沒有處理，每次開會民眾都在問這是什麼設施啊，這什麼場所啊，風扇都沒有，真的，就算場內裝了那麼多日光燈、照明燈，照亮整個場所裡面，但是最基本的人道的一個設施設備都沒有辦法做到，改善應該沒有那麼困難對不對，其實只是幾萬塊的東西，不掛設電風扇也沒有關係，買幾台大型的工業用電扇有那麼困難嗎？

課長杜昇豪：民政課的部分簽辦會給財經課，這件事情我們一定會優先把鐵門做處理，一般的鐵門先做處理，我是建議可以先幫忙裝設電風扇，天棚的部分，我們會先設置的排風扇(口)，立扇的部分另外做一個財物採購，可以做立即的改善，至於油漆除臭的部分另外在找經費。

代表江世平：(配合圖說)昨天下區考察到萬山，順帶提了萬山里的外環道路的部分，這個路燈是公園景觀路燈，而不是真正的道路照明的設施，再來看下一張圖片，我們看這個路燈設置在這邊，每次道路在整修拋除路面的時候，都會把路邊的設施把它挖出來，挖出來之後施工的廠商也沒有好好的恢復，導致我們的路燈後續在維修的時候，因為路燈經費也沒有那麼多，所以我們只能做一個局部修繕，只要讓路燈能夠發揮出正常功能，但整條外環道路的路燈管線設置的部分，目前是這個樣子，昨天有提到有請財經課，看看有沒有後續要怎麼去提報或是改善，順便把茂林區像這樣的路燈，情人谷也蠻多的，把這個管線一併把它規劃，管理好。

課長杜昇豪：針對萬山的部分，剛好藍代表跟金代表都有在，外環道的部分，我們已經提了一個計畫，針對外環道拓寬的改善，提報了545萬元，明天下午會同原民會進行會勘，再則，利用在水資源的經費挹注之下，是不是有關這個部分，我們會請承辦人做一個數量的調查，因為剛剛才江代表有提

到，有一些照明景觀的功能上及使用上還是要先做優先的處理，有一些量能不足的部分也沒有功能，所以這個部分可能要分兩個部分說明，第一個就是提報計畫和辦理會勘，第二個就是現有路燈做一個總清查，功能性不佳的就用這個經費來處理。

代表江世平:(配合圖說)這是現況，管線都裸露了，如果遇到雨季的時候，我們的民眾千萬不要靠近，會漏電、會要人命的，下一張圖片，這是我家旁邊的巷道，這四年當中也是陳情過好幾次，這條排水溝中間最前端的地方，集水井到路面到底下，高度可能有180公分，底下還有一個很深的集水井，導致下雨排放廢水的時候，都集中在那個地方，現在悶熱的環境跟季節，它那個味道溢出來的時候，真的是讓人受不了，但是上次這個部分我也有跟林課長陳情過，也提案過，到現在也沒有處理，所以居民一天到晚跟本席提這個事情，說實在的，我們要做對的事情，像這種事情也不是這麼困難，有那麼困難嗎？就把底下回填起來，讓水順勢流出來就好了，我記得會勘三次，陳情兩次，到現在也還沒有處理，拜託各位你們要怎麼處理。

課長杜昇豪:我還是要先會勘，因為我不知道這個事情。

代表江世平:這整條排水溝的水位差不多在30公分，中間集水井大概將近有50公分的高度，把它回填灌水泥這樣就好了。

課長杜昇豪:請江代表先讓我去看，了解目前狀況。

代表江世平:好，本席相信你。讓我們再來看看下一張的圖片(配合圖說)，這一張我記得本席也有提案過，也有陳情過，這一條道路的前方柏油路面，都已經氧化也有很多坑洞，陳情過好幾次，不知道這一次的部落安全計畫有沒有提列在裡面。

課長杜昇豪:今年的部落安全計畫沒有核定這一件。

代表江世平:怎麼說，可以請課長說明嗎？

課長杜昇豪:應該是說我們的提報案件上去之後，他們會做優先順序，變成是說在今年度衡量的是去年他們已經先去了解的，所以我只能說今年是沒有這一件。

代表江世平:那你們要怎麼處理。

課長杜昇豪:應該已經跟代表提過就是說，有關集水井深度的問題，我們會去看，這個部分我們會把需求經費直接評估出來，然後再跟區長做一個討論，看看在現有不足的財力之下，有沒有其他相關經費的工項能夠去做處理，至於如果提報計

畫，我是希望這個部分能跟大的經費計畫放在一起，可是這個要等時間，以上做個說明。

代表江世平：好，謝謝。下一張(配合圖說)這是情人谷聯絡道，這個鋼板閒置在這邊好像是從前年的八六水災之後，這個好像有點價值，鋼板很重，其實還可以用在別的地方，還可以發揮功能，但是閒置在這邊蠻久的，再下一張(配合圖說)這個電桿路燈跟下一支的路燈電桿，距離大概有80米，80米的電線直接拉過去的話，因為這條道路有點弧度，電線拉過去電線是直的，中間40公尺的地方就變成電線是在路的正上方，後然這條電線掛了兩次，都被大型車輛或者是板車經過的時候就扯掉這個電線，那這個電線垂落在那邊，它也是有電的，到現在也還沒有去處理，本席是建議如果這個地方路燈要把它恢復起來的話，中間要加一個輔助桿，沒有輔助電桿也沒關係，看看是不是利用地形的關係，把電線拉到旁邊，讓這條電線按著道路邊這樣子過去，這是一個安全的問題。另(配合圖說)前面的護欄也是垂落下來，這個也是從前年的八六水災，到現在也沒有處理，情人谷這個區塊也是觀光景點的門面，人家一進來看到雜亂的設施，好像沒有人要處理，我們都是在做為民服務的工作，只是位子不同而已，不是嗎？

下一張(配合圖說)這是公廁，規劃設計應該是如此，課長知道這個事情嗎？下一頁圖片，這是茂林籃球場的公廁，這是女生廁所，門一打開，前面就有一個沖水的拉桿擋，在中間，每次婚宴的時候，地板是整個濕滑的狀況，婦女穿著原住民傳統服裝，裙子拖到地板，萬一勾到或滑倒怎麼辦，門一打開就是這個樣子，正常的規劃應該要像前面那一張圖片設計才對，民眾反映問我這個設計是對的嗎，我都不知道要怎麼回答，既然已經施作了，也不可能再把它拆掉重做，已經變成這個狀況，我覺得算是規劃上的一個缺失，課長可以回答嗎？

課長林岳承：公廁的部分，我們會後下去先去會現勘，基本上我們公廁從過去來講清潔的維護做得還蠻不錯的，但是有一些設施老舊或者是設計不良，我們會逐一的去做改善。

代表江世平：下一張(配合圖說)，這一張一樣，女生廁所有新建了兩間，目前是這個狀況，打開一進門也是這個樣子，萬一勾到或滑倒怎麼辦，這是一個很嚴重的問題。

下一張(配合圖說)我們再來看看這一張，現在范○隆住的房子，因為本席之前有代為陳情，這塊地要申請土地分配，這個部分處理的怎麼樣？

課長林岳承：有關這個案子，當初有做現勘，後來他本人沒有按照規定的程序辦理。

代表江世平:是什麼樣的程序，可以告訴本席，我會轉述給他。

課長林岳承:其實我也有跟他講說這個問題。

代表江世平:那麻煩林課長會後把一些問題告訴我，我再轉述給他，因為這是有關他的權益。

課長林岳承:好。

代表江世平:好的，課長謝謝你。

前天我們下區考察去看霧瓦那吊橋，先前本席常常講到農路要疏通，因為我們產業要發展的話，農路是很重要的一件事情，之前也跟規劃設計公司的廠商，然後到現地會勘過，本席帶 Pad(portable Android device)去行走的一些路徑，發現它是有一個難度，其實這個難度的部分我們還是要克服，克服的問題就是土地的取得，在三年前109年本席就取得三個地主的同意，地主同意之後一天到晚在問農路什麼動員、什麼時候開闢，到現在也還沒有動作，本席是想說，如果公所真的要去做的話，我們再把三個地主邀到現場，好不好，能不能儘快，因為這個大片的產業，一大片的土地，都沒有辦法進出這個區塊，民眾也是非常非常頭痛，提出申請書跟土地同意書，後續沒有動作，甚至連署好多次也都沒有後續的動作，我們努力一下好不好。

課長杜昇豪:這個部分在下區考察的時候，區長已經指示了，就是請農路的開口廠商先把路通道可行的區塊可以確定之後，我們再辦理現勘。

副主席江魯金雲:剛剛主席講過，我們對事不對人，針對區公所所有各課室的員工，本席在這邊要叮嚀一下，你們的態度，還有你們的親切度，你們的愛儘量放重一點，因為居民有反映很多次，很怕去區公所，去了就擺一個臉，業務上老人家不會寫，也希望你們能夠協助，當然今年度區長新上任，相信對員工的輔導或督促，希望針對各課室業務服務態度也能够加強，因為居民每次去區公所最重要的是門面，你們去看戶政，他們做的就非常不錯，他們的親切度，那個蘇○屏沒有話講，之前他在戶政服務的時候抱持的工作態度，你們全部都要反省，因為很多居民支映，尤其是在電話中，打電話時公所回復說那個承辦人不在，不在就不在嗎？這個要怎麼處理，區長，這個真的要檢討，本席聽到這個事情的時候很生氣，所以從今年開始，我們有新上任的區長，新的作為，看你們怎麼做，我們一起努力。希望這個部分駱區長你要重視，親切度，還有居民進去區公所問事情的時候不要一問三不知，承辦人不在就拖延，不要看到長官來就很親切，每一個人都是你們的里民，只要進去

公所你們就應該積極主動詢問需要什麼的服務，不要透過我們代表還要指責你們，聽到的居民受到這樣的態度，真的在很難過，還有你們在里內出勤的，本席希望不要再聽到在裡面有一堆喝酒的狀況，出公差的時間到了，你們就趕快回去，不要在部落讓居民看到，很不雅觀、很不好看，人事妳要注意他們出勤幾個小時，什麼時候回來，請駱區長先答覆這個部分要怎麼處理。

區長駱韋志：謝謝副主席的提示，這個部分在我上任後召開第一次所務會報的時候就已經告知他們了，民眾洽工態度要改變，但是還有這個聲音的話，我們會繼續的加強督導，另外主管會督促他們下區下里的時候，去詢問居民的，需求是什麼狀況，所以各課室主管要謹記副主席所提示的，另外出勤的狀況，我相信人事的會繼續的按照她所負的職責來做，各課室主管你們要督促自己的員工，公出是必要的，但是如果說結束了盡量一定要回辦公室，畢竟還有一些公務要處理。

副主席江魯金雲：你們上班時間可以喝酒嗎？要不要放檢測器在公所前面，人事可以回答嗎？

人事鄭怡婷：報告副座，我可以保證我們上班時間絕對沒有喝酒的狀況。

副主席江魯金雲：出去的部分，如果喝了酒在路上發生車禍呢？

人事鄭怡婷：出去的部分我確實沒有辦法一直跟在同仁旁邊。

副主席江魯金雲：那就出公差回來的時候做酒測。

人事鄭怡婷：是沒有辦法酒測，但是副座就請您相信我的專業，我會繼續督促我們同仁，不會有這樣的情形發生，

副主席江魯金雲：我希望這個部分我們能夠一起努力，把這個文化拿掉，不要再有那樣的事情，不要再聽到里民反映說那個課員在那邊喝酒，去辦的案件沒辦法通過，去公所洽公那個承辦人沒有協助等等的事情，真的聽到都會很難過，被責問你們代表在做什麼，我們代表的工作是什麼，監督你們不就是我們的工作，這個部分希望你們要再加強，

還有針對我們部落會議的執行答覆，這個問題也講了很久，從以前到現在，部落會議我們已經辦第二次了，不曉得第二次第三次的有沒有回覆，而且往年一直是都沒有回覆的，希望這個部分也再加強，執行答覆最慢一個禮拜內就拿到部落會議主席的手上，或者是我們手上，我們開部落會議都沒有答覆回來，一個月兩個月才知道，我們都已經忘記是什麼案子了。

課長藍馨:謝謝副座的提案，在開完部落會議的時候，我們的紀錄人

還要去協助整理，有關在會議提到相關的案子我們會議紀錄陳報到區公所之後，我們會進會相關的各課室，請他們去做執行，答覆的情形也請副知我們民政課，這樣我們才能夠列管。

副主席江魯金雲:業務上執行答覆最快什麼時候可以完成。

課長藍馨:會議紀錄報上來，正常是一個月之內要做處理。

副主席江魯金雲:需要一個月的時間，那一個月之後我們又要召開第二次的部落會議，那這個又要怎麼辦。

課長藍馨:又要召開第二次，如果是針對前一次的問題有疑問的話，我們後續還是會去做追蹤。

副主席江魯金雲:本席覺得一個月太久了，如果這個案子是財經課的，你們就給財經課，請他們馬上答覆，馬上登記，怎麼會需要一個月呢？會不會太久。

課長藍馨:這個就像是人民申請或陳請案，所以我們會去做列管，一樣是30天。

副主席江魯金雲:那以後都要一個月、兩個月才會收到執行答覆嗎？

課長藍馨:那就兩個禮拜。

區長駱韋志:我們先釐清一下部落會議，部落會議的會議紀錄不是我們公所要做的，而是部落自己要做的，部落做好之後再提送給我們，這是正常的法定程序，所以如果部落馬上提送給我們，兩個禮拜內。

副主席江魯金雲:部落會議的章程不是公所管制的嗎？而且經費也是公所給的。

隊長洪麗萍:部落會議的部分我這邊再做補充的說明，其實為什麼會有部落會議，就是希望民眾大家能夠有一個像類似提升我們的公民素質，讓我們能夠為自己發聲，所以部落會議其實是一個意識的表現，部落會議照正常章程的部分，因為剛開始我們做部落會議的時候，大家都沒有什麼經驗，所以是希望有公部門來協助，像是公文的發放，照正常公文發送應該都是部落會議在主導，但是因為剛開始大家也沒有這樣的組織，所以是希望有公部門來協助，所以那個時候就責請各里辦公處來協助這樣子的一個會議紀錄，但是現在會議紀錄，我們的也是在開會的時候照正常程序，部落會議主席開始要開會的時候，他先指定部落會議的記錄員，所以並不是說一定由公

所做記錄，那個時候可能是在會議裡面，沒有人可以做記錄，大家對記錄可能不熟悉，所以基本上里長或者是部落會議主席就會請公所的人來做，像多納里並不一定是里幹事做會議紀錄。

副主席江魯金雲:本席的意思是說會議紀錄都沒有下文。

隊長洪麗萍:我的意思是說現在有章程所以更明確，有章程以後，像會議紀錄或者是出納會計，部落應該都有這些人員來協助。

副主席江魯金雲:有關部落會議，希望民政課去說明，公所都對被誤解，認為是你們區公所的疏失，剛才藍課長也答應兩個禮拜的時間。

課長藍馨:部落會議紀錄報送上來，我們簽辦請各課室列管儘快處理

副主席江魯金雲:好，請問在座的各位代表，兩個禮拜這樣可以嗎？

與會代表們:可以。

副主席江魯金雲:還有針對財經課，我們所有的代表提案，請在會後的一個禮拜以內會勘結束，不要太慢去會勘，可以嗎？

課長杜昇豪:基本一週好不好，如果一週不能完成我會通知，最多兩週以內，報告副主席，您的問題非常好，但是今天你們的案子以外，我們的技士還有別的業務要處理，所以也對代表們不好意思，因為有時候安排的會勘會有落差在，就像剛剛講的今天提出什麼案子，我們基本上就是1個禮拜，如果剛好有出差或有其他業務，就順延一週，好不好。

副主席江魯金雲:好，但是你們要事先打電話。

課長杜昇豪:會的，會先行通知。

副主席江魯金雲:因為這次會勘你們動作太慢了，案子都差不多要忘了，後面才來安排，所以這個部分再加強。

還有針對多納籃球場公廁的部分，目前有沒有報計畫，每次我們辦活動的時候，都要跟派出所還有學校借廁所，你們一直說把很多的經費往年都是放在多納，可是沒有感受，到經費到哪裡？有沒有用在刀口上，籃球場的部分，那個是急需需要的，現在又要辦區運，現在計畫進行到哪裡，請課長說明一下。

課長林岳承:其實這個計畫已經會勘完了，當初我們也有請議員，還有高雄市政府運發局的局長也有親自到場，就相關設施要做哪些，這個計畫已經提報了，後面也在追蹤，目前一直還沒有核定下來。

副主席江魯金雲:什麼時候提報的?

課長林岳承:去年的年初提報的計畫，目前還沒有回函，因為還沒有回函，我們也是請議員幫忙去追蹤這個案子。

副主席江魯金雲:公廁的部分，要重新提報嗎?

課長林岳承:應該可以提報，但是先追蹤後來是怎麼樣，後來我們有聽說有轉到上面的體育署去爭取這個經費，得知的狀況是這樣。

課長杜昇豪:這邊補充說明一下，如果說公廁這個事情對於現在多納部落在籃球場使用上有急迫的話，我這邊想說是不是按照之前的模式跟茂管處溝通，就像設置在茂林谷入口的那種水鋼筋混泥土的，而且它是好的、堅固的，是不是可以先安置在多納籃球場，先來解決公廁的問題，很緊急的話，會後先跟茂管處溝通，拉水拉管線一併處理，至於線要怎麼走公所會處理。

副主席江魯金雲:好，謝謝，這樣子可以。先這樣暫時性的安置，然後計畫也要繼續追蹤，針對我們本區有關部落安全計畫的案子，課長明天請將核定函的部分給我們代表參閱，本會想要了解到底哪一些案子有通過，讓代表會知道。

有關多納溫泉，當初我們聽到的是那並不合法的，而且也是不能使用的，然後又花那麼多的經費在那邊，當初上面說不合法就不要花那麼多的經費放在那邊，現在部落想要去使用你們又說不行，真的是浪費很多的錢，看得很心疼。

課長杜昇豪:當初的時空背景我們在做多納溫泉的規劃，其實是應該是可以合法化，在110年我們在部落有做一個制商同意，針對多納溫泉的後續的開發，之後我們把計畫書都弄出來了，現在最大的問題是卡在當初的區長的想法是說，合法化跟工程一併走流程，最後結合以後，工程做好以後也合法化了。

副主席江魯金雲:現在合法的嗎?

課長杜昇豪:沒有，現在就是卡在110年我們把相關計畫交給市府原民會，當初宋區長也帶我們去中央說明這個案子，只是現在在我們的工作報告裡，這個案子在那邊了停兩年，都還沒有審議我們茂林區多納溫泉的興辦事業跟水土保持計畫書，在市府原民會還沒有進行審議。

副主席江魯金雲:所以你們是先斬後奏，先施作硬體，實際還沒有審議通過。

課長杜昇豪:對，在那個時空背景是按照那個期程這樣去做，現階段我們目前針對它的合法化的部分，區長也是要我們繼續去追蹤，所以我們透過了市議員協助這個案子。

副主席江魯金雲:這個合法化大概要幾年？

課長杜昇豪:其實這個速度的快與否，要看市府決定的態度。

副主席江魯金雲:我們的建設就在那邊，到底我們要怎麼跟居民解釋這個部分，真的很心痛。

課長杜昇豪:其實我是有一個見解，我的看見，其實我們在做溫泉這個區塊，是不是我們把這個區塊做一個活用，因為畢竟在它的位置點，它的設施上其實人都一直往那邊走。

副主席江魯金雲:本席要聽的就是這個「要活用」。

課長杜昇豪:是，畢竟那邊是一個點，我們也覺得如果說多納部落這個區塊有協會或者是組織，願意來協助這邊的經營管理，我們可以委託給他們，至於那個區塊至少有冷泉冷水，溫泉的區塊怎麼合法化，他的水池和週邊設施也可以做為多納溫泉的一個景點來活用它。

副主席江魯金雲:本席看合法化還很漫長，還要很久的時間。

課長杜昇豪:所以我們可以兩邊進行，可以活用溫泉的區塊，其實就多納溫泉的腹地，人家會來，我們可以在那邊解釋莫拉克的一些狀況，也可以提供公廁，設置一個像龍頭上一樣的擺設攤位，讓多納部落去經營這一塊，等到溫泉合法化以後，因為在區長的指示之下，溫泉後面我們要怎麼走，先取得溫泉的合法化，沒有生產井，未來水要取哪個位子，我們會同時進行。

副主席江魯金雲:這樣子的話，可能還要荒廢很久，因為要合法化還要很漫長的一段時間，現期內是不是可以讓我們部落先受惠這個資源，這個設施已經有了，是不是可以一個禮拜開放兩次給我們居民來享受、來使用它，或者是一個月內開放五次，讓居民覺得說它是活著的，真的是還好有這個建設在，要不然居民看著又不能使用，指指點點、怨聲載道，所以區公所你們去去思考，我們是希望能夠讓居民去享受到，當然可能前任的區長有他的想法和理念在，本席也相信可能他的想法也像我的想法一樣給居民使用，當然我們的想法抵不過法令的規定，所以希望能夠像杜課長說的，活著用讓他活著，不要讓它死在那邊，茂林的溫泉也這樣，多納溫泉又這樣，我們是茂林區國家風景區，是觀光區。

課長杜昇豪:副主席我們來討論，如果今天我們要這樣子做的話，是不是這樣它的一些費用，部落這個區塊能不能認同來維護，大家來經營。

副主席江魯金雲:所以這個議題在部落會議的時候會提出來討論，所以先詢問你們有沒有可行的辦法。

課長杜昇豪:它的電費還有維護管理，因為以現在的人力而言，其實對多納而言，對萬山而言，我們希望它的溫泉規模不要這麼大，因為小而美部落經營比較快速，也比較有能力經營這個區塊，如果在多納的部分，有協會願意經營這區塊，就可以討論有關時間、費用和維護管理，至於合法化這個部分是區公所的责任，我們是責無旁貸，但是民眾的使用可以來溝通。

副主席江魯金雲:好，這個部分這一次在部落會議本席會提出議案討論，針對溫泉的部分我們部落也會協商，討論要怎麼去經營，讓整體茂林區都受惠到這樣的一個資源，不僅僅是多納，我們整體茂林區的人都能夠受惠在這個溫泉的資源，以上，謝謝。

代表詹淑靜:有關施○靜下方土地無償撥用給區公所使用○○○地號，到現在都還沒有處理，請問課長是你承辦的，請問土地的分割進度到什麼程度了，進度在哪裡？

課長林岳承:至於停車場的這個案子也是蠻久了，不過我們都是有在追蹤，依照個程序在走，目前的進度，在上上個禮拜，我們有做會勘，在土地的調組會議請地主也來作說明，就像雙方的協商一樣，因為所有權人意見有點反覆無常，之前是說以那個區塊做分割，所以之前也有做分割了，後來撥用也按照這個程序提報給市府轉中央原民會，後來又申請調組，在調組會議裡面又說面積一定要相等，給他們的土地比原來的土地較小，後來我們又去做會勘，包含土審委員也到場，在現勘的過程裡，我們聽聽陳情人的意見，他們還是說維持他們要一樣的面積，所以我們把這個意見再陳述，在下次的會議再跟土審委員會報，如果不服當前這個區塊，是不是要擴大，或者是要找另外一個地方，等同於這樣的一個面積，如果沒有等同的土地面積，那他們還是要停車場的土地，以上目前是这样的一個狀況說明。

代表詹淑靜:這樣的問題真的要用心去協商，請問駱區長有什麼看法嗎？

區長駱韋志:上次土審還有會勘的結果是這樣，因為當初已經分割好的土地給他，也要辦理土地的撥用，送到原民會都沒有問題

，可以要撥用再去看的時候，他們認為分給他們的土地太小了。

代表詹淑靜:你們分割的土地只有他們那一間嗎？

區長駱韋志:不是，旁邊還有其他地主，他們現在的訴請是涼亭的部分也要，這個部分可能還要協商，可是到最後土審也有講了，真的沒有辦法協商的話，原來的停車場就還給他們，如果他們願意收就還給他。在協商的過程中他們說要涼亭前面，可是我的意思是，是不是後面的斜坡部分，以後再看怎麼去處理它，我們公所再幫忙處理這個都沒有關係，這個還有協商的餘地。

代表詹淑靜:所以公所和代表也要做個橋樑，我會再跟地主轉述。

(配合圖說)這是我們的大門，本席請問一下，最近常常被投訴的我公廁，請問一下公廁的馬桶蓋是不是可以換，因為負責打掃的人也一直反映，已經清理得很乾淨，可是馬桶蓋看起來就是很髒，使用上的感官也不好，能不能解決這樣的問題，還是要重蓋新的公廁。

課長林岳承:這個可以更換，我們已經在估價。

代表詹淑靜:它的周邊也要割草，周邊也要整理美化一下，那麼多的盆栽，也是空空蕩蕩的，那些盆栽也要去做處理，竟然是大門，是門面，全面去整理綠美化。

課長林岳承:這個在未來是一個整體的規劃，駱區長上任之後，就帶我們去茂管處，他們也很願意配合，目前他們有在做一個整體的規劃，目前要怎麼改善，因為公廁太小了，常常造成清潔維護的人員蠻辛苦的，可是設施一有損壞，我們會馬上更換，另外一個就是植栽的部分也有跟茂管處反映，茂管處處長也親自答應了，我們區的植栽，包含已既有的花盆都空空蕩蕩的，都死光光了，這個部分我們會一併請區長核示，馬上提報相關的計畫。

代表詹淑靜:既然已經有了就馬上把他種植，不要讓它空空的，很難看，不然就移除，既然是大門就要看重裡面的需求。

再來在第二屆的時候也有提過這個防落石網的案子，大概有80公尺，這也是提案很久了。

課長杜昇豪:我們會用132線養護經費來做改善，案子已經發包了，看下個月在這個區塊能不能做出來。

代表詹淑靜:好，下一張圖片(配合圖說)，這個沒有擋土牆而是人工的砌石，如果沒有做防落石網的話，從上面一定會有葉子、

石頭掉落下去，致使下雨的時候就會堆積在這裡，不僅影響觀感，也會阻塞排水溝，有什麼樣的辦法可以解決，或者是本席建議，這個石砌可以矮化，種植綠美化，就像停車場那邊一樣做綠美化的構造。

課長杜昇豪:我這邊說明，剛剛就如同林課長所講的，有關茂林區的美化部分，已經責成茂林區北站主任來處理。

代表詹淑靜:這個石砌還是要延用原有的。

課長杜昇豪:對，這個部分我們會請茂管處來看，區長也已經指示，包括大門以外，甚至多納部落入口綠植栽的美化，處長也答應說，在部落會議決定樹種的需求，他們會來處理，所以這個案子也會以這個方式來辦理會勘。

代表詹淑靜:施作當中如果把它拓寬石頭就比較不容易掉下來。

下一圖片，這是在上一屆本席建議要做新人的更衣室，結果我進去的時候也沒有在施作，進去的時候面積真的是太小了，空氣也不流通，所以這個地方不適合，下一張圖片，請問一下，這個宿舍有沒有空位，還有沒有多餘的空間可以使用。

主任蘇臣逸:秘書室這邊回覆，我剛看了一下我手邊的資料，目前有一個空閒的宿舍是3號宿舍，這個部分我有跟區長討論過，基於便民與閒置空間的再利用，我們是很樂意開放讓新人做更衣室，只是這個部分我們必須要研擬相關的借用辦法，讓這個借用有一個依據，只是這個這個問題我們公所是很樂觀其成的，也謝謝詹代表的提案。

代表詹淑靜:就像你所的使用者有押金，免得有破壞致損壞的事情發生，謝謝公所提供這樣的一個場所。

再來看下一張圖片，這個是茂林里第四鄰的巷道，目前的狀況就是這樣，行走不小心很容易跌倒，尤其是在昏暗的時候，下一張圖片，這個也是第四鄰的巷道，鋼筋都已經裸露了，難道我們沒有看見這邊的需求需要修護嗎？

課長杜昇豪:其實茂林的巷道我們已經都看完了，也完成了一個計畫提報，我是想說利用農村再生計畫有關巷道的經費來處理，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像緊急的部分，我們就是等一下就去處理。

代表詹淑靜:等一下是什麼時候。

課長杜昇豪:我先打電話聯繫。

代表詹淑靜:好，這樣的事情其實很簡單，儘速處理就可以了，好不好，不是只有第四鄰，你們去檢查一下。

課長杜昇豪:我知道。

代表詹淑靜:你們去檢查第二、三、四和第五鄰的巷道，很多連鎖磚都已經晃動，很危險。

課長杜昇豪:我們是希望全盤一併處理，緊急的像這種跟安全有關係的，我們先趕快去處理。

代表詹淑靜:好的，謝謝杜課長。

主席陳奕蓁:能不能請區長補充一下，本席提到巷道的問題，那一天您跟我講的，這個部分不是有給你看嗎？

區長駱韋志:其實這一件全區的巷道的部分不止茂林，萬山還有多納，誠如剛才杜課長所講的，目前來講我們另外還有一個途徑就是從農村再生的計畫爭取經費，因為我們也知道原民會部落安全的經費也很少，我們試著管道再去拓展財源，就是去接觸到水保局，這個部分他們也可以協助，當然經費沒有辦法一次到位，因為六條巷道，不止，還有萬山多納都有，當然如果要做的話也不可能全面施工，因為全面施工對整個里的交通會打亂，在多納曾經發生過這個經驗，所以我們就逐條來弄，包括中央馬路也是一樣，還有排水溝的部分，我們就是逐條來改善，這個部分我們會盡全力，除了部落安全以外，還要跟水保單位來爭取這個經費，目前已經做好初步的計畫，也透過管道來爭取經費。

代表詹淑靜:希望能夠儘速改善，謝謝區長的說明。下一張圖片，關於瑪雅亭，據我得知消息，茂管處不受理這個案件，那要怎麼樣去維修，是不是有另外的方法去改善。

課長杜昇豪:這邊回應，在上一次的工管會議，瑪雅亭要改原民風格的話，茂管處是解除列管，但是這件案子我們並沒有放棄，因為現在我們還是要針對它的結構安全部分，看茂管處能不能做一個協助，畢竟他可能沒有辦法做一個整體性的，涼亭的處理範圍，以上說明。

代表詹淑靜:他說基礎很健全所以不需要去整理，可是我們身為茂林里民，看見這樣的狀況，已經被破壞了，長年失修，是不是有方法再做提案做修繕。

課長杜昇豪:當初我們的提案是說整個拆掉建新的。

代表詹淑靜:可以換別的顏色，邊邊角角再裝置原住民的風格，不一定要大面積的修改，所以不需要很多經費來改善。

課長杜昇豪:好的，這個部分我們跟茂管處再做一個需求說明。

代表詹淑靜:好的，謝謝杜課長;關於茂林的狗怎麼處理，亂大小便，咬垃圾，里長一天到晚廣播，狗的問題有沒有辦法處理。

課長林岳承:按照動保法這邊的規定，我們有請茂林里長，萬山和多納也一樣，請他們找一個區塊來捕抓，但是不要去廣播，因為上次有來，但是捕捉到得不多。

代表詹淑靜:沒有管理辦法嗎？

課長林岳承:管理辦法這個要有部落公約，其實這個問題在其他的部落，像青葉、霧台的做法，他們有嚴格規定，如果有狗的問題他們有公約，裡面就一些規定和罰款等等，因為我們茂林要實施，飼主也不會去配合，所以執行起來蠻困難的，要請捕捉大隊的方法還再研擬，最重要的是飼主還是要配合，除非他的狗咬傷人才有罰則，如果他的狗走到哪裡怎麼樣，目前還沒有這樣的管理罰則。

代表詹淑靜:本席有個建議，希望透過鄰長去每一戶登記養幾條狗，然後用顏色做區別，用頸鍊分別顏色，各鄰不同的顏色，這樣才能區別誰家的狗，然後一定要強制，要有罰則，這樣以後他的狗就不會亂放到處走。

課長林岳承:這個辦法還蠻不錯的，茂林里的作為是只要有照片舉證，就會在群組公告讓大家知道。

代表詹淑靜:但是公告狗的顏色都一樣，有黑色白色都一樣就不知道是哪一家的狗，所以如果有顏色區別的話，就比較容易知道是誰家養的狗，不僅有警惕的作用，也是希望飼主不要亂放自己養的狗，所以如果可以這樣做的話，希望確實去執行，以上。

代表金泰華:萬山紀念公園因為塔位不符使用，而且周圍設施也損壞了，因為民眾的需求，之前課長也會勘了，高雄市政府殯葬處的也來會勘，現在辦理的情形請課長說明一下。

課長藍馨:我們在上個月底有跟代表、里長、議員還有殯葬處一同去紀念公園會勘，針對萬山修繕和塔位不足的部分，也謝謝財經課也有提出改善計畫，我們要申請提報的時候，有去詢問內政部，當時的時空背景，因為我們的公墓被沖回，所以急迫的在萬山紀念公園蓋了一個塔位安置的部分，詢問的結果是我們沒有先行去提報內政部的一個相關許可的計畫，所以內政部已經知道我們有去做啟用了，可能會有罰款的動作，如果要申請經費增設塔位之前先要有兩個步驟，一個是先罰鍰，因為已經先啟用的這個部分，罰鍰之後，第二個可能就會變成要申請一些有關殯葬設施相關啟用的許可證明，這

些證明取得之後，針對代表、議員，還有里長所提的一些周邊擋土牆的改善工程，或者是綠美化，它並沒有編列在殯葬設施量能提升計畫裡面，所以只能針對公墓塔位的增設去做補助，其他像週邊的環境改善，內政部這邊是不予補助，以上是民政課報告。

代表金泰華:如果說是因為八八風災過後，當初是急迫性的，所以建這個紀念公園，現在法令的限制，現在的時空不同，可以用什麼別的方式或者是專案申請，或者是有慈善機構，或者是賑災基金協會來幫我們，唯一的解套方式是不是這個樣子。

課長藍馨:應該是說如果針對剛剛內政部所提的這個部分，公所可能要必須先編列經費處理罰鍰還有許可證明的申請，如果是針對塔位不足的部分，我們看是不是可以下去之後，塔位的規劃設計費用，我們再去做實施，如果沒有報送到內政部，可能還是不會被內政部處以罰鍰。

代表金泰華:好，謝謝。第二個問題是有關萬山的簡易自來水，萬山第一號之前課長也去會勘過，現在目前行政院農業水利署的工程師也來會勘了，請問課長目前處理的狀況和進度如何？

課長林岳承:感謝金代表對整體萬山的飲用水和包含灌溉用水的關切，因為針對這個議題代表也提案了，議員及伍立委來勘查時也做了說明，在指示之下，我們當場就盡快的到既有需求的地方，就是萬山第一號水源區去看，也做了一些規劃設計的計畫，計畫經費約在六百萬左右，這個計畫也提報給水利署，目前這個進度就是需要土地○○○水源水權最重要的。

代表金泰華:是取得水權嗎？

課長林岳承:是的，第二個是所有管線經過私有地的同意書，也現勘過就是既成的農路道路都是公有地，水權的部分已經跟財經課承辦水權的部分已經拿到公文，會後把這個計畫先提報過去，讓他看這計畫裡相還需要做什麼樣的修正，副本會給孔立委、范議員包含代表會。

代表金泰華:既然說水利署已經來會勘了，又有八九百萬的經費，可以的話，是不是公所在作業上儘快的把這些需要的資料或者是要去做的一些事情，這樣我們可以早一點聯絡，因為現在你也知道萬山到了乾早期，真的是確實造成生活上的困難，因此現在是汛期，如果說把這個公文或者是計畫書早一點，是不是可以在10月、12月就能夠開始這個工程的施作，當然我們一起努力，好，謝謝林課長。

課長林岳承:好的，謝謝金代表。

代表金泰華:之前本席提的案子有關132線派出所那一段，目前要拓寬的工程，課長也去會勘過，現在處理的情形如何？請說明。

課長杜昇豪:這個部分我們也清查了土地資料，那邊是公有地，再來就是我們也做了一個計畫的提報，總需求計畫是595萬元，目前現在交給高雄市原民會來做處理，同時萬山派出所那邊有兩個案子，還有一個是萬山外環道的支線拓寬，誠如剛剛所說，我們提到的經費，因為這個案子跟藍代表在第二次臨時會提案是一起的、是連貫的，所以這個是明天辦理現勘，原民會會下來先看，我們提報的需求計畫經費是545萬元，以上說明。

代表金泰華:順便把外環道往萬山長老教會，以及梁○菊土地可能要先取得同意書，如果可以的話，總經費如果不超過10萬元就能處理，是不是用道路維修或者是用部落安全維護的經費提早來處理。

課長杜昇豪:這邊說明，因為金代表說的沒有錯，我們提報的是比較大的經費，時間上會有一些的等待，誠如剛剛代表所說的，會後我們過去看急需處理的部分，能不能在十萬元以內的經費處理，如果經費還是很龐大，跟陳情人先說明。實際上可以先優先處理的先做處理。

代表金泰華:還有一件就是自來水的問題，有關龍頭山的抽水站水電費，感謝區公所將去年的水費處理。但是銜接著現在1到4月份剛剛里長又傳給本席，1月份要一萬多元，2月3月4月的水費是用基本費去支付，基本費在龍頭山的抽水馬達就要三千多元，中繼站是25噸馬力，約2千到6千元，我們也是考慮到這個區公所的苦衷，因此我們在2、3、4月這三個月我們盡量節省用水，在枯水期一天只有4小時供應水，管制在早上6到8點放水，還有下午6點到8點放水，所以我們也是為了公部門，不要造成經費的困擾，所以盡量節省，但是百姓的要求，1到4月份的繳費水單已經來了，但是我們還沒有去支付，大概3千多元，所以能不能請區公所體卹萬山部落居民給予協助如何解決的處理方式。

課長杜昇豪:這邊說明，我記得在第一次還是第二次臨時會的時候，我們有提到水費的問題，當時回應是說在萬山自來水的部分，還沒有移交給管委會之前，我們公所是有義務來協助一些事項，所以針對這個部分，會後再跟區長做一個溝通討論，因為現在的狀況現在費用延伸，也希望里長到公所來談一談現在的情況，畢竟這個案子也接近尾聲了，後續可

能交由管委會去做一個經營維護的前提之下，我們來做一個討論。

代表金泰華:現在是舊換新的水管，自來水的公司好像也不太願意讓我們接手，但是我相信課長跟區長可以協助，這個部分就麻煩區長。再來就是萬山派出所剛剛拓寬道路，涼亭的下方有個排水溝，排水溝是往金○源家宅方向的右手邊，大概20公尺，現在汛期到了，而且遊客有時候在那邊不愛護環境整潔，所以吃的東西會亂丟，造成排水管有一點不通，也請公所體卹一下環境衛生，能不能也請公所協助來處理這個案子好不好？

課長杜昇豪:好，馬上處理。

代表金泰華:謝謝杜課長，以上。

代表藍建雄:有順序的來看，我們從大門來看132線的頭開始，從大門這邊，第一個就是停車的部分，請問停車場的地是公所的吗？有關停車場，是不是有討論過，每到假日或連續假期，每一台車都塞在那邊，當然提供停車是好事，對於我們本區是不是好事我不知道，但最近注意到，相信各位也有想過，如果說我們派人來收費，這個分分秒秒都是錢，不曉得公所有沒有討論這件事情，第二，大門盆旁邊的空間，本席記得上次有土地撥用的申請，請問目前的進度到哪裡？再來流動廁所，已經擺很久了，麻煩課長請回答這三個大門的問題的。

課長林岳承:針對大門這個問題，第一個就是停車的問題，目前先不談經營收費這個問題，在休假或春節及連續假期期間的時候確實車子比較多，之前公所會做一個交通總量的管制，尤其是停車的問題。

代表藍建雄:林課長，本席是問有沒有針對收費的問題做討論。交管是交管的問題，我們就針對問題不要浪費時間。

課長林岳承:收費目前我們還沒有這樣的研議，按照過去那個時候因為有公共造產

代表藍建雄:那是以前，目前是現在的問題；再來第二個是土地撥用的問題，現在進度到哪裡了？

課長杜昇豪:大門收費的事情，其實是在農觀課，但是我們要有一個收費管理辦法送貴會審議，至於怎麼收費，如果是人員去收費，可能也要遵照交通部的一些見解，這個可以討論。第二個有關大門土地的部分，因為當初是要新建遊客中心，

所以那時候有做興辦事業的改善或處理，後續的部分，區長有未來的想法和看見，所以大門土地的事情，其實我們還在進行大門土地的處理，在這這部分可能會在連結到前面的一個問題跟審議停車收費的問題，它是連結在一起的，我們在六月份會請管委會下來做一個理解跟討論，因為有一些費用還在茂管處，所以我們要通過土審委員做一個溝通，還有跟茂管處來做溝通，針對公廁流動廁所的部分，它已經到一個報廢的時間，我會請清潔隊來處理。

代表藍建雄：這個要趕快處理，因為擺在門面不好看，門面很重要的就是第一印象，不管是到家裡還是到觀光地區都很重要。另外再提的是今年132線的經費什麼時候核撥，從大門一直走到多納這邊，不管是行道樹、路燈，剛剛一直講說要重新做個檢討，我的見解、我的看見，比如說132線主要道路，使用同一種規格的燈，至於行道樹是要種花還是種樹，希望是令人賞心悅目，而不是隨便種植交差了事，前幾年砍了一些樹也沒有清乾淨真的很難看，一直掛著國家風景區，一直掛著示範溫泉，講到示範溫泉以後不要再講示範溫泉，因為根本不是示範溫泉，把這個示範拿掉，建議原民會把不要把示範放在嘴邊，連最基本的溫泉標準都達不到，好不好；然後在132線本席希望做一個整體的規劃，我們先從大方向來看，有關路燈、行道樹，甚至陳主席上一次臨時會也有提過，種植的九重葛希望不要再砍掉，做一個連接的部分，景點不一定要景點去看，走到哪裡都是景點，馬路也是景點，如果好好用心把它做好，這個絕對是景點，不一定要去情人谷、茂林谷或是紅塵峽谷，週邊反而是最好看的風景，我的見解跟看見是這樣子的，只要乾淨，當然要乾淨對於夢幻隊或者是山林守護隊也會比較辛苦。

再來提到132線有關護欄的部分，有一些都斑駁了，本席希望有多少經費就逐步把它做好，我也知道經費有限，但是我們針對重點式的地方來施作，另外就是每次我們辦活動的時候，昨天有跟清潔隊的隊長反映過，辦完活動後，不管是掛旗子的貼籤，或者是工程還是宣導事項等等，希望這個活動結束之後全部拿掉，比較糟糕的就是膠帶的部分，纏在路燈、電線桿很難看，這些其實都不難，只要用心大家都做得到。

另外，請問部落可不可以畫紅線？不行是不是，萬山里這邊，從派出所到金○○家宅那邊有劃設紅線，當然可能不會有人那麼無聊去檢舉，但是萬一哪天出事怎麼辦？把這個問題提出來，大家去思考一下怎麼處理。前幾年多納也有發生，柏油鋪好了之後畫紅線，大家都不能停車了，所以萬山的部分也麻煩處理一下。

再來就是本席要問一下有關市長的允諾，就是針對多納青年聚會所的問題，是哪一個課室負責，進度到哪裡了？

課長杜昇豪:這邊簡單報告，因為市長的允諾事項，像多納青年聚會所目前進度，其實我們也針對多納608這邊做個了解，因為第一個是那邊是遊憩用地。

代表藍建雄:請問杜課長，地點確定了嗎？

課長杜昇豪:目前收到的訊息是這樣，因為在部落會議的決議是這一塊。這一塊土地目前是遊憩用地，所以要蓋的青年聚會所有難度，可能要名稱還有使用的內容要改，要做一個合乎法令的進行，所以針對那塊土地的需求，先期規劃提到報了4百多萬元經費計畫，現在已經送到市府原民會，他們會去做一個經費的籌措，至於藍代表剛剛提到的疑問，我只能說如果部落有一些想法，我們可以再去一個修正，以上說明。

代表藍建雄:本席為什麼提這件事情，因為當初我們第一次開部落會議的時候，有資源對部落是好事，但是要選擇對的地方，蓋在對的地方，不要去浪費這個資源，當初也跟副座討論，也有跟幾位里民在討論，都是好事，後面維護管理才是難處，我昨天為什麼在運動場提到貨櫃屋的問題，連個貨櫃屋我們都管理不好，何況是一棟建築物，好事啊，如果說陳市長知道我們真正的需求，我們是不是可以就地重建，就里辦公處，我們看得到的地方，蓋在一樓二樓三樓都可以，甚至設置無障礙設施都可以，沒有不行啊！因為擺在那邊，它會變成蚊子館，會變成治安的死角，沒有人去打掃，也沒有人去管理，這是本席代表這個部落有心人士要發聲的地方，這都是好是，不是壞事，我們要把這個資源經費花費得更好。

課長杜昇豪:我這邊有一個想法，因為畢竟貴部落要在5月30日召開部落會議，你們可以會議好好討論，多納里公處目前是公有建地，如果讓它多元去使用，確實無障礙設施、電梯這兩項其實也比較有幫助，要不然對一些行動較為不便的，每次開會要走到二樓真的很辛苦，我們是看在眼裡，所以部落的共識希望能夠有一個答復出來，像今天我們的會議討論是608的土地，後面你們有沒有一些新的地點，或者是有一個新的建議，歡迎你們的佳音反映給我們公所。

代表藍建雄:好，謝謝杜課長，接下來是有關多納林道，從三叉路口一直上去，這個道路維護是誰在維護。

課長杜昇豪:它這個區塊的維護很妙，因為它的側溝部分是水利來處理，聯絡道是聯絡道的部分，這個區塊的話其實我們已經派工了。

代表藍建雄:請問杜課長，這條線誰來維護，如果說公所維護的部分範

圍到哪裡？

課長杜昇豪:其實茂林區都是公所在維護，農路到林班、到大門也是。

代表藍建雄:是不是有關於道路維護的部分，可以找林試所一起來討論，他們也要維護吧。

區長駱韋志:這個部分我們跟林試所再協調，因為之前有維護過一段時間，我們再跟他們商談，這樣的話也會減輕我們一些負擔。

代表藍建雄:本席的意思就是這樣子，因為如果說各管各的就是要劃分界線是在哪裡，如果要共管的話，是不是一起撥一些維護經費；再來我們今天所提的問題，不管是代表的陳情案，或者是每天所看到的，都是一些抑制性的動作，防患於未然，然後我看到我們的橋面前後都有一個伸縮縫，它的上面的部分是光滑面，所以我們開車經過的時候容易打滑，何況是機車，是不是去看看檢討一下，總共有幾條，桃源那邊本席有去看過，他們做防滑的工程，如果說有經費改善，當然是很好，前面提過很多是防患於未然，不要像多納的問題一樣拖那麼久。

回到萬山的問題，當初前副座跟前盧代表提過這個案子，到○家那邊，因為我這幾天都有過去，也有跟中華電信有關電桿的部分，那邊已經是嚴重下陷龜裂，也希望大家有空去看一下，下陷的很嚴重因為它沒有基礎，是不是去看一下報個計畫，讓百姓住在那邊也比較安心。

最後，本席希望不管是公所人員還是民意代表已經做的事情，就是要讓百姓有感，就是我們執行力到哪裡，可以讓百姓感受的程度，我常常在講的，副座也講過，百姓打電話到公所，很制式的規定、很制式的反應我都聽不懂了，更何況是百姓，百姓要的問題是可不可以做，能不能做，可不可以執行，你都講規定事誰會知道，所以希望這個態度的部分要稍微好，人在公部門就好好地修行，以上是本席在總質詢所提的問題，謝謝。

主席陳奕蓁:在這邊我要延續剛才副主席講到態度的問題，口罩拿下來我要看到你們的笑容，區長的笑容呢？如果今天我是老百姓進來公所，你們要怎麼對待？區長可以示範一下，您要帶領你的主管課員。

區長駱韋志:您好，辛苦了，好久不見，問候之後詢問要辦理什麼事。

主席陳奕蓁:對，區長都可以這樣，你們呢？可以帶點笑容嗎？對，這

樣笑一下很可愛不是嗎？老百姓就是要看親切的笑臉，不要擺著臉真的很難看，不要把私人的情緒帶到職場上，在工作上就是以茂林的區民為主，看到人一定也是要面帶笑容，這樣笑起來很美對不對，這樣可以嗎？

人事鄭怡婷:在邊我跟大家和主席說聲抱歉，督導不周，但是未來職務代理人的部分我們有做滾動式的調整改進中，但是同仁基本上我們公所編制的人力不多，有時候會有一些像交通上，突然大雨的時候，交通路途比較遙遠，要找臨時代理的人員這個部分，未來差勤部分我也檢討，如果這種突發的狀況，我們是為民服務的機關，基本上還是一定會有職務代理人，不會再有不知道、不明白和不了解的狀況發生，另外就是有關於在外面比方說有個被民眾看到或聽到，我們的同仁在外面聚在一起不知道是吃飯聊天的部分，我們也會檢討，至於要怎麼檢討措施，我會再跟區展討論，一定會給代表們一個交代。

主席陳奕蓁:好的，謝謝人事，希望這個部分等一下會後就開始馬上改變。再來我要說的是公共造產的部分，我記得先前在本會召開會議時你們公所都已經提上來審議，請問杜課長，有關公共造產延續下來的部分，我們當初雖沒有審議通過，但是當初是保留，現在有沒有交接給農觀課的課長，因為昨天我問他的時候並沒有移交，請杜課長說明

課長杜昇豪:應該是說資料有留下來，之前有提到這個案子，不管是大門收費、景點收費等等的資料都有留下來，承辦人都有還在。

主席陳奕蓁:這個部分的過失事誰要承擔，所以是你們兩位課長交接的問題嗎？是移交的問題，可不可以會後馬上著手辦理，移交的部分我們也不要責怪誰或是誰的過失，因為公共造成很重要，就像我們代表講的停車費收到的錢放在哪裡，未來創生計劃勢必也要用到公共造產不是嗎？三個里的溫泉做起來之後，也是會用到公共造產，如果我們賣水權也是要用到公共造產，所以這個部分請盡快辦理，這也是駱區長的很重要的政見之一，希望這個部分能夠做好，期盼我們公共造產在會期結束以後，趕快去處理。

第三個部分就是本席希望不管是背景時代改變，所有的陳年舊案希望新任的開始也能夠把它完成，不要說過去了就不管，是舊的也要拿出來，而且舊案也是常常會被追問，尤其是土地的問題，土地這些的問題都是要看你們公所怎麼去解決，總是要有一個辦法交代給百姓，不要都是嘴巴講話說說而已，在做怎麼樣百姓誰聽得懂呢？老人家聽得懂嗎？現在的年輕人也是聽不懂啊，年輕人很直接，人事妳知道七十幾年次講話都是很直接，一定要講做到哪裡、何時

完成，就這麼簡單的事情，所以你們剛剛講的都是模稜兩可，很多事情剛才就講到，何時完成，詹代表講到何時做好、什麼時候可以完成，還有我們的排水溝，區長也沒講我們什麼時候可以開始動工，本席要的就是明確的這個而已，明確的答復，回答什麼時候可以開始動工，我們不要小型工程補第四鄰巷道，修補還是會破損，要徹底的去做改善。

課長杜昇豪:回應主席的提問，我們也是希望經費到位我們來處理。

主席陳奕蓁:經費什麼時候到位。

課長杜昇豪:應該是說我們也期待未來的會勘。

主席陳奕蓁:你們要追蹤案子呀，不要把計畫書提報出去就不再過問了，要追蹤詢要問一下對方有沒有收到，是不是有什麼要補充的資料，需要補件的就馬上補件，如果收到了詢問什麼時候核撥經費，就是要一直不斷地、積極地去詢問，本席已經當了代表將近要10年有9年多，茂林的各巷道到現在還沒做好，你也承諾過各巷道會做到，現在也還沒做，修修補補都不會很堅固的，而且第四鄰巷道有垃圾車還有重車常常經過，所以容易損壞，拜託公所，這是里民的需求，他們一直在反映也不知道怎麼回應了。

課長杜昇豪:我懂主席的意思。

主席陳奕蓁:既然懂了就馬上做，什麼時候可以給我答案，知道了就要馬上去做。

課長杜昇豪:我會趕快去做追蹤和詢問。

區長駱韋志:如果這個計畫經費沒有到的話，明年預算會先編列預算來施作第四鄰巷道的改善。

主席陳奕蓁:好，謝謝駱區長。另外一個問題，我們都一直講到公廁的問題，請問夢幻隊的人力是怎麼分配。

課長林岳承:目前公廁的人力有10個，包含各景點的區域範圍。12個區塊有五個人分配，另外5個人隨時有機動性調動，如果哪裡需要搬垃圾或是割草，還是要做一些維修的問題等等會機動性分配。目前是有11個景點做清潔維護管理。

主席陳奕蓁:五個人打掃11間的廁所，1天這樣子掃不完嗎？

課長林岳承:可以。

主席陳奕蓁:為什麼還是那麼髒亂呢？有沒有看到fb，遊客反映，大門

口女廁太髒了三個字，有沒有看到。

課長林岳承:有看到。

主席陳奕蓁:你看了做何感想。而且不只是這個地方，龍頭山的廁所還有多納運動場的廁所也是一樣，都是一樣的髒亂。

課長林岳承:因為打掃的時段當然不是一直固定在這個地方，我們絕對會要求打掃乾淨。

主席陳奕蓁:要不要去做評比，跟茂林遊客中心的公廁去做評比，去看一下他們是怎麼去打掃廁所，以前外包的時候廁所都打掃的那麼乾淨，景點也做得很好，為什麼現在有這麼多的人力還做不好。他們的工作範圍就已經分配了，今天要做什麼，明天要做什麼，而不是用機動型去做，區分自己的責任範圍，這三間或者是四間由誰做，其中巡視哪邊髒了就馬上處理、去打掃，把它當作是自己家裡的廁所打掃的話一定是乾淨的，而不是敷衍了事。把它當作自己的家裡的廁所，把景點當作是自己家裡的庭院，這樣子茂林區的觀光發展才會發展起來，要不然永遠都是這樣，不管換哪一個區長永遠都會是這樣不會改變。

主席陳奕蓁:針對昨天下區考察，在龍頭山有提到橋樑監測的部分，剛才藍代表也有講到伸縮縫，不只是光滑的問題，經過的時候好像已經有點鬆動，都會有喀喀的聲音，橋樑監測我昨天也有跟業者講，這個部分公所可以做嗎？

課長杜昇豪:目前沒有這個經費。

主席陳奕蓁:沒有經費，你們說要跟工務局研擬辦理，去年也是這樣回答，今年也都還沒有執行，去年第二屆第八次就提過，今年在這一次的定期會和臨時會我也都再次提，會後研擬辦理也沒有回覆，請問一下，如果真的哪一天發生意外，誰要去承擔這個責任呢？監測的錢多少錢。

課長杜昇豪:昨天在下區考察，針對橋樑裝設橋樑監測的部分，當下有交待技士劉○松，請他按照現場會勘的說法，儘快行文到工務局。

主席陳奕蓁:好，可不可以跟廠商講，不是有押金嗎？就用那個去做。

課長杜昇豪:沒關係，這個部分我們會做，只是先走程序，已經有發文動作發給工務局。

主席陳奕蓁:公文發了嗎？

課長杜昇豪:還沒有，今天他出差。

主席陳奕蓁:確定，他不是要離職了嗎？

課長杜昇豪:這個時候我就來處理。

人事鄭怡婷:報告主席，目前劉○松還沒有明確簽陳表示辭職，但是只有聽到他說六月的時候有生涯規劃，還有身體的因素，所以目前人事這邊還沒有收到他的任何離職程序。

主席陳奕蓁:如果他有他的生涯規劃就尊重他，然後趕快找一個負責的人繼續承辦下去。

人事鄭怡婷:我會再跟同仁確定。

主席陳奕蓁:剛才副主席講到的部落會議，部落會議既然那麼不重要為什麼要叫我們辦理部落會議，反而是里民大會很重要，現在是五月了，公所還沒有辦過里民大會。

課長藍馨:應該是說已經好幾年沒有辦過里民大會了，里民大會其實它有一個開會的議程，是不是要送到民政局這個部分，我想我們自治了，如果各里有要召開里民大會的話。

主席陳奕蓁:我們只是部分自治。

課長藍馨:但是我有去參考目前桃源區都有在召開里民大會，其實他們也都並沒有陳報到民政局，所以是不是依據里民覺得有召開的必要的話，我們就確定時間，然後開會通知單發出去之後，有相關的提案然後報送公所，我們彙整之後就會來召開。

主席陳奕蓁:我覺得區公所要擇一，既然部落會議只是召開部落重大的會議，里民大會這麼多民眾的反映，老百姓的反映，是不是應該要召開里民大會，讓里民去發聲好不好。

課長藍馨:好，我們就會下去調查，那是不是各裡有要召開里民大會這個需求，我們就會按照這個部分去做召開。

主席陳奕蓁:以前一年有開兩次的里民大會，整個區公所、各機關首長都要再列席備詢，派出所都要來，這是很慎重的的工作，為什麼好幾年沒開，一直是部落會議，而且部落會議還要百分百的到場率，幾乎每一戶都要參加，所以本席建議公所不要再開部落會議，全部用里民大會來開，這樣比較好，也讓民眾跟機關能夠面對面地去發聲，在面對面得到的訊息比較好、比較快。

課長藍馨:這個部分我們會跟里長做溝通，看什麼時候來召開里民大會。

主席陳奕蓁:好，謝謝藍課長。剛剛我們有講到溫泉，我們三個里的溫泉，除了萬山目前還在興辦設計之外，茂林里的溫泉跟多納里的溫泉，請問一下公所如何要挽救？這個部分誰可以說明回覆。

課長杜昇豪:茂林溫泉已經有水權，其實在禮拜二的下區考察我們也聽到主委的說法，回過頭來，我相信也有業者也願意回到茂林這個區塊，只是現在卡在南仁湖跟市府他們的合約關係，所以我們是想如果這個部分其實我們也是有發展的空間，只是回到法令問題像結構物的保固期等等的問題。

主席陳奕蓁:不要再跟我講這些什麼法令的問題，我們都已經聽膩了，我們想知道區公所要怎麼去介入茂林示範溫泉，還有多納溫泉，要如何去做才不會變成蚊子館，你們看看我們的金雞母已經變成什麼了。

課長杜昇豪:回應主席的問題，其實現在的問題是主權不在我們手上，這是很現實的問題。

主席陳奕蓁:這是很現實，所以我要你們去追案，去問市府他們到底要怎麼做，去找市長，市長也很注重這一塊溫泉這個區塊，區長我們去找市長，您安排時間可以嗎？

民政課，茂林公墓的計畫提了沒？

課長藍馨:跟主席報告，茂林公墓的部分一樣其實我們有詢問內政部，因為現在已經不叫公墓改善設施計畫，它現在的名稱叫做「殯葬設施量能提升計畫」，因為在之前我們在幾年前有提報了，有關於家屬使用同意書都有報送出去，也有編列經費到公所，但是因為我們沒有去執行，在內政部這邊它就有列管，等於是說我們必須要去做一些前置作業，包含起掘，還有臨時安置的地方，公所必須要先行墊付，先去處理這樣才可以。

主席陳奕蓁:我們不是有編五百萬元的經費嗎？

課長杜昇豪:我這邊說明，其實事情變得之前沒有做完，所以經費就被收走了，提到公墓的話，我們遇到一個前置作業的經費問題，這個部分的話我們也是跟孔文吉立委辦公室請求協助。

主席陳奕蓁:前置作業，之前區公所不是有編五百萬元的經費嗎？

隊長洪麗萍:我說明一下，之前補助前置作業的錢就是四百多萬元，我們自己本身的話是少部分而已，可是問題是那個是前置作業的經費，兩千多萬元是工程費，五百多萬元做完前置作業以後再提報上去，他才會核定大概兩千萬元的經費，所

以五百萬元的部分，我們沒有執行的時候，這個案子就算是沒有了，然後其實去年的時候，誠如藍課長說的，我們有打電話到內政部去問，內政部的意思是說：「因為已經把經費給你們了，你們又繳回去，其實這個是對他們的執行是不利的」，所以他是希望我們前面不管是全部 100% 的同意，或者是前置作業的部分，我們自己要先做好。

主席陳奕蓁：這個前置作業要做好需要多少錢？

隊長洪麗萍：前置作業就要五六百萬了。

主席陳奕蓁：五六百萬是小事是不是，區長，可以嗎？

區長駱韋志：這個部分我們跟中央有協調，等於就是說我們目前是請孔立委來協助幫忙，我們希望中央不要計較之前的費用，希望他們再核撥下來，等於就是說可能還要跟中央再次協商，因為早上我有看量能提升計畫，先前的計畫茂林里有兩戶沒有辦法同意，因為之前是要百分之百同意，那這個量能計畫沒有規定要百分之百同意，當初有兩戶沒有辦法同意就沒辦法執行，所以五百萬元就被收回去。現在我們的計畫已經做好提報出去了，前置作業好像是將近五百萬元，工程的部分是兩千兩百七十萬元，我們按照之前的計畫再更新、再多一點，這個部分我們是希望中央能夠幫我們做，因為如果明年編列這個計畫的經費，可能會擠壓到別的預算，目前是這樣的。

主席陳奕蓁：好，我們加油，謝謝駱區長。

總質詢 (二)

日期：112年5月26日(五)

代表孫佩馨：農觀課，上個月有進行針對灌溉用水有召開管委會的會議，本席想要了解他們所提到的工程或者是要是做修繕的工項，課長知道嗎？

課長林岳承：概略知道，因為這個是財經課那邊主導開會的，先從多納里來講，第一個就是現有的在達魯巒那邊的一些灌溉設施，第二個就是巴固呢林班地的灌溉設施，萬山里的部分主要第一水源的區塊，茂林這邊就比較多，情人谷第一、二水田的灌溉設施還有茂林谷、步魯步沙的的灌溉設施。

代表孫佩馨：農觀課提到很多，我們今年做幾間了，有沒有先概估有關於工程的輕重緩急的部分，我相信現在的農民他們其實針對不管是造林，或者是針對農產品，還有耕作地的部分，他們需要的水源其實是要有足夠的豐沛，其實經歷了三屆，灌溉用水管委會這邊好像只開過兩次，所以我覺得很可惜的感覺，灌溉用水管委會已經成立了，要有實質的功能發揮出來才能夠解決，這是最重要基本用水的問題，這個部分應該要趕快去釐清，再來就是之前也有發生過，我們公所這邊水管沒有辦法即時去趕快、趕緊去做修繕、改善的時候，很多居民就無法使用，這個部分是不是也要去做一些調整跟修正，所以本席也想要了解，灌溉用水委員會裡面是不是有一些執行的SOP，例如說他必須要經過小組的會議，然後去做提報、會勘之後，把會議資料或者是會勘紀錄直接給公所農觀課這邊知道，然後再開一個整體區的灌溉用水的一個主要的會議，整體的農業灌溉用水的規劃應該要責成一個整體的改善計畫，不然的話，每一次他們只要一件一件的報，你們就一件一件的提計畫，我覺得浪費了很多的時間，每次還是要花很多的時間再去處理用水的問題。再來就是水源的取得，因為現在地勢有一些的改變，所以水源區也會有一些的改變，我不曉得公所有沒有找過這個部分。

課長林岳承：有，有去找過。

代表孫佩馨：有去找過，看得出來我自己也有去爬過，我們多納的水源地。不要懷疑，我跟黃浩兩個人一起爬到上面去看那個水源頭。再來，就是水源地的取得，除了公所之外，還有居民用水的管線，你們也要去做區分，不然的話其實在去年，前年

因為用水的部分，其實部落地居民有很多的爭議跟爭執，所以這個部分我相信公所應該要拿出實質，尤其農觀課裡面，今年就是有很多針對不管是產銷、灌溉用水或者是觀光行銷、包裝之類的計畫，可是沒有看到實際的效益，族人真的會覺得很納悶，我們沒有水就沒有辦法去耕種，所以就沒有辦法有農作物的產出，作物的產出沒有出來的話，就不會有後續的經營作物的延伸加工之類，後續包裝的問題，那這個部分農觀課這邊有沒有辦法去做討論，本席想要了解一下。

課長林岳承：這個部分，關於我們地方的一些產銷，農業的產銷確實是蠻薄弱的，沒有結合優勢的風景區的一個區域來做行銷，那麼這個部分我們已經在著力研擬一些計畫，針對農業產銷逐一做一個計畫，這個啟程需要的話，我們會準備這樣的資料，以上做個回應。

代表孫佩馨：因為我看到工作報告裡面包括總說明，總結算也有講到，產銷班是不是會進行輔導跟考核，及格剛好是 60 分嗎？我們要怎麼去加強輔導。

課長林岳承：這個部分，回過頭來剛剛講到農業灌溉設施，目前現有的確實是要有一個組織，這個組織就是我們所謂的灌溉委員水，據目前來講，我們灌溉委員會比較完整的組織就是萬山里跟多納里，茂林里的部分，前任里長離開了之後，就有點一盤散沙，沒有人能夠主導，所以很多的案子變成是獨一單一的過來，未來任何農業灌溉設施爾後有灌溉委員會統一整理彙整他們的需求，避免各自為政，沒有辦法做一個系統性的整理。他們的實施步驟是需求彙整完了，經過會勘，當然在局部小零件如果回報我們馬上去修護，但是整個灌溉設施比較大的預算，我們一定要去會勘。

代表孫佩馨：本席想了解一下，針對灌溉用水的部分，那一些是今年可以進行或施作完成的，不管是零星工程。再來第二個部分，針對灌溉用水要提報計畫的工程。

課長林岳承：目前我們正在實施的地方是萬山里的第一水源的灌溉用水，現在這個計畫已經請水利署會勘了，計畫經費大概是六百萬元左右，目前已經把水權資料等等準備要發文過去了，第二個針對多納的部分，因為農水局說因為預算經費需求比較多，所以請多納的管委會在林班地那個地方做一個取水的公約。因為那邊的水源蠻豐沛的，這個地方我們也去現勘過了，下

一次管委會會擇定時間，找規劃公司一起去看，整體做一個規劃再提報計畫爭取經費。其他在茂林的部分，我們現在在輔導茂林里管委會的成立，希望他們能夠銜接，以上做個說明。

代表孫佩馨：剛有提到因為里長更動了所以沒有辦法銜接，本席覺得蠻奇怪，里長換了應該管委會還是存在的，應該照理來講是這樣子的，這是不會改變的，所以那就表示公所沒有關心到里民。

課長林岳承：因為他們的組織是里長直接做主委，各鄰長做委員是這樣子的。

代表孫佩馨：如果說我今天沒有提出來，代表前面八年都是前任里長一個人去做這件事情，我們茂林里的三位代表，針對農業的部分是非常的積極要去處理的，你說還要籌組就很奇怪，你應該找部落的幹部，趕快地把成立的章程交給他們。

課長林岳承：我們已經擇定下個禮拜召開茂林里管委會的會議，把這個組織成立的章程讓他們完成。

代表孫佩馨：如果這樣的話是可行的，我們的預算裡面本來就是有一些針對灌溉用水的基本費用在裡面，所以你剛講到說小型可以去處理的，即時可以去處理的是哪些地方。

課長林岳承：茂林、萬山我們執行的也是蠻多的，茂林這邊還在執行，因為有一些廠商配合度比較慢，有時候有看到問題蠻迫切需求，我就要求夢幻隊趕快先去處理。

代表孫佩馨：本席希望這個部分趕快就是可以跟代表們去做一些討論，有一些急需要去處理的就趕快去處理，不然的話成立跟沒成立，到後續有沒有成效我們也看不到，也不了解到底要去做哪個部分。水源比較豐沛的地方，你們也要去看確實把那邊去做整理這是比較沒有問題的，剛剛課長提到萬山的一二水源地申請改善計畫，你是要責成兩個計畫，還是一併一個案子去做。

課長林岳承：一筆1案會比較好。

代表孫佩馨：好，目前萬山有六百萬元的經費，我相信還是不夠的去解決萬山里用水的問題，所以這個部分可能還是需要協助再去做加強。

那後面講到農業產銷的部分，我們三個里其實都有，本席想要了解，目前針對各里的農業的計畫是什麼？

課長林岳承:後來調任農觀課之後，因為在產銷班的成立組織，沒有繼續做一個回報的機制，向農委會農改場做一個回報機制，等於是這個組織沒有在運作，按照他們的組織條例，沒有一直在在運作回覆的話，產銷班就會自動消失。那目前僅剩的還有茂林里的雜糧班而已，其他的班都已經沒有了，這個部分我們當然要去加強，這個班也要努力，做任何的補助需求，我們希望成立產銷班，這個也是我們未來要輔導的一個方向。

代表孫佩馨:課長你知道最近茂林區在採收芒果嗎？好像有別的廠商來收購來收集我們芒果，課長知道這個情形嗎？

課長林岳承:其實在茂林的雜糧班已經有既有的形式，我想說未來也能夠有一個組織使他們的品質能夠行銷和提升，包含他們的產業輔導如何讓產量更多、更好更現代化，至於多納、萬山也是芒果，他們就自己收購了，但是未來如果有組織化，我們可以跟人家討價還價，做一個比較有效益的做法。

代表孫佩馨:因為公所的工作業務本來就有一個農業管理輔導推動的部分，我覺得公所責無旁貸，尤其是區長也有更動了，所以本席想要了解，區長能說明一下，茂林區農業的部分，目前的想法，我們剛才提到茂林芒果，因為現在變成是族人自產自銷的概念，我們公所好像都沒有辦法從旁協助這一塊，就等於是農業輔導的推動是失敗的，我可以直接這麼講，據我了解萬山部落現在推廣油芒，也是由他們自己自主成立這個油芒的部分，你們是不是也要去關心協助這一塊，不然的話好像換了一個人承辦人，就起了另一個農業經濟作物的計畫，計畫更動之後，就整個那個地方又要去做這件事情，可是我們看不到後面的延續性啊，已經幾年了，我們完全看不到任何一個產業產出，包含之前主席也有講過，我們茂林區那麼多芒果，為什麼我們不能自己做芒果冰，為什麼我們不能自己去做後面的加工，為什麼不能找廠商去做一些訓練這一塊，我知道你們有去跟茂林的部落協會去做一個類似後續加工的動作，但是那只是一個課程，他沒有後面的連續性，所以我就覺得它不符合農業推廣的效益存在，所以我這個部分你們要怎麼去處理。

課長林岳承:這個部分目前在萬山的部分，比較呈現出來的就是當初他們有跟茂管處做萬山整體的產業觀光整體規劃計畫的發展，上次有做一個說明會，本區的區長也很重視這個區塊，也有到

現場，針對這個計畫觀光局已經發包了，農業產業的發展既然有銜接已經有一些產業，目前他們看到的是油芒的部分，當然未來還會針對比如說山茶、咖啡等等，油芒這個部分在會場的時候，區長當場也有指示，農業局、農糧署農改場也到現場看了萬山目前的成果，雖然他們的產品有一些餅乾煎餅還有一些肥皂等等，不過經過調查原料來源僅僅這些有一點不足，我們也是特別請農業局做一個土質的鑑定，適合種植什麼農作物，未來針對油芒一個設置的改善，原料的物品，我們也委請農糧署做一個補助原料及協助輔導怎麼種植產量會比較多，。

代表孫佩馨:本席看到公所的工作報告，包含有一個總預算裡面也有提到，針對農業的部分，農觀課有一個去觀摩的經費，本席想了解，今年你們想要去觀摩哪裡？還是還不曉得，

課長林岳承:這個部分我們會研議一個比較好的地方。

代表孫佩馨:你們去台東農改場好不好，針對台東有一個區域，我記得他們有針對油芒有去做一個後續的加工，上一次我記得也有去過，但我不確定我是針對哪個部分。因為我們主要的經濟作物主要是油芒，我記得台東那邊在前幾年已經把油芒的議題發揮的淋漓盡致，現在也有一些部落課程，也有後續公所協助經濟作物的產出，所以不是為了去玩，去做觀摩，而是真的要學習到我們到底有什麼了解的，我們高雄農改場也很近啊！台東農改場有很近，可是為什麼人家可以做的那麼好，為什麼我們就不行，我覺得很多事情不是因為我們耕作地腹地的面積大小的關係，而是我們公所有沒有去關心農民這一塊，剛才講到產銷班現在只剩下一個茂林雜糧班，其他的都沒有了，那我們要怎麼辦？你們也不能做任何什麼樣的事情，所以你們要開的共識會議或者是工作方，要邀請很多部落的族人，包含要跟農會合作，因為他們有農會的組織，然後可以一起共同考慮要怎麼協助茂林區農業這個部分，不然的話，茂林的農業一直沒有辦法去做推廣，原民會一直主打那瑪夏的水蜜桃，我們有什麼？我們不能打溫泉，溫泉現在關閉，我們還有什麼，芒果是人家收走，我們就沒有啊！

代表詹淑靜:要種啊！任務交給你。

代表孫佩馨:要種，有沒有聽到，這個部分就是要去處理，去觀摩他們的產銷班到底是怎麼去營運、怎麼去運作的。再來，六龜農會

那邊，尤其是他們的總幹事，他也很有意願想要協助茂林這一塊，不管我們作物的大小或者是產量多少，其實他們都可以收，如果他們可以收，為什麼不就近去做合作的動作，這一塊才能夠處理，不然農民自產自銷，就等於是公所沒有去協助農業輔導這一塊，等於是我們求助無門我們才找自己的窗口把這個東西產出，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失敗的計畫，講白一點就是這個樣子，很可惜，我們做了那麼多有關於，例如說黑米的復育計畫，我也很感謝佩芬，她這次寫了計畫我覺得非常不錯，可是時間放錯了，你們知道吧！因為連假應該要放的你們沒有放，你們放在連假的後面，那個用意是很好，但是時間不對，我覺得那個計畫也是失敗的，那個計畫非常好，就是現在部落的居民他們也非常的積極，就是說我可以找里幹事登記，因為現在有里辦公處去做為維管，找里幹事登記我就可以去做擺攤的動作，但是時間都不對，而且你們應該要有既定的時間讓他們知道，這樣就會變成是一個常態性的，讓那些小農可以去做這件事情，微風市集也不是一開始就做好，它也是一開始從一兩個小農開始聚集，然後由主婦聯盟去做一個統籌之後，才聚集在高雄市的微風市集，把那些農作產品全部做出來，我們這邊什麼都沒有，我的朋友上來跟我說：「你們茂林這邊有什麼可以買的」，我還真的說不出來，因為可以買的都是從別人那邊買過來的再賣給別人，這樣子很不好，所以這一塊我覺得農觀課可能還需要加強，本席我想先聽聽區長這邊，有關於針對農會這一塊。

區長駱韋志：謝謝孫代表的提問，有關農業的部分，其實誠如代表所講，要關心農民的現況，因為剛才課長的回答，我覺得可能他並沒有投入村莊，就像採芒果這一塊，其實芒果我所知道的是今天收購是最後一天，這個部分就是我常常跟課長講的，要下村去看一下、去問一下，這個部分我們要再加強。另外就是在農業的部分，的確那瑪夏有水蜜桃，桃源有梅子還有愛玉，這個部分的困境我們也知道，現在外面我所聽到的，其實大家對我們的土芒果很有興趣，我前天跟主委也有談到這個部分，我們也商談有關於農業的部分，他很關心我們茂林農業，我們也談到土芒果的部分，所以她也有答應一定會編預算來協助我們茂林區，她已經口頭答應，我是覺得茂林這

邊主打的農作物，像油芒的部分農業局已經來做一個指導，也遂一做了檢驗，黑米跟黑小米、油芒還有土芒果，我覺得現階段是可以投入去推的，但是最終的目的是希望是山茶能夠歸於茂林，因為山茶現在是六龜在推，山茶是從我們茂林這邊採的，現在林務局好像跟萬山有一個計畫，我們希望是請農觀課這邊跟林務局接洽，目前他們是希望我們來共管，我聽到的是共管，本來是希望萬山社區能夠自主，但是因為萬山社區目前都沒有辦法形成一個營業的團體，所以林務局也是主動的說希望跟公所共管，然後到時候共管先把它拿下來，看看是不是最後公共造產承接作物，可能這樣會比較好但是我是覺得土芒果應該是很好的一個契機，因為屏東縣那邊也有很多朋友都說我們茂林的土芒果很好，為什麼不推銷，這是我所聽到的，這個部分我們一定會去做加強。

代表孫佩馨:非常好，謝謝區長的說明。報告主席，我直接進行第二輪的質詢，農觀課，創生計畫現在怎麼了？

主席陳奕蓁:孫代表，第二輪妳要直接提問嗎？先給妳 15 分鐘，可以嗎？

代表孫佩馨:可以。本席想了解現在創生計畫，還有執行的狀況，還有誰是輔導者，因為我現在有別的資訊內容，我想要了解你們的窗口是不是一致的。

課長杜昇豪:謝謝孫代表的提問，有關創生的部分我這邊有分兩個區塊來做一個回應，第一個是 1.0 的版本，就是在 108 年跟 111 年這個區塊，那時候有宋區長做主導，這個部分我們也完成並送市府研考會做一個計畫的討論，研考會函轉國發會也進行了 1.0 版本創生計畫的可行性評估。

代表孫佩馨:課長，你直接講上次會議之後。

課長杜昇豪:上次會議之後就是 2.0 的版本，在這個區塊的話，其實我們前面有一些區塊有做一個調整，我們增加了地方的產業的行銷跟警備道的發展，目前創生計畫執行的進度現在已經送到研考會進行研議，研考會昨天有電話回應這個部分，他們已經轉發到國發會，但有一些說法，有關警備道的發展他們會有一個疑慮，因為太多是私人土地。

代表孫佩馨:輔導單位是哪一個單位？

課長杜昇豪:目前是○○○來做協助。

代表孫佩馨:確定是○○○嗎？

課長杜昇豪:目前是這樣。

代表孫佩馨:本席提醒你們，雖然○○○介入了，他們沒有把目前茂林區現行提案整體規劃的部分去做提報處理，然後這邊也有提到他現在是在輔導你們，再去做這個計畫的變更跟討論，所以本席想要了解○○○的角色是什麼？他們去做輔助這一塊可能要先去釐清楚。

課長杜昇豪:我這邊回應，因為在臨時會的時候我們有一個追加，針對這個計畫，截至目前這筆經費還本所，換言之，只是一個合作關係，主導權還是在茂林區公所，後續的部分還在研議到底要怎麼執行，因為我們要的是一個成功的團體進入到我們茂林，我們目前這個部分我們希望在市府的協助之下，我們先把2.0的版本送到國發會，後續意見的整合才是一個勞務契約的重點，畢竟我們的計畫的成熟度，國發會這一個部分會去做討論。

代表孫佩馨:你們有去觀摩過春日嗎？

課長杜昇豪:目前還沒有。

代表孫佩馨:上次會議本席就有建議到春日觀摩，因為他們是由公所主導的，其實可以去那邊看看，因為那邊跟我們茂林差不多，為什麼不去那邊複製成功的案例，拿到我們茂林區這邊做呢？農觀課剛剛提到的灌溉用水和農業這一塊，其實跟創生計畫也是環環相扣，應該是緊密連結在一起的，尤其經費是雙向的，有補助計畫應該要趕快去爭取，現在已經爭取下來了對不對，可是你們的執行面還是有些問題，所以你們也要去一個盤點，所以產銷班這一點你們也要做追蹤輔導，本席希望趕快把這件事情促成，不曉得區長在新任的一屆，有沒有對部落至少有一個產物出來的信心。

區長駱韋志:有，至少要有一個。

代表孫佩馨:好，至少要有一個，我覺得這是區長給我們一個很大的肯定，再來各主管你們有很多的承辦人，他們有的經驗非常豐富，尤其是剛剛講到佩芬，她非常優秀，她有很多的一些想法跟經驗可以用在茂林，這是本席針對創生計畫的討論。

另外剛剛區長提到公共造產，委員會已經成立了，然後你們開過公共造產委員會第一次的會議，請問你們開了什麼？

課長林岳承:有開過，是一個籌備的會議。

代表孫佩馨:有責成會議紀錄嗎？請提供本會代表們參閱，因為未來可能針對情人谷或本區溫泉的發展，可以放在公共造產裡面，現在有新的區長，本席希望我們有一個新的開始，由區長接手之後，後續經營的狀況有召開會議的紀錄可以提供給代表們了解。

再來剛剛講到茂林溫泉，市府組長建議往後針對茂林溫泉的會勘，請公所行文到市府原民會，他們才能夠安排時間配合會勘。

會勘那一天有提到，市府也希望開一個共識的會議，他們也樂觀其成，所以希望把這件事情趕快促塑，不需要再開里民大會針對溫泉的部分，你們在茂林已經開過3到4次的部落會議，本席我覺得可以了

另外一個針對公所、代表會，還有南仁湖、原民會要去開一個有關於茂林溫泉的共識會議，這個部分你們要主動發文召開這樣的一個會議，再來也要說明初期召開這個會議的用意是什麼，在上半年應該可行吧！或者是9月以前至少要開一個共識會議。

課長林岳承:可以，我們立即著手辦理。

代表孫佩馨:不然我們今年茂林的溫泉還是沒有辦法開放，這是本席所擔心的事。

再來，這一次的清疏案有三件意外跌倒、車禍的事情，不曉得公所知不知道，他們可以申請什麼國賠嗎？意外發生的時候，工程在施作的權責狀況要怎麼處理，廠商的工程時間應該是下午5點就要結束，但是到了晚上7點還常常看到他們，感覺我們沒有回報給公所，沒有回報給警察局，這個部分很嚴重。

再來原定5月底就結束的清疏工程，沒辦法結束嗎？

課長杜昇豪:我這邊回應，有關於他們路權的使用，剛才提到車禍的狀況，應屬於砂石場自己行車的問題跟民眾發生的狀況，國賠的話除非涉及道路設計的部分。第二個是我們開放的原則上是星期一到五早上7點半以後到下午5點以前結束，至於夜間偷跑的部分，責請承辦人看能不能透過監視系統去了解到底現在狀況，另外，提到5月底完工的需求，因為他們也有陳情，為配合本區道路維護還有本所農觀課等等的工項，所

以實際他們使用的路權也未到100天，所以完工期日會延長。

代表孫佩馨:所以5月底完工的日期不確定?

課長杜昇豪:目前是不確定，還要跟農觀課做個協調。

代表孫佩馨:能不能在下禮拜二會議結束之前給我們一個確定的完工日期。

課長杜昇豪:會後來討論。

代表詹淑靜:有關昨天本席詢問公所的宿舍提供給新人使用，什麼時候可以啟動，是在哪個窗口申請登記、拿鑰匙。

主任蘇臣逸:窗口是秘書室，大概需要兩個禮拜至一個月的時間，因為還要再去看宿舍有沒有需要整修的地方，還有相關的借用辦法還要擬定出來。

代表詹淑靜:能不能在五月底以前，因為六月以後有很多婚宴的新人會需要使用，不要等到一個月之後，汛期到了沒有人使用也沒有用啊。

主任蘇臣逸:我會盡快處理，如果訂定出來會馬上通知代表會跟部落。

代表詹淑靜:好，儘速，給部落一個方便。

財經課，關於茂林區社區發展協會那邊的擋土牆進行到哪裡了?

課長杜昇豪:在年初有提報部落安全，但是年初的計畫還沒有核定。

代表詹淑靜:因為公所承辦人宇凡有跟本席說有一百萬元的經費可以施作擋土牆，但是因為面積比大，所以還要重新提報計畫，請問公所有提報計畫嗎?

課長杜昇豪:年初有提報計畫。

代表詹淑靜:有提報計畫也沒有通知，進度到哪裡了也應該通知我們，對不對，不要讓我們做代表的好像空口無憑，沒有實際在工作，被部落的人質詢也不好，所以麻煩公所盡快處理進行這個案子。

課長杜昇豪:好。

代表詹淑靜:謝謝杜課長。農觀課，關於茂林的大門，課長說過要綠美化，你覺得我們的部落從大津到步魯步還有到茂林情人谷這一條路，有沒有規劃種植什麼植物。

課長林岳承:針對綠美化的部分，過去我們也曾種植過一些綠美化的植物，但是並沒有開出所預期的花樣，所以這一次我們提報的

重點是以開花樹種花旗木為主，當然這個也要跟茂管處提出討論。

代表詹淑靜:除了花旗木還有泰國櫻花也可以作為參考。

課長林岳承:花旗木跟泰國櫻花是同一個品種，花旗木的學名是泰國櫻花。

代表詹淑靜:那種盛開黃色的花種也不錯。

課長林岳承:我們也可以列入考量，像高樹那邊種植阿勃勒花開得很大，是黃色的花種。

代表詹淑靜:畢業樹鳳凰花，也可以移植，因為它適合在我們茂林，它是五六月盛開的花，所以請課長評估一到十二月的花期，每個月都有不同的花綻放著，也讓人賞心悅目，你覺得呢？

課長林岳承:可以，每個區塊可以考量種植阿勃勒、泰國櫻花還有畢業樹等等的花樹種，在一年當中都可以有不同的花可以欣賞。

代表詹淑靜:對，後花園就要有後花園的樣子，請農觀課放在心上積極的去處理。

課長林岳承:好的，區長也是很重視這個區塊，也交辦我們在各個區域趕快種植，所以我們也請了規劃公司在我們的區包含整體的植栽計畫儘快定案，再依本區適合種植什麼樣的樹種來執行。

代表詹淑靜:好，謝謝課長，但是本席建議，因為公所曾經也種植過，但是花並沒有盛開出來，花開得很小，從遠處看的話看不大出來它的美麗，所以是不是請專業的人來巡視評估，用嫁接的方式或專業的做法來種植更美麗的花樹，這樣可能會更好，也是亮點之一。

課長林岳承:好，這個部分會議以後我們會討論。

代表詹淑靜:關於上一次本席有跟自來水公司提到，在農會那邊的水錶，有專門接水管的地方，但是他們說那是飲用水使用的，不提供要灌溉一些植物的用水，其實附近的植物只是需要的時候才灑水而已，所以本席的意思是可不可以給個方便，讓自來水公司給我們使用，當然使用者付費。

課長林岳承:這個部分我們會盡量跟自來水公司做一個協商，就是有階段性的使用。

代表詹淑靜:對，因為有時候要用水真的是有點麻煩，所以請他們通融一下，因為他們要照顧花花草草的人員也是很辛苦，還要從遠處挑水真的是很不方便，因為蝴蝶也是我們觀光產業的命脈。

本席也建議公所，得拉布拉布以前是飲水的地方，可以作參考，那邊也有水源可以引水管道，上面瑪雅亭那邊的灌溉用水也可以接下來使用，集思廣義是不是可行。

課長林岳承:好，我們這邊會考量，另沙里沙里上面有一個蓄水池，那邊蓄水桶的用水是灌溉用水澆花用的，還是怎麼樣我再了解一下。

代表詹淑靜:聽自來水公司說因為它有消毒水，所以不適合拿來澆花，所以本席想說公所另外想辦法，是不是可以編列預算找一些水源，為蝴蝶的蜜源植物、花花草草的灌溉來使用。

課長林岳承:這個部分我們會去研議。

代表詹淑靜:哪邊有水源我知道，小時候就在那邊取水，如果要去找水源的話可以找我一起去看，因為種植的一些植物也很珍貴，因為沒有水就枯死了，浪費體力也浪費心力。

課長林岳承:好，會後之後如果去尋找水源會通知代表會勘。

代表詹淑靜:好，謝謝課長。關於我們運動場的部分，本席最近有去找茂林國中王校長，校長說已經告一個段落，也說已經交辦給公所處理，區長請說明一下。

區長駱韋志:謝謝詹代表的提問，運動場的部分目前因為學校的基地面積不可行，沒有辦法符合里民的所需，因為他們設計以學校為主，跑道設計的是彎曲的，適合慢跑但不適合競賽，所以目前市府也有在列管這個項目，現在我是以茂林○○○地號的公有地，也就是從我們基地台上面到韃韃拉這一塊，目前是做現地的測量，我先請他提一個可行性評估，針對那一塊地可不可以使用，斜坡還有基地的面積，那目前基地的面積是足夠 200 公尺綽綽有餘，只是測量後的結果能不能克服這個部分就是請規劃公司提出一個可行性評估，如果評估是可行的，我們就會陳報到市府，然後開始去做興辦事業計畫，水土保持的計畫的進行，所以這是在基地台到韃韃拉那一塊公家地設計的規劃。

主席陳奕蓁:那個地方很高。

區長駱韋志:看起來很高，現在就看那塊地能用多少面積，如果是安全的，我們就在那個地方來做，如果不安全的話，我們再繼續找，最終如果真的找不到地，也是有很多方案，老人家也有跟我講說把情人谷那邊的小饅頭山剷平，因為考量那邊的地點離開部落，有一段距離，當然也是有優點是很好的，但是

我們還會再評估，在茂林要找一個來做運動場如果真的不行，我們就用宿舍這個地方去做一個很大的計畫，因為也有請專家去看過，如果真的要做大概要4億的經費才可以做起來，因為把整個宿舍剷平也不夠200公尺，包括如果說是茂管處北站沒有蓋的話還能夠勉強。我記得第一屆的時候也有談論過，但是現在北站已經蓋上去建設起來了，那就真的沒有辦法，如果說要做150或120公尺就像多納國小那樣小而美的就符合，不過如果要整體施作也需要4億的經費，這個經費是蠻龐大的，包含國小的用地都要用起來，這樣的話才可以做類似小巨蛋的樣子才可以運用，不過這個部分我們還是在努力，要整合一些資源。我是希望茂林○○○地號那塊地能夠用起來，畢竟那個地方也是非常好，如果做起來，可以看到萬山也可以看到大津的斜張橋，視野非常好，也可以做很多的功能，運動會是3年一次，如果只是做為運動場使用是有一點浪費，所以我是希望那個區域能夠活用，發展起來也不錯，如果做運動場不行，那一塊我還是會運用的到別的地方，因為現在有韃韃拉販賣區，做一個整體的規劃，變成一個商業多功能的一個地方，整體這樣規劃的話會比較好。

代表詹淑靜:謝謝區長，不一樣的看見、不一樣的作為，小時候也有在那遊玩，風景真的是非常美麗、非常好，我們一起努力。其實我們去日本考察的時候，也是有看到很高、挑高式的運動場，我跟副主席看了以後也特別拍了照片，可是那塊地要施作的需求經費龐大，以環境安全考量來處理，如果挑高的計畫經費很大也會影響很多周邊的蝴蝶，希望區長能夠放在心上，我們一起努力，辛苦你了，也謝謝與您。

再來是有關茂林情人谷大排水溝，上一次的建議案，杜○○宅那邊的護欄已經做完，但是薛○○宅那邊的護欄還沒有施作，請問是什麼原因。

課長杜昇豪:因為這是要利用開口合約的經費來施作，開口合約的經費都已經發包完成，會陸續排案施作改善。

代表詹淑靜:確定有這個經費嗎？是今年、中旬還是下旬還是年底？

課長杜昇豪:有，會陸陸續續去施作。

代表詹淑靜:好，謝謝。再來關於情人谷那個區域，現在住戶越來越多，又有露營區，但是那邊因路燈不足道路非常昏暗，是不是請

課長帶人去巡視一下。

課長杜昇豪:會後結束,承辦人宇凡會勘完就派人過去處理。

代表詹淑靜:希望利用晚上的時候去看,看它的燈光亮度,因為白天看不出來,在晚上看才會知道是哪一盞燈需要維修改善,也比較準確。

課長杜昇豪:好,了解。

代表詹淑靜:請問區長,在茂林的大門那邊曾經說要做一個販賣部,可行嗎?

區長駱韋志:這個部分可行,就是在防汛道路,堤防那一條的路,可以做臨時攤販來使用。

代表詹淑靜:對,因為臨時攤販是很多人的需求工作。

區長駱韋志:這個部分河川局是樂觀其成。

代表詹淑靜:什麼時候可以去使用。

區長駱韋志:他們隨時都可以去使用。

代表詹淑靜:可以自己帶帳篷擺攤嗎?

課長杜昇豪:我來做補充,現在我們也看到在多納前陣子有辦一個假日市集,我們這邊會配合農觀課,那邊計畫ok了,可能有一些攤位、攤販,攤販區設置之後,我們就會跟七川局說明,那一塊地要做使用什麼時候可以申請,還有包含週邊。

代表詹淑靜:他們要去擺攤的時候要不要付費。

區長駱韋志:目前不用,可以使用但是帳篷要自己準備,後續的清潔管理維護的程序,等週邊相關設施完成後會再行研議,公所已經跟茂管處協調了,包含公廁、停車場還有排水溝等等我們都要去做去做處理,所以農觀課這邊的動作要快一點,趕快進行這個部分,就是儘速的跟北站接洽,我們才有後續的動作,公廁和水各項相關設施的問題解決完了以後我們會再公布。

代表詹淑靜:好,謝謝區長。再來是有關截彎取直的案件,到現在公所有沒有提報計畫,有沒有在進行。

課長杜昇豪:這個部分我們有提報計畫送到交通部公路總局,來一個道路的改善,但是現在的問題卡在目前公路總局的案子還沒有結案,因為高132線這四件工程還沒有完成結案,目前只中多納12K這個案子還在做一個檢討報告的整理,結束之後,按順序才會是這一件新的案子。

代表詹淑靜:規劃路線還是原有的路線嗎。

課長杜昇豪:我們提報之後，他們會規劃要做一個設計路線的需求，那個時候才能決定走什麼路線。

代表詹淑靜:所以還沒有做規劃設計。

課長杜昇豪:是的，還沒有做設計。我們提報新的計畫上去還沒有審議。

代表詹淑靜:請公所儘速處理。

課長杜昇豪:我們會繼續追蹤。

代表詹淑靜:好，謝謝課長。最後一件，請公所給我們里民一個法律諮詢的窗口，因為民眾面臨到有關土地等等很多的糾紛，但是里民都不知道去哪裡諮詢這些問題，所以本席建議，公所能不能請律師團來協助，讓我們的居民有所預備，可以在不懂的地方有個窗口，提供給他們先行諮詢一些有關種種糾紛的問題。

課長藍馨:報告代表，在法扶的部分，其實在市府原民會有一個統一的窗口，但我想知道代表應該是希望他們能夠就地針對民眾的需求來做詢問，這個部分我可以再去詢問一下，能不能就是大概1個月下區1次來茂林這邊，然後跟民眾做一對一做有關於法律的輔助。

代表詹淑靜:如果說可行的話就通知本席，然後再通知部落裡面需要的民眾予以協助，希望有這個平台來為民服務。

課長藍馨:好的，我們也是樂觀其成。

代表詹淑靜:謝謝課長，以上是本席的質詢。

主席陳奕蓁:接下來是藍代表的質詢。

代表藍建雄:請問一下民政課，目前在我們本區有四大家總共有幾座租借的問題？

課長藍馨:四大家我可能還要去查查詢，我們總共有四個地點，一個是在多納轉播站，第二個是在萬山渡魯彎，茂林里第一個是在大門口的一個基地台，另外一個是在茂林預建地。

代表藍建雄:請問關於電費的部分是由公所代墊的，還是他們自付。

課長藍馨:電費是他們自付，每一年會匯到我們的公庫，我們會跟他們講基地台所需要的電費，這是在契約書上面有載明。

代表藍建雄:本席希望會期結束之後看一下合約書，是不是檢討來討論到期之後，有沒有承租的一些問題存在。

課長藍馨:好。

代表藍建雄:第二個，我們對面的北站大樓，現階段是無償使用還是整塊

地都撥過去了。

課長杜昇豪:整塊地已經撥用給茂管處，在茂管處的需求才會有建物的取得。

代表藍建雄:請問區長，這塊地無償撥用給茂林處，當初公所有沒有談到針對建物的建議或協商等等的條件，本席建議大家集思廣義，因為土地無償撥用給他們，是不是要有一些福利回饋給本區。很多鄉鎮都有文物館，公所有沒有討論過，在本區蓋一個文物館。

區長駱韋志:針對文物館的部分，北站願意設置一個區域給我們，當然未來可能是二年或三年以後，如果公所能夠蓋起來，貴會也跟我們一起上班，這一棟代表會就可以做一個利用。

代表藍建雄:好的，謝謝區長。因為文化價值的保存，有著教育的目的存在，有一些東西我們不需要到科工館看我們自己的東西，在本區就可以看到自己的文化、自己的文物，這是在文化教育的目的佔很大是很重要的。

在下區考察的時主席講到的監視系統的部分，為什麼提出這個問題，因為我們本區有茂林的子弟兵專門在做這個系統，本席建議是希望如果可以設置這樣的系統，是不是借用他的專長，也可以回饋鄉里，另外前幾個月他也在台北世貿館展覽，在今年的9月份也在是高雄世貿館做展覽。本席提議能不能用實際的行動來鼓勵我們的子弟兵，包括在工程方面的有專長的部落族人都可以請他們回鄉來做，也讓大知道我們的子弟兵在各方領域都非常的優秀。

本次在大會的時候，邀請很多個單位的機關來到會場，關於中華電信、台電等單位，有沒有發文安排會勘，因為颱風將至，本區還有很多電桿歪歪斜斜的，需要儘速處理。

課長杜昇豪:會後已經請宇凡針對下個禮拜的會勘，發文給自來水公司還有中華電信，針對這些電桿、電線的權責做一些維護和改善。

區長駱韋志:這個部分我有打電話給中華電信跟第四台，第四台今天有來現地會勘，中華電信今天也有來，他們從多納巡視到萬山我們也行文給他們，針對這次的現勘做報告和改善。

代表藍建雄:好，謝謝區長。本席希望現勘完的結果一併給代表會知道。再來請問課長，高132線是市道？

課長杜昇豪:對。

代表藍建雄:有沒有辦法讓公路總局來認養，像霧台、那瑪夏還有桃源，我相信這個部分區長也是很積極，因為道路的維管費也沒有很多，整條路都是補補丁丁，目前高132線有沒有達到公路總局的標準。

課長杜昇豪:高132線的工程其實去年都完工了，我們這邊的做法是至少在8K到12先解決這些工程，做完之後再發文給公路總局進行一個維管現勘，針對維管的部分請他們提供意見，是不是還有什麼部分要需要做到的，如果可以了，維管的部分可能還要跟市府的交通局做一個討論。

代表藍建雄:好，謝謝課長，我們一起努力。
另外針對排水溝上次有跟黃浩去多納現勘，因為多納里第一鄰到第六鄰，整個排水的改善案請問一下進度到哪裡？

課長杜昇豪:後續會用一個開口合約來處理，但是我們要先請顧問公司去了解這一段的改善費用要花多少經費。

代表藍建雄:好，謝謝課長，另外農觀課，現有灌溉用水的水塔，請問目前有沒有補助，要跟哪個單位申請？

課長林岳承:有補助，跟農業局或農糧署申請都可以。

代表藍建雄:因為這個資訊我們的百姓真的都不知道，因為我們這邊沒有窗口申請，公所承辦人不知道，變成都要去六龜工作站申請，所以本席建議請公所承辦人到六龜工作站，去了解一下，因為農民都需要水塔，不管是補助多少，至少有這個資訊讓農民知道。

課長林岳承:有關這個部分為什麼他們那邊可以申請，因為他們是農田水利署成立的，至於我們這邊可不可成立這個區塊，我們會再去詢問。

代表藍建雄:在三月份的時候辦理一個露營區的說明會，很多人去申請，可是因為觀光局委外，申請人一直沒有接到會勘的通知，可以幫忙詢問一下嗎？

課長林岳承:可以，目前他們是安排高雄市露營區的輔導會勘，我們也會詢問有關本區露營區的輔導會勘安排什麼時候。

代表藍建雄:好的，謝謝課長。最後一個問題，昨天討論有關於部落會議，請民政課藍課長說明一下，部落會議主席的宗旨還有他的由來。

課長藍馨:部落會議主席他只是主持會議，然後邀請部落家戶成員來參加。

代表藍建雄:里民大會是？

課長藍馨:里民大會是里長召集，里長當主席。

代表藍建雄:公所列席？

課長藍馨:對，公所要列席。

代表藍建雄:所以提問的問題是公所各課室作答覆？

課長藍馨:里民大會召開之前會發一個開會通知單，請里長提供可能就是各里里民的提案，然後提案上來之後，我們正常是會請各課室主管列席，也會請各機關學校單位列席。

代表藍建雄:里民大會跟部落會議的效益都是一樣的嗎，還是不一樣？

課長藍馨:對，不太一樣。

代表藍建雄:差別在哪裡？

課長藍馨:應該是說里民大會這個部分其實就很像代表會一樣，里民提案上來，我們這邊會去做列管，會去做回覆。部落會議這個部分，我們其實是針對部落的公共性事務，或者有一些需諮商取得同意機制的部分，有的時候它可能會考量到鄰近週邊，所以是以一個部落，茂林區比較單純，都是一里一部落，所以其實它的屬性會比較跟里民大會類似，但是還是會有所不同。

代表藍建雄:開會的次數？

課長藍馨:里民大會原則上是一年一次，里長可以討論是不是要召開。

代表藍建雄:所以里民大會是里長權責，部落會議是部落主席的權責。

課長藍馨:對。

代表藍建雄:好，謝謝課長，因為很多的居民並不知道、也不是很了解其中的差別。最後還有針對公所的同仁，提到的案子請繼續追蹤，也希望各課室能夠維護道路的部分，因為颱風將至，辛苦公所，如果有狀況請即時回應，以上是本席的質詢，謝謝。

主席陳奕蓁:下一位請金代表。

代表金泰華:萬山農路很單純，就是五公山這一條，不像茂林和多納里的農路非常之多，萬山只有一條而已，但就本席了解的是萬山應該不只五公山這條農路，往水源的地方應該還有其他的農路，現在都是衛星定位，有畫紅線的才算是舊的農路對不對，我們以前的農路有幾個，能不能幫我們查一下，或者是地籍地號在哪裡，因為最近萬山社區發展協會跟林務局有簽約，所以很多萬山部落的青年或者是我們去那邊巡邏，守望

加強維護山林的安全，所以能不能請課長於會後提供本席相關的資料。

課長杜昇豪：這個部分上一屆宋區長的時代，我們有做一個農路的整理資料，會後我會跟林課長這邊做一個確認，再把資料代表參閱，裡面也有包含地號。

代表金泰華：好，麻煩課長，謝謝。農觀課，最近本席昨天談到的關於簡易自來水一號水源，我們現在已經跟農田水利署的工程師有聯繫，你的計畫書也已經準備好了，剩下的就是水源的權利，像桃源還有那瑪夏區也是缺水，但是他們現在已經陳情到伍麗華委員，因為高中里那邊的議員也很關切，所以公所承辦林課長，我們應該也要主動積極地直接跟工程師聯繫，她需要什麼資料或者是欠缺什麼資料我們儘快補件，努力一下好不好。

課長林岳承：這個部分爭取先拔得頭籌，代表講到的相關資料也會儘速交辦承辦人，在今天下午我們請區長核示後馬上發文。

代表金泰華：好，謝謝課長，我們一起努力。接下來本席要提問有關萬山文健站上方的停車場，這個停車場是當初老主席提案公所協助興建的，部落辦喜宴大部分是在多功能籃球場，但是也有居民因經濟的考量也會在停車場辦喜事或告別式，可以說對部落很有幫助，但是有個缺點就是沒有電，有時候需要從文建站或老里長還有蔡寶桂家來接電，另外停車場靠近文健站之間，上方沒有遮雨遮陽的設施，所以通常在家屬的位置如果下雨會淋到雨，所以這兩項美中不足的地方，能不能請公所協助部落的需求幫忙處理。

課長杜昇豪：因為這個停車場的使用當初是為了停車是，但是現在部落要多元化使用這個空間，這個部分本課協助改善處理。

代表金泰華：什麼時候可以改善，儘快處理可以嗎？

課長杜昇豪：會後去現勘，看有什麼需求列出來後執行辦理。

代表金泰華：好，謝謝課長，以上是本席的質詢。

主席陳奕蓁：接下來由江代表。

代表江世平：首先提到有關灌溉用水的問題，農觀課，記得上一次第一次臨時會的時候本席有提到，有提供照片，在幾張照片中有看到在二水田大家接水管接得非常凌亂，出水口的地方接了好多好多的水管，當中我也了解情人谷二水田因為增加

很多的露營區，因此就變成大家在搶水，因為上次課長也有講過，我們的灌溉用水使用如果是有意營業使用的，請他們另外想辦法，不必在這個蓄水池跟大家爭，因為露營區或者是民宿用水的使用量是非常的大，所以下次開會也要請他們務必出席參加灌溉委員會議，因為畢竟我們是希望管委會一定要建立好一個制度，說清楚、講明白。

課長林岳承：茂林的部分我們即將輔導成立灌溉用水管理委員會，代表講到的一些行為會列入章程跟大家一起討論。

代表江世平：我們部落也越來越多人養魚，也都是從灌溉用水的蓄水池接水，還標示為個人使用，所以公所要儘速處理這樣的亂象，在枯水期大家用水之際，怎麼可以使用在個人上。所以公所一定要好好建立起管理的機制。

課長，去年有一筆預算是傳統領域的調查，請課長說明，傳統領域的調查，到底進行到什麼樣的程度，然後是從哪一個里，哪一個部落，是針對舊部落，還是傳統領域。

課長林岳承：這個案子是因為原民會需要我們再把它做一個完整的調查。去年原本的計畫是針對萬山跟多納進行傳統領域的調查。多納的部分已經完成，但是萬山因為疫情關係，還有地方幹部沒有做協商，所以萬山就沒有實施，當初剩餘的預算繳回原民會，因為獨缺萬山的部分，所以現在重新編列預算，今年一定要把萬山的部分做一個結案的報告，以上說明。

代表江世平：是什麼樣的問題。

課長林岳承：因為疫情還有部落幹部沒有協調，所以就無法成立調查小組。

代表江世平：這個一定要調查，因為多納和萬山兩個部落有重複的地方。

課長林岳承：是的，本來就是要重新確認。

代表江世平：這個部分在書面的傳統領域，其實可以自己劃分，因為在幾年前在調查的時候，可能有 24,000 平方公尺的農業面積是多納跟萬山重複的部分，課長你知道？

課長林岳承：對，我知道。

代表江世平：這個部分其實當下最後的總結報告是說如果兩個部落都僵持不下，非常堅持自己領域的部分，初步的調查是說兩個部落共管使用，當然後續說一定要做一個明確的傳統領域劃分，你的位置在哪裡都要講清楚說明白，但是這個部分

據我所知，萬山在幾年前已經有一個很完善的傳統領域的調查，但是多納獨缺沒有到實地做現地調查，只是在書面上畫，畫出傳統領域重複的部分就在舊萬山的那一條吉田溪，當時從舊萬山遷到現在的萬山的時候，多納的部落才擴及到做為他們的獵區，其實獵區還不能算是傳統領域，不能做為實際的依據，一定要確實居住或者是耕種土地才能夠真正的畫定，所以這個部分本席建議課長，這個兩個，部落你一定要說明清楚，我自己本身是萬山的人，我們江家的祖地就在那一條溪，大鬼湖下面，所以多納也把我們江家的土地畫在上面，所以我自己也會有一些聲音出來，所以一定要跟萬山和多納的兩個部落說明清楚，重複的部分劃分出來，跟萬山講清楚，多納也要自己知道確實的傳統領域的位置，這是本席的意見。

因為我們最近召開龍頭山開發的說明會，在說明會上，主辦單位說話有一點出入，前面講的跟後面講的都不太一樣，然後我們民眾的理解度又不夠，但是我們只要想簡單一點的問題，在說明會上的時候，本席提到了一個最簡單的問題，農4跟城3這個部分，將來要規劃在茂林區，這個部分有什麼好處就好了，其實我們這個部分都要跟民眾好好地說明清楚，說明會上民眾霹靂啪啦的說土地被平地人買走了，被法拍，這個跟國土計畫有什麼關聯，長官列席是來這邊解決問題的時候不提，所以在說明會之前，公部門一定要跟民眾說明清楚，否則我們的部落在地的人本身對國土計畫分區說明的時候腦袋沒有辦法轉進去，這都是因為取得的資訊不足，所以務必在開會前提供民眾正確的資訊，農4是什麼，城3是什麼，針對國土分區規劃里面的這個情形講清楚就好，包含農舍的一些現有的建築物到底要怎麼去限定，限定合法之後你們要主導我們申請建造執照，勢必還是要按照建築法規的一些作業程序去申請，希望還是要把這件事情傳達給我們百姓，否則每次開會的時候荒腔走板，課長這個再加油一下，要讓我們民眾了解，目前國土計畫分區作業的說明非常重要。

再來，民政課的部分，目前我們區裡面有多少個民間社團，課長請提供給本會代表參閱。

課長 藍馨：好。

代表江世平:然後調解委員會的名單，包含土地審查委員會的名單，還有一些民間社團的名單也提供給我們，上面要有負責人，謝謝課長，請坐。

前天在茂林溫泉會勘，孫代表也有提到溫泉目前營運的問題，當中我們公所扮演什麼樣的角色，我們後續要怎麼去推動，如果將來變成蚊子館，公所到底要怎麼處理，區長可以回答嗎？

區長駱韋志:謝謝江代表的提問，這個溫泉講起來的確是我們的痛處，因為畢竟之前前面轟轟烈烈，到現在沒有經營我們也是很難過，我們也是很正視這個問題，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持續去關心，當然目前哪一天看得到，等到11月份有一個具體的成果出來，如果說真的沒有，我們就會結合部落的力量，看看是不是把它收回來，至少我們水權，如果可以賣水，讓我們週邊要經營民宿或者是露營區也可以去使用、可以活用，所以講比較通俗的話就是先給原民會機會，先讓他們努力看看，如果得到經費當然是最好，那塊的是茂林唯一可以發展的地方，我們也不希望這樣荒廢掉，在第二次定期會看看原民會有什麼表示，如果沒有我們在一起努力，結合部落的力量還有代表會的力量，我們就把水權賣給里民去使用，這個中間當然會有一些協商，會議如果有一些據理力爭的部分，公所跟代表會要一起同一個態度。

代表江世平:好，謝謝區長。本席也是這麼想，如果可以收回水權給部落

，可以鼓勵二水田要經營露營區或者是民宿的民眾，讓他們將來有一個很好的發展，真的也是對於民眾有很大的一個活力。財經課的部分，本席一直關心布魯布沙吊橋的擴建整修的案子，目前狀況如何？

課長杜昇豪:我們在5月初已經召開一個會議，下個禮拜一5月29顧問公司會提送細部設計，我們會轉陳到市府原民會，如果沒有問題，我們就會辦理工程發包，以上說明。

代表江世平:好，謝謝課長。這個部分我們也是怕說我們一直在規劃設計，後面有沒有到經費又沒有到位？

課長杜昇豪:我們在昨天在秘書長是有開一個進度會議，這項經費仍然在市政府，等我們發包經費就會進來。

代表江世平:好，要積極處理，因為我們的便道又被沖掉了，我們還是仰

賴一個長久之計，一勞永逸的方式，有一座很好出入的吊橋，以後將來我們的農業，前面也在講農業創生計畫，步魯步沙可以規劃很多的農業發展的一個規模，將近24公頃的農地，有18公頃種植芒果，芒果將來可以做為我們農業經濟發展的命脈，但是又要回到前面講到灌溉用水的問題，所以整體要規劃好，本席是希望我們在農業發展之際，要有農路，路況要好，灌溉用水也要好，當然農業問題很重要，我們輔導釋出善意，公所有這樣的政策，勢必還是要請各位好好的在部落辦理說明會是最好的，讓大家有一個共識，要種植什麼，講到溫泉將來如果要經營、要賣水都是需要召開說明會，區長非常積極，想法也特別多，本席希望在這4年當中，各位主管能夠配合。

茂林谷要往木勝溪哪一條道路，長度約兩百米，因為上個禮拜地主又提起這條道路可不可以擴寬，地主願意提供土地做為停車場，公所有沒有好好的說明，因為地主說：「可以只是公所沒有找我」。

課長杜昇豪：茂林谷有關停車場的設施還有使用，我們在五月初跟茂管處有開共管會議，江代表的提問，財經課會協助並提供資料給茂管處，北站主任會先過去了解，因為畢竟目前的看法第一個是我們希望茂林谷的開發不要這麼龐大，但是停車區域要有，再者第二個是可能在道路拓寬的部分，我們可能還要跟北站主任去勘，因為拓寬涉及到私有土地的取得，是要價購或者是無償使用，這個要尊重地主的意願，只是停車場的部分，我們希望在暑假來臨之前先做完。

代表江世平：好，課長，包含裡面有一個游泳池對不對？

課長杜昇豪：對。

代表江世平：本席也是希望可以規劃，那個是私有土地，但是可以規劃為公共設施，包含公廁、更衣室或者是停車場，地主都願意，因為地主說那麼久了都沒有消息，本席解釋也許公部門在尋求經費或者是其他因素，請他再給我們一些時間，但是課長也講過這個部分，這個地方是觀光發展最好的地方，包含這條溪的生態復育，所以本席希望這裡該有的設施、道路一併處理好，其實包含情人谷一水田一樣有道路狹窄的問題，假日民眾玩水，經過這一條常因會車而打架，所以本席也反映公所過，將道路先做一個局路的拓寬，我也跟地主講過，其實為了地方的發

展他也願意，所以這條道路如果拓寬兩米，兩台車子可以會車，可以解決會車的問題那是最好了。希望我們一起努力，課長可以嗎？

課長杜昇豪:其實我們已經開始在做這件事情，從情人谷吊橋到對岸，我們先把計畫擬出來，再請地主開會，所代表剛剛提到的案子，我們會繼續進行，但是我們要先完成計畫，邀集地主，讓地主知道我們的需求，也知道他們的權益，還有可能面臨到的問題，這樣來做這件事情，大家可以共同來面對比較好處理。

代表江世平:好的，謝謝課長。最後，這四年當中，其實我們各位代表有好幾次的陳情，尤其是有關小型工程的部分，部落的公共設施缺失，需要馬上去改進的部分，其實這四年當中，每次看到公所的回復，提報計畫，水溝蓋壞掉了要提報計畫嗎？剛剛跟課長有溝通過，刷個油漆、坑洞也要提報計畫的流程，我們核定編列那麼多的預算在小型工程上面，當然當初的區長可能也有其他政策需要運用這項經費，都是好事，但是我們不就是代表民意嗎？本席提的截水設施，到後面也不了了之，很多事情需要考量輕重緩急，我們代表提的案子只需用小型工程的經費就可以完成，不需要大動作的去做計畫，本席常常講的，不要給區長漏氣，就這一句話，我們共同加油，以上，謝謝。

主席陳奕蓁:請副主席質詢。

副主席江魯金雲:農觀課，針對我們茂林區的伴手禮，你有什麼看見？從今年開始做，請問課長，茂林區的伴手禮是什麼？

課長林岳承:過去的伴手禮都是我們地方的一些小農做的伴手禮。

副主席江魯金雲:我們從現在開始做，茂林區的伴手禮你有什麼想法，你有什麼看見，你有什麼思維想去做，我們快點做出來。

課長林岳承:誠如前面提到我們地方農業自製的一些農產，過去是紅藜，但紅藜的產量不好，目前的芒果是現有的東西，山茶還有油芒等等，可能需要再研議，當然還要配合它的產量，才能做出伴手禮，還有包裝和行銷。

副主席江魯金雲:其實本席認為目前茂林區整體，你上去看看，我們芒果很多呢！我們就先以芒果主打看看，我們做芒果乾，茂林區的芒果沒有毒，可以去檢測，可能會發出亮點，不會輸給其他鄉鎮，因為有的地方農藥灑得太多，所以課長你去

思考，今年你要做出來，可以嗎？

課長林岳承:可以，而且是有機的。

副主席江魯金雲:可是這個工作不僅是產物出來，我們居民不會去製作，你要把工法留在部落，不要像之前的紅藜棒棒糖，有朋友詢問茂林有在賣的紅藜棒棒糖，但是工法沒有留在部落，沒有實際留在這裡，所以農觀課要著重在這裡。

還有針對茂林區，我們是國家風景區，會後請課長將茂管處這一次核准的案件，明天請提供紙本資料本席，課長現在可以答覆？

課長林岳承:好，會後整理後提供資料給副主席。

副主席江魯金雲:好，謝謝，因為本席想要了解，茂管處對茂林區提供了什麼資源，這是我們要審視的部分，這是第二點。

接下來第三點，針對我們公廁的部分，真的是很髒亂，門還有很多的設施也都損壞了，本席這幾天有去看了公廁，真的是需要改進，當然茂林區並沒有收環境清潔維護費，但是我們是國家風景區，還是要把事情做好，公廁的地板濕滑又髒亂，給人的觀感不好，建議公所可以觀摩我們代表會的廁所，雖然只有上班員工在使用，可是弄得很乾淨進去感覺就很舒服。

另外，(配合圖片)針對多納高吊橋的部分，請問吊橋前面那個東西是什麼，是收費亭嗎？目前公所的想法是什麼？遊客看到跟我講說是監理站嗎？還是什麼？本席覺得很不好看，要不就拿掉，要不就使用。

課長林岳承:好，當初設置的用意是要做收費亭，然後做為管制的一個機制。

副主席江魯金雲:放在那邊沒有關係，但是裡面什麼都有很雜亂，這個先處理掉好不好嗎？

課長林岳承:好，如果沒有使用暫時就先移除。

副主席江魯金雲:對，謝謝課長。針對民政課的部分，我們整體茂林區的公墓目前因為都已經飽合，本席相信課長也有努力推動這個計畫，現在到底還有沒有在執行，之前有一個納骨牆的計畫，然後計畫經費又收回去，目前已公墓的計畫有沒有在進

行，或者是重新提報計畫。

課長 藍 馨:昨天針對茂林這個部分，我們現在就是要重新去召開，因為等於是說去年沒有執行的經費已經收回去了，內政部民政司是希望我們重新打掉再重頭來過，等於是我們還是要重新取得民眾的使用同意權之後，我們才能夠做前置的一些起掘或者是暫時安置的地方，這是針對茂林的部分。萬山紀念公園昨天也是有講到，當時的時空背景可能也是希望家屬能夠盡早的做安置的動作，所以在環評或者是水保並沒有取得許可，這個部分我們會去積極地去做努力，也很感謝議員極力協助關心，所以我們也會繼續追蹤。

副主席江魯金雲:針對茂林里的部分，這個計畫一直說前置作業，這個部分到底有沒有在實施，有沒有在部落會議講，有沒有在寫同意書，有沒有在做。

課長 藍 馨:因為茂林今年第一次開會是關於一些生活公約，還有疫情章程，公墓的部分沒有討論，近期如果有召開的話，我們會請部落會議主席跟里長提議，能夠把這個列入議案討論。

副主席江魯金雲:公墓針對茂林區來講是非常的重要，也是很緊迫，希望公所著重這個案子，我們茂林區的公墓，還有納骨塔的地方，真的太簡陋了，看了很心痛。

課長 藍 馨:這次的計畫是只有到114年，我們盡量會把計畫提報出去。

副主席江魯金雲:好，謝謝，也請課長能夠再加強，希望督促計畫能夠盡速辦理，針對部落會議兩個禮拜內的回覆也要謝謝妳，當然這並不是在妳的業務範圍內，但是很謝謝妳的配合和協助。

針對財經課的部分，剛才質詢的當中江代表提到，區長很努力，本席也相區長的作為，你們的答覆說會儘速處理，會趕快做，但是我們代表都沒有感受到你們在做，所以執行的部分，希望誠如江代表講的，一個小案件就要報計畫，本席希望不要再有這樣情形，看見這個小問題就馬上去處理，不要再報計畫，再報計畫我們沒有辦法跟居民交代，因為居民有需求，所以也是我們共同要去實施。針對計畫案你們到底有沒有在執行，不要提報計畫過去了就不理會，希望你們要一直追蹤，上面才會看見，感受到你們的積極努力，本席知道你們也有業務上的壓力，所以我們共同努力，我們也是一個橋樑，代表會也會努力跟公所共同向上級爭取經費，所以公所也要積極，計畫方案是要花

時間和腦力去思考，希望這個部分在今年度我們一起改變、一起努力，也謝謝杜課長針對多納籃球場公廁的部分，協助跟茂管處的協商。

針對社福課的部分，社福課接觸我們里民的機會最多了，很多的福利都要透過妳，前面做得很好的地方我們要去學習、要留下來，不好的就不要重復，之前我們社福課跟民政課是一併的，那時候承辦人收到一個案件，比如以前還有馬上關懷的時候，如果不符合他可能會去找民間團體協助這個需求，轉介其他的慈善團體請求補助，民眾因為有需要才會來申請，妳要站在別人的角度，不要說不符合就不理他了，我們要想辦法，要有同理心來協助他，讓人民感受到有受到照顧。

館長羅瑜珊:我回答副主席的問題，我們現在沒有馬上關懷叫急難救助。

副主席江魯金雲:本席知道。

館長羅瑜珊:有關於民眾來申請急難救助，或者是因家庭因素來申請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的任何社會福利，我們通常會對個案做一個研討，會跟社工做聯繫，然後把民眾的案子做一個討論與關懷，我們會針對公部門可以申請的所有的補助我們會幫他申請，但是如果沒有辦法符合公部門申請的條件，我們一定會轉介到其他單位，但是我們只有一個窗口，就是○家，他們會針對一個個案給各個團體或者是慈善團體，但是我後來經過了很多個案的研討，其實我們要想辦法，我知道需要幫助的人很多，我們的資源也有限，針對一直在不斷給予資源、不斷給予補助的個案，他們也會去做討論，探究背後的原因之後，有些是他自己個人的因素，他是好手好腳的人，可是因為他取得社會福利資源非常容易，所以就造成他的依賴，因為茂林其實蠻多這樣的個案，站在社會福利的態度，我當然知道要給他資源，可是探究背後的原因之後，會覺得給予這樣的福利會打一個問號，會讓他繼續懶惰下去，當然我知道代表有代表的壓力，因為民眾去找你們有求於你們協助，但是我們一定的角度也是會給他們社會福利的資源。

副主席江魯金雲:館長講的是少數，民眾因為就是很重要、很嚴重才會找我們，所以館長要去思考，很多事情不從妳的眼光去看，有時候要站在里民的眼光去看，要有同理心

館長羅瑜珊:好，可以，我會改變，同理心多一點、親切再多一點，然後也會轉介到其他民間單位。

副主席江魯金雲:還有在接電話的態度，也有民眾投訴，打電話到社福館態度很差，館長應該知道台中轉接過來的案子，所以社福課的部分，希望今年我們重新來，各課室同理心多一點，相信我們茂林區會更好，當然我們對事不對人，本席今天也不是針對妳，大家都有自己業務上繁忙的事和壓力，我們也是居民唯一的窗口，有什麼事一定的來找我們，所以我們都有一定的壓力在，我們在部落怎麼跟里民溝通和協調，這也是很大的挑戰，因為我們希望林區能夠更好，我們要重新開始要更好，所以必須要這樣子做，以上謝謝。

主席陳奕蓁:進行第二輪，時間是五分鐘。

代表孫佩馨:現在語推組織跟茂林區的調解委員會，目前承辦單位是民政課嗎？本席想了解一下，語推組織已經在公所幾年的時間了，但是我們還沒有看到他們的成效，只有在他們年度計畫成果報告的時候可以看到，其他裡面沒有看到，我們看不到區內所有的任何的一些成果效應在哪裡？他們薪水蠻高的，所以本席想要了解，有沒有可能在我們要辦什麼樣的活動時，可以一起結合他們的成果展現出來，讓更多人知道，不管是用錄影的方式還是唱歌的方式都可行，至於他們的教材提供給族人，可以讓語推上面能夠發揮專才。

再來，第二個部分是調解委員會，今年度我幾乎都在做這個動作，但是因為本席常常去美濃區公所，或者是去屏東協助族人去做調解，可是我有發現本區的調解委員，他們的資訊內容不夠充足、裝備不夠，解委員會來找我去協助他們調解，他不具備這樣的條件可以去協助族人的時候，我們是不是要反思，調解委員會的量能是不是要去協助輔導，因為這一次也好像重新遴選了調解委員會，基本的，族人如果遇到什麼問題，比如說車禍案件的調解就是最基本的，有一些課程裡面要讓委員會知道說要怎麼去協助族人，而不是調解委員會找民代，然後民代再帶著調解委員去協調，這是讓我非所思的事情，所以關於協助的部分，公所這一塊有沒有可能去做這樣的動作。

課長 藍 馨:針對代表的提問，有關於語推人員的部分，他們除了自己本身的課務課程之外，他們其實在沒有課程安排的時候，比如說之前有跟圖書館去做結合，圖書翻譯的部分，還有在直播

網路做教學，看成效觀看的人數不多，這個部分我們會去跟語推老師做一些溝通，是不是可以讓他們製作很好的影視影片，更能夠有效地傳達到部落。區長也是非常建議有關課上的任何活動或者是會議，都能夠請語推老師列席，協助做翻譯的工作，我們也會跟語推老師去做協調。另有關於調解委員會，我們會研議，原則上我們遴選的調解委員，他是在部落耆老或者是對法律有一些相關知識，可能針對他們的知能，我們是不是還可以再去做加強，我們會再去做討論，謝謝。

代表孫佩馨:再來，第三點，剛才藍代表講到基地台，在上一屆之前是秋梅承辦的業務，3.5 K本來說要設置一個電信的基地台，目前茂林區只有假設中華電信，可是其他的電信業在多納端，到現在還是沒有訊號，所以本席覺得可能還是要去追蹤，就是有關於通訊的這個部分。

課長 藍 馨:好。

代表孫佩馨:最後一個，高雄市 38 個區，我們茂林區低收跟中低收戶是排名第一。

副主席江魯金雲:因為他們有需要。

代表孫佩馨:沒有，不是說一定是需要，有的時候我們明明很清楚知道個案的需求是什麼，我們要去反思，為什麼那麼多區鄉鎮，我們才 1,913 的人口，我們在低收跟中低收戶居然有 111 戶，我們才 622 戶，等於是六分之一，我們到底要怎麼去解決這一塊，所以我們要慎思去思考，要怎麼去協助，再來副主席剛剛提到就是有關於投訴的部分，社會福利這個部分我投入了很多的資源進來，如果有個案直接投訴，直接講名字是誰就好了，有社福館直接親自家訪，直接到家屬去協助他們，因為有的時候他們講的跟我們在做的是兩碼事，我們代表有的時候也要去聽一下公所這邊的回應是什麼，再去做正確的回覆給個案，我覺得這才是對我們公務員的一個基本信任。我們應該要思考一下，現在年齡有越來越偏低的現象，都成家了，上次為什麼提出結婚補助的案子，是因為希望正常的婚姻，可以解決很多社會福利可以取得這樣的一個資源避免濫用，所以其實不是只有社福館要去思考這個問題，而是我們整體要去解決這一塊，很不可思議，38 個區，我們是排名第一，人口數最少，本席直接講，其實我們是南區的第一

名，所以我們還是要去思考一下，最後本席覺得還是要給公所一些鼓勵，有看到區長有不一樣的帶動，看到很多有關於非組織團體也有一些參與，我覺得有帶動整個區公所，有越來越年輕的感覺，尤其是我們人事怡婷，她非常的關心每一個課室的人員，尤其是剛新進來的人員，她也會主動的關心，所以也要給怡婷一些鼓勵，再來就是農觀課的佩芬也是很優秀，還是要鼓勵的就是財經課的黃浩，工作報告寫得非常優秀，他的工作非常的多，很多時候直接跟承辦人面對面，講清楚說明白再回覆給族人，不要第一時間就給予批評，以上這是本席的質詢，謝謝。

主席陳奕蓁:請江代表，一樣五分鐘。

代表江世平:其實我們公所同仁很多技士都非常的認真，尤其這4年、八年當中看得很清楚，區長是不是給予適當的鼓勵，真的是非常的用心，尤其是黃浩，真的在每一次會勘的公文，書寫講得非常的清楚明白，真的是要鼓勵一下，其實很多同仁都非常的用心。

農觀課，本席想請教課長，因為我們的土地審查委員，其實過去四年都在講，土地審查委員是為我們把關國有土地分配一個重要的任務角色，其實這段時間本席有聽到，關於土地審查委員，可能會有一些比較主觀的想法，因為民眾在土地申請，在國有土地的分配，符合一些相關條件的時候，第一個四鄰證明，第二個就是確實是有在耕作這一塊地，這兩個條件就符合相關的規定，但是有的土審委員說沒有看到他耕作，有沒有看到耕作，其實第一個資料是非常的重要，過去我們審查過很多案子，市政府或者是有一些人會說四鄰證明可以偽造時，這就是土地審查委員要做一個最重要的審查土地的時候，最重要的角色，本席也是希望土審委員的年齡不要年輕的，因為年輕的可能不太了解茂林區的土地狀況，這個部分課長應該也很清楚，所以像上一次我們提出了四鄰證明，或是確實是有在耕作這一塊，現地還有果樹，以及一些石頭圍起來，有耕作的跡像，其實也都是他耕作的佐證資料，非常符合，當然不是每個委員都是這樣，但是很重要的就是一定要好好的跟土審委員說，不能有一己之私，或其他自己的想法，所以我們應該秉公處理，公所委

任你擔任這個角色，你就好好的為大家服務，把關我們原住民的土地，分配這樣的一個計畫，我們一天到晚喊還我土地，還我土地分兩種，土地增劃編，另外一種就是國有土地的分配計畫，這個我們蠻在乎的，課長還是要跟我們的土審委員好好的講，協調一下，在還我們的土地上，基本上我們這兩年四年當中，本區的案件數，在高雄市3個原民地區是最後一名，每次都是這樣子的情形。

另外，課長我們基本編的1千6百萬元灌溉用水的改善工程，有沒有計畫是在哪一個點，

課長林岳承:目前因為灌溉設施這個部分還是蠻薄弱的，用這個開口合約的方式來做一個執行的方向，任何的需求一樣過去在灌溉設施需求當然是針對管線一些維護等等，希望是由管委會統一彙整的提報需求。

代表江世平:你是說要做開口契約的方式。

課長林岳承:因為目前我們沒有這樣的專業人才，區長已經裁示，由財經課未來針對這個部分來做。

代表江世平:會用開口合約的方式嗎？

課長林岳承:可能會走這個方向。

代表江世平:這樣也可以，那個時候各管委會有什麼需求，就透過管理委員會來去施作，如果有重大的災情，致灌溉設施損壞，再提報計畫是這樣子嗎？

課長林岳承:是，

代表江世平:好的，謝謝。

七、議 決 案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 由	提請審議112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			
理 由	依據預算法第 96 條第 2 項準用第 82 條規定提請貴會審議，以完成法定程序。			
辦 法	如蒙貴會同意請製給同意書五份，以便函報市政府備查。			
提案人	區長 駱韋志	連署人		
類 別	財經類	編 號	0 1	審查組
審 查 意 見	112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經文字、修改、增加或刪除，修正： 1、第 36 頁，承辦單位「財經課」改為「農觀課」。			
議 決	照案通過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由	提請審議111年度總決算案。			
理由	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42 條規定提請貴會審議，以完成法定程序。			
辦法	如蒙貴會同意請製給同意書五份，以便函報市政府備查。			
提案人	區長 駱韋志	連署人		
類別	主計類	編號	0 2	審查組
審查意見				
議決	照案通過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由	提請審議111年度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案。			
理由	依據預算法第 96 條第 2 項準用第 70 條規定提請貴會審議，以完成法定程序。			
辦法	如蒙貴會同意請製給同意書五份，以便函報市政府備查。			
提案人	區長 駱韋志	連署人		
類別	主計類	編號	03	審查組
審查意見				
議決	照案通過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 由	<p>為執行「112年度茂林區道路側溝等公共工程排水清疏管理維護工程」經費共計新台幣200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p>			
理 由	<p>一、依「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四十四點第四款經上級政府核定之補助款，所使用之支出規定暨高雄市政府水利局（以下簡稱 市府水利局）112年03月16日高市水保字第11231911100號函辦理。</p> <p>二、旨揭「112年度茂林區道路側溝等公共工程排水清疏管理維護工程」案，業受市府水利局核定補助在案，其核定補助金額計新台幣200萬元整，現依核定函式，辦理墊付及後續納入預算作業。</p> <p>三、因未及納入112年度預算，應業務執行需要，請准以墊付方式先行辦理，112年度追加(減)預算辦理編列預算轉正。</p> <p>四、檢附高市水保字第11231911100號函一份(如附件)。</p>			
辦 法	<p>敬請 貴會審議同意，112年度追加(減)預算辦理編列預算轉正。</p>			
提案人	區長 駱韋志	連署人		
類 別	財經類	編 號	0 4	審 查 組
審 查 意 見				
議 決	照案通過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由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修正第三、第五、第十二、第十四、第二十一、第二十九條，提請本會代表審議案。			
理由	<p>一、本會組織規程計編製訂定，自103年12月25日生效，並經考試院103年12月24日考授銓法五字第1033919588號核備在案。</p> <p>二、依據高雄市政府112年4月14日高市府民自字第11201715000號略文：「內政部業於110年8月4日以台內民字第1100127931號令修正發布地方立法機關組織準則第10條、第17條、第19條及第32條條文。</p> <p>為因應配合現行地方立法機關組織修正條文而修正，以符法律適用與效力原則。</p>			
辦法	經大會審議通過後，函報市政府備查核可及轉陳銓敘部核定並經高雄市茂林區公所公告生效。			
提案人	主席陳奕蓁	連署人	副主席江魯金雲 代表江世平 代表孫佩馨 代表詹淑靜 代表金泰華 代表藍建雄	
類別	議事類	編號	01	審查組
審查意見	<p>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修正第三、第五、第十二、第十四、第二十一、第二十九條經文字、修改、增加或刪除，修正：</p> <p>1、第5條，最後加句號「。」</p> <p>2、第12條，刪除文字及符號、，刪除「議員、」。</p> <p>3、第14條，增加文字1字，增加「移」交。</p>			
議決	照決議通過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改善美雅谷觀光產業自然生態保育案。			
理由	本轄美雅谷位於濁口溪上游，海拔約500-600公尺左右，擁有絕佳山林資源，該處氣候涼爽，景色宜人山川秀麗溪谷，更是自然生態棲息之地，建請公所將美雅谷瀑布週邊疏清整地，出水口設置柵欄控制水域深度並養殖本轄獨天得厚高身鮎魚，讓部落有豐富自然生態與環境，完善規劃為觀光產業，讓遊客有不同的觀光體驗，藉此達到永續以發展觀光事業並改善部落居民經濟目標。			
辦法	建請公所會勘檢視，並儘速辦理。			
提案人	代表金泰華	連署人	副主席江魯金雲 代表藍建雄	
類別	農觀類	編號	02	審查組
審查意見	<p>課長林岳承：</p> <p>一、會後辦理現勘。</p> <p>二、防範違法及意外等措施，會後審慎考量。</p> <p>副主席江魯金雲：建議明年提報茂管處爭取經費。</p>			
議決	照決議通過			

改善美雅谷觀光產業自然生態保育案

美雅谷



照片說明：美雅谷入口



照片說明：美雅谷瀑布



照片說明：美雅谷橋下



照片說明：美雅谷周邊



照片說明：美雅谷警示標語

敬告
本區水域經常發生溺水意外，禁止進入及靠近，以維護安全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製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改善萬山紀念公園祭台室空間擁擠不堪案。			
理由	本轄萬山里紀念公園是本里緬懷祖先紀念公園區，不僅讓我們祖先長眠故鄉，更能讓後代、子孫永懷無限的思念之地，唯該公園內告別室擁擠不堪及擺置骨灰罈室木製框架設計不良，經本里部落會議討論已舉手通過決議，建請公所體恤本里民對祖先敬重更有舒適長眠之處。			
辦法	建請公所會勘檢視，並儘速辦理。			
提案人	代表金泰華	連署人	副主席江魯金雲 代表藍建雄	
類別	民政類	編號	03	審查組
審查意見	<p>課長藍馨：</p> <p>一、先行處理罰鍰的問題。</p> <p>二、罰鍰之後必須做取證的許可。</p> <p>三、取證的許可通過之後，再重提公墓更新的計畫。</p>			
議決	照決議通過			

改善萬山紀念公園祭台室空間擁擠不堪案

萬山紀念公園



照片說明：公園外圍



照片說明：放置塔位入口



照片說明：公園外圍鐵皮屋頂



照片說明：塔位外面牆壁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辦理有關茂林里達拉貝野溪整治，以防止土地流失及確保住戶生命財產安全案。			
理由	該段野溪不曾整治過，每逢汛期大雨沖刷上游土石不斷崩下，土石沖到下游一水田連絡道，其水道出水口又塞住，造成土地流失及房屋淹水，民眾深感恐懼，請公所協助爭取經費改善野溪整治，以防止土地流失及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辦法	建請公所會勘檢視，並儘速辦理改善。			
提案人	代表 江世平	連署人	主席 陳奕蓁 代表 詹淑靜	
類別	財經類	編號	04	審查組
審查意見	課長杜昇豪： 一、以工法來做選擇。 二、會同茂管處會勘。 三、中大排清疏，會派員先行處理。			
議決	照決議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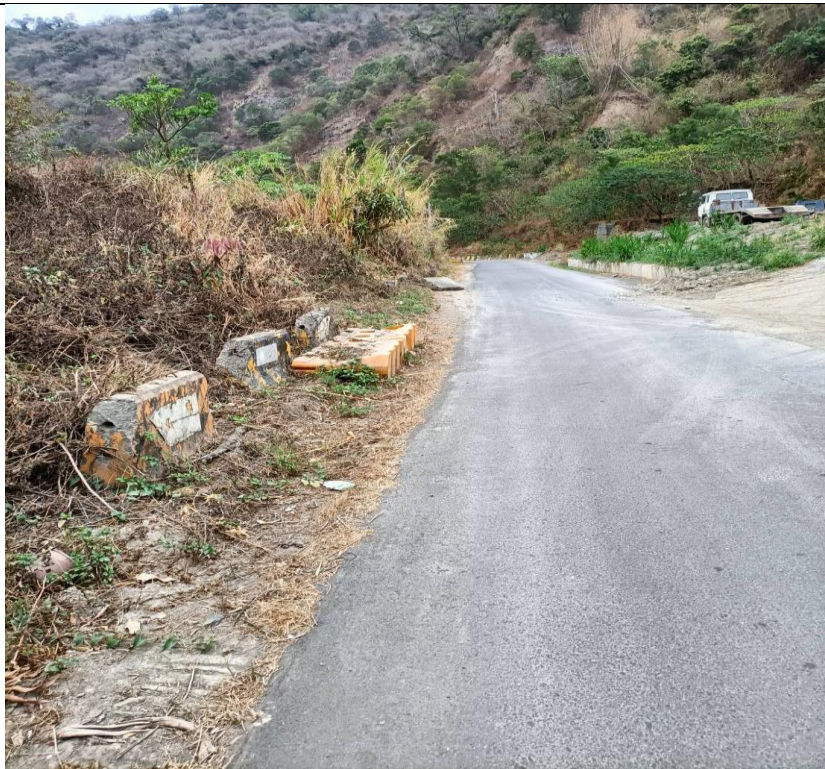
茂林里達拉貝達野溪整治，防止土地流失及
確保生命財產安全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整頓規劃茂林里一水田聯絡道路綠美化改善案。			
理由	以茂林里入口處到本區各景點動線串連，希望能在車行至旅遊景點、遊憩區在道路沿線或焦點處，能有賞心悅目的景觀綠美化伴遊，提供良好居住生活環境，使之活絡旅遊市場經濟，引入更優質的觀光群體，並藉以帶動茂林區產業發展。			
辦法	建請公所會勘檢視，並儘速辦理規劃。			
提案人	代表江世平	連署人	主席陳奕蓁 代表詹淑靜	
類別	農觀類	編號	05	審查組
審查意見	<p>課長林岳承：</p> <p>一、下區考察當日駱區長即刻下達指令，交辦本課儘速執行，爰今天雜草清除作業進行中。</p> <p>二、會後擬運用開口合約方式改善。</p> <p>三、護欄及土堆的部分做整體的改善。</p>			
議決	照決議通過			

整頓規劃茂林里一水田聯絡道路綠美化改善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修復茂林里壁牆浮雕設施，改善環境並增加部落美感案。			
理由	茂林里部落兩處浮雕因設置年限許久，從未修復，導致磁磚水泥脫落及退色，視覺觀感不佳，有其必要整修或重建，美化及強化部落美感。			
辦法	建請公所檢視會勘，並儘速辦理改善。			
提案人	代表江世平	連署人	主席陳奕蓁 代表詹淑靜	
類別	財經類	編號	06	審查組
審查意見	<p>課長杜昇豪：</p> <p>一、擋土牆上長出的花花草草先行整理。</p> <p>二、擋土牆美化的部分建議先跟茂管處現勘及研議，之後跟駱區長討論。</p>			
議決	照決議通過			

修復茂林第六鄰壁牆浮雕設施，改善環境及增加部落美感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改善本區 132 線行道樹及電線杆整體規劃以為美化安全案。			
理由	由於本區132線沿線道路所栽植行道樹未定期養護美化，致樹木高度參差不齊顯得凌亂不堪，影響本區景致觀感，本區為國家風景區，遊客造訪絡繹不絕，請定期養護132線行道樹及植栽，另沿線的電桿設置許多都傾斜，搖搖欲墜，行經於此安全堪慮，此段道路為本區主要道路，每日有許多的車輛往返，為維護安全請公所儘速與權責施作單位聯繫並積極改善電線杆傾斜安危問題。			
辦法	建請公所檢視會勘，並儘速辦理改善。			
提案人	代表藍建雄	連署人	副主席江魯金雲 代表金泰華	
類別	財經類	編號	07	審查組
審查意見	課長杜昇豪： 一、高 132 線的養護已完成發包，所以 132 線該整理的部分會處理。 二、針對各管線的單位，已函請執行電杆清查及了解，相關執行進度會繼續追蹤。			
議決	照決議通過			

改善本區 132 線行道樹整體規劃案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改善本區 132 線多納段 10.5k- 11k 路沿與水溝同平改善以維安全案。			
理由	由於該段132線道路多納下坡路段高低起伏，落差甚大，水溝與路面不平，影響民眾行車安全，建議路沿部份與馬路同平，請公所重視並積極改善，以維民眾行車安全。			
辦法	建請公所檢視會勘，並儘速辦理改善。			
提案人	代表藍建雄	連署人	副主席江魯金雲 代表金泰華	
類別	財經類	編號	08	審查組
審查意見	課長杜昇豪： 一、會同藍代表現場會勘，先行了解及確認位置。 二、周邊的雜物，從多納到茂林一併做整理。			
議決	照決議通過			

改善本區 132 多納段路沿與水溝同平改善安全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新建茂林里一水田區大排水溝邊坡防落石網，防止土石流入溝底淤積賭塞，造成淹水災害案。			
理由	該區塊為土石碎石及易滑動地區，遇豪大雨灌入，邊坡土石如水注流入水溝內，造成淤積、堵塞溢流附近農田及住戶，而造成災害，請公所協助爭取經費，改善本區基礎設施不足之情況。			
辦法	建請公所檢視會勘，並儘速辦理改善。			
提案人	代表江世平	連署人	代表詹淑靜 主席陳奕蓁	
類別	財經類	編號	09	審查組
審查意見	<p>課長杜昇豪：</p> <p>一、會後先行辦理會勘。</p> <p>二、中大排在汛期前先清淤，有關水利的開口合約已發包。</p> <p>三、防落石網的部分，會同江代表與本課承辦人現勘，並提報計畫。</p> <p>代表江世平：建議杜課長在每年雨季來臨之前，先做防範性的事前準備。</p>			
議決	照決議通過			

新建一水田區大排水溝邊坡防落石網，防止土石
流入溝底淤積賭塞。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改善多納林道都把彎增設排水涵管改善排水系統案。			
理由	由於該處遇雨季時會形成堰塞湖，水滿將潰堤流入農田使耕作遭受損害並影響到農戶工寮，造成農民人身財產安全隱憂請公所重視，規劃埋設涵管於以改善。			
辦法	建請公所檢視會勘，並儘速提報計畫辦理改善。			
提案人	副主席 江魯金雲	連署人	代表藍建雄 代表孫佩馨	
類別	財經類	編號	10	審查組
審查意見	課長杜昇豪：會後會同江魯副主席先到現場去了解，先釐清土地及相關的問題，再行討論。			
議決	照決議通過			

改善多納林道都把彎增設排水涵管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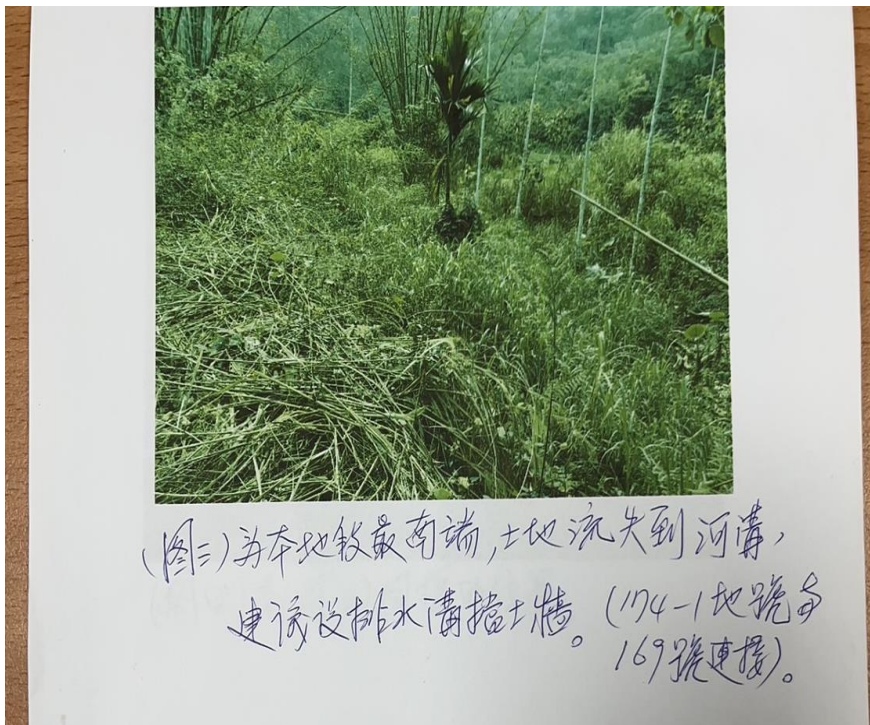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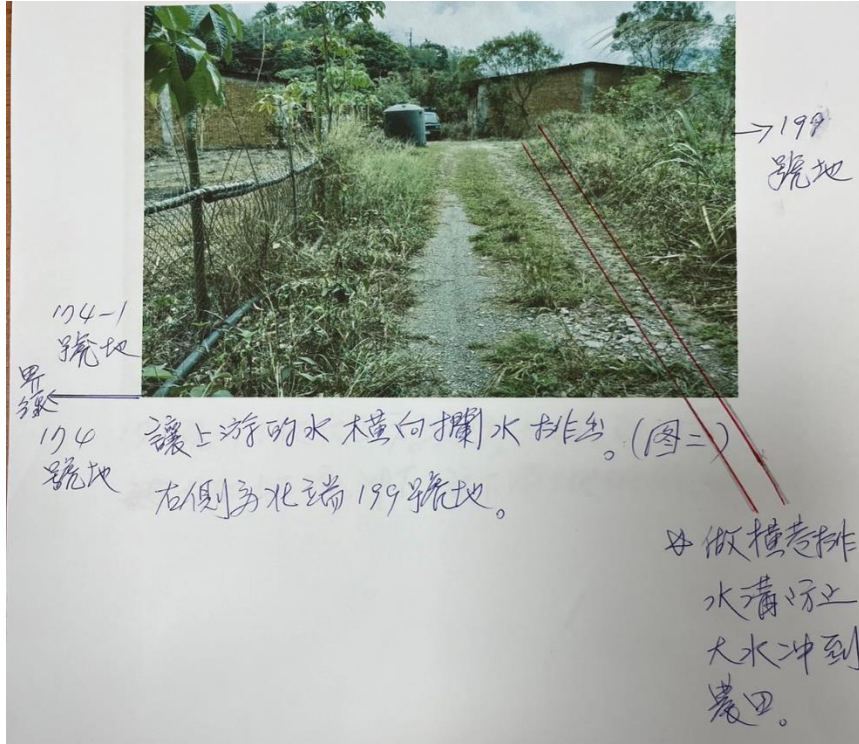
案由	建請公所整修多納衛生室旁農路案。			
理由	由於多納衛生室旁後方有許多農田，故農民耕作運輸肥料，農用機械及農作產物輸送因無路直通可行，常須繞遠路才能至農田，造成極度不便，為體恤農民，請公所重視於該處開闢新建農路，以解目前窘境。			
辦法	建請公所檢視會勘，並儘速提報計畫辦理改善。			
提案人	副主席 江魯金雲	連署人	代表藍建雄 代表孫佩馨	
類別	財經類	編號	11	審查組
審查意見	課長杜昇豪:先去現場會勘，還缺少的部分本所再辦理。			
議決	照決議通過			

多納衛生室旁整修農路案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於茂林區多納里巴烏都魯段設置排水溝及河溝擋土牆，該區段農民土地因每逢豪雨遭沖刷流失，以確保國土保安及農民財產案。			
理由	茂林區多納里(巴烏都魯段)全段面積有20公頃之多，是多納族人目前耕作之地，地形東西面項均為高山丘陵，北面地勢高凸，西南面地屬低窪，每逢雨季雨水匯集形成土石流，唯174-1號位於巴烏都魯西南段正處低窪地區是雨水沖刷路線，右鄰連接174號地南端有大坑溝連接169號地西南段174-1號是長年遭雨水沖刷造成該地段土地嚴重崩塌流失位置，危急到該全區域農民土地及水土保持完整性。			
辦法	建請公所檢視會勘，並儘速辦理改善，確保農民生命財產安全及國土保安。			
提案人	副主席 江魯金雲	連署人	代表藍建雄 代表孫佩馨	
類別	財經類	編號	12	審查組
審查意見	課長杜昇豪:會後會同江魯副主席及陳情人辦理會勘，優先審議。			
議決	照決議通過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於多納運動場新設PU跑道及周邊設施整體規劃案。			
理由	茂林區內未有完善整體運動場域，辦理運動相關賽事因場域的限制降低族人使用率，又以多納里部落運動場為例原有的草地紅沙跑道使用率較低且遇到夏季時風飛沙塵嚴重影響部落空氣品質，紅土流失、滋生雜草、位處低窪區降雨易淹水等管理難題，PU跑道具有排水快速、具吸震力、耐久耐磨、彈性佳等優點，尤其以雨天後能迅速恢復使用為最大優勢，又稱為「全天候性跑道」，透過設施整體改善美化市容外，活絡族人加強健身健體有效達到健康新生活。			
辦法	建請公所編列預算辦理。			
提案人	代表 孫佩馨	連署人	副主席江魯金雲 代表金泰華	
類別	財經類	編號	13	審查組
審查意見	<p>課長杜昇豪：</p> <p>一、有關多納段 638 地號為遊憩用地，有關土地使用需求已提報市府原民會，因為它是遊憩用地所以要使用比較困難，。</p> <p>二、未來的青年聚會所或者是PU跑道向市府爭取對土地變更編定的規劃費用，目前提報的計畫是400多萬元。</p> <p>三、土地使用，在運動場需求的部分會做計畫提報，雙向進行。</p>			
議決	照決議通過			

多納運動場新設 PU 跑道及周邊設施整體規劃案。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改善多納衛生室屋頂遮蔽延伸案。			
理由	多納衛生室目前設有茂林區失智據點及每周一、三、五巡迴醫療此場域使用率頻繁，近日連日雨勢導致進出入口出現嚴重水流的情形，無障礙設施走道也未設置遮雨棚，輪椅使用者及行動緩慢的族人感到困擾與不便，建請公所盡速改善以達到友善空間的效能。			
辦法	建請公所編列預算辦理。			
提案人	代表孫佩馨	連署人	代表江世平 代表金泰華	
類別	財經類	編號	14	審查組
審查意見	課長杜昇豪:第 11、14 案一起會勘並進行評估。			
議決	照決議通過			

建請公所改善多納衛生室屋頂遮蔽延伸案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改善多納外環道土地流失回填並興設擋土牆案。			
理由	原公所施作多納外環道工程，因工程需要，將族人耕作地其土方挖掘後未回填，導致族人其耕作地流失造成多年心血功虧一簣，為維護族人用地之權益，請公所將其耕作土方回填後，並設置擋土牆，以確保雨季時土方流失之情形。			
辦法	建請公所編列預算辦理。			
提案人	代表 孫佩馨	連署人	代表江世平 代表金泰華	
類別	財經類	編號	15	審查組
審查意見	課長杜昇豪:後續跟地主針對此案的需求重新溝通研議。 先凝聚共識，土地同意書，再爭取經費改善。			
議決	照決議通過			

改善多納外環道土地流失回填並興設擋土牆案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改善茂林一水田及集水處排水溝容易孳生病媒蚊案。			
理由	由於茂林一水田魏頂上宅前排水溝，因茂林里下部落所施放汙水均匯集在此，長期影響居民生活週邊環境品質，也影響身心健康，請公所體恤民意，並積極予以改善。			
辦法	建請公所編列預算辦理。			
提案人	主席陳奕蓁	連署人	代表江世平 代表詹淑靜	
類別	財經類	編號	16	審查組
審查意見	課長杜昇豪:有關一水田集水井的改善，如同在總質詢江代表所提出的地點一併會勘，施工改善。			
議決	照決議通過			

改善茂林一水田魏頂上宅前排水溝容易孳生病媒
蚊案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改善茂林布魯布沙農田區排水溝案。			
理由	由於茂林布魯布沙排水溝已毀壞，影響排水系統功能，每遇大雨時水勢竄流，影響農民所耕作產物，也使農地面積流失呈畸零地，為體恤農民，請公所重視並積極予以改善。			
辦法	建請公所編列預算辦理。			
提案人	主席陳奕蓁	連署人	代表江世平 代表詹淑靜	
類別	財經類	編號	17	審查組
審查意見	課長杜昇豪:布魯布沙有好幾件案件，建議水退之後，針對布魯布魯的狀況一併來處理。			
議決	照決議通過			

改善茂林布魯布沙農田區排水溝案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申請茂林里社區活動中心建築執照，以為合法化案。			
理由	<p>一、該本里社區活動中心於民國73年由已故姬文海任內爭取經費所蓋，無申請建照至今已有39年目前仍是違章建築，建築設施設備H鋼型直橫樑柱生鏽老舊。</p> <p>二、本社區缺乏停車位，為維護部落車輛有足夠空間方便停車，社區活動中心可以增建作為茂林立體停車場，改善解決社區停車問題。</p>			
辦法	建請公所儘速查明以申請茂林里社區活動中心建築執照。			
提案人	代表詹淑靜	連署人	主席陳奕蓁 代表江世平	
類別	財經類	編號	18	審查組
審查意見	<p>課長杜昇豪：</p> <p>一、第一、合法化，目前辦公廳舍也在做建築案的申請，會後詢問建築師，了解目前里辦公處合法化需求什麼樣的程序。</p> <p>二、有關停車場的空間的設置，一樣請專業的建築師來做安全評估。</p>			
議決	照決議通過			

改善茂林里社區活動中心申請建築執照以合法化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整修茂林段路路達農路案。			
理由	由於該段農路道路許久未整修至今未鋪設水泥路面，路段土石雜草叢生，車輛不易通行，該地區有許多農田，農民也種植農產物如樹豆等…然因農路未整修影響本地農產品運輸，為體恤農民辛勞提高增加農產經濟運輸量，請公所改善農路鋪設水泥路面，以解目前之窘境。			
辦法	建請公所會勘檢視，並盡速改進。			
提案人	代表詹淑靜	連署人	主席陳奕蓁 代表江世平	
類別	財經類	編號	19	審查組
審查意見	課長杜昇豪:先安排會勘，探尋路的方向怎麼走，再行研議如何處理。			
議決	照決議通過			

整修茂林段路路達農路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改善萬山文健站及週邊設施設備案。			
理由	由於萬山文健站長久以來，為部落長者生活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照顧服務據點，其設備設施以照顧部落長者增進動作能力的延緩失能及提供長者更優質生活空間預防設施等，然本文健站因年久失修其設施有些陳舊而毀損，如紗窗、屋頂輕鋼架、牆壁滲水及石板掉落等……影響長者活動安危，請公所重視並協助落實改善基礎設施設備，持續營造長者安全無虞的友善環境，使其安心快樂。			
辦法	建請公所會勘檢視，並盡速協助改進。			
提案人	代表金泰華	連署人	副主席江魯金雲 代表孫佩馨 代表藍建雄	
類別	財經類	編號	20	審查組
審查意見	課長杜昇豪:水槽破裂優先處理，週邊設施改善的部分提報計畫改善。 代表孫佩馨:本席在第二屆第18次臨時會有提案有關萬山運動場整體改善計畫案，計畫提到雨棚的設計和排水系統不足的地方，建議公所一併改善。			
議決	照決議通過			

改善萬山文健站及週邊設施設備案



紗窗損壞



廚房無紗門



水槽破裂漏水造成積水



教室外牆石板掉落



輕鋼架掉落
牆壁滲水



柱子底座損壞

積水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決案

案由	建請公所改善萬山外環道支線通往第五鄰巷道路面易積水影響通行安全案。			
理由	由於每逢雨季來到，萬山外環道支線通往第五鄰巷道週邊樹葉枯枝便匯集於此路面，使其水流無法順勢導入排水管而造成低窪處易積水成池，里民騎乘機車或駕車容易打滑而衍生交通安全問題，請公所體恤民意，積極改善讓部落族人安全回家之路。			
辦法	建請公所會勘檢視，並盡速協助改進。			
提案人	代表金泰華	連署人	副主席江魯金雲 代表孫佩馨 代表藍建雄	
類別	財經類	編號	21	審查組
審查意見	課長杜昇豪：淤積的部分已通報廠商去處理。			
議決	照決議通過			

改善萬山外環道支線通往第五鄰巷道路面易積水影響
通行安全



八、附 錄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議事預定日程表

日期	星期	會次	開 會 時 間 及 議 程	
			上午 9 時至 12 時	下午 14 時至 17 時
5 月 19 日	五	1	一、代表報到 二、預備會議	
5 月 20 日	六	2	休 會	
5 月 21 日	日	3	休 會	
5 月 22 日	一	4	一、開幕典禮 二、討論議事日程 三、報告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答覆 四、區長施政報告 五、各機關業務宣導 六、各課室工作報告下區考察	
5 月 23 日	二	5	下區考察	
5 月 24 日	三	6	下區考察	
5 月 25 日	四	7	區政總質詢	
5 月 26 日	五	8	區政總質詢	
5 月 27 日	六	9	休 會	
5 月 28 日	日	10	休 會	
5 月 29 日	一	11	議案審查、審查茂林區 112 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	
5 月 30 日	二	12	一、臨時動議 二、意見交流 三、閉會	

附註：本議事日程依實際議事並經表決修訂之。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代表席次、出席一覽表

席次	日期		5月19日	5月22日	5月23日	備註
	姓名					
1	陳奕蓁		√	√	√	主席
2	江魯金雲		√	√	√	副主席
3	藍建雄		√	√	√	代表
4	孫佩馨		√	√	√	代表
5	金泰華		√	√	√	代表
6	江世平		√	√	√	代表
7	詹淑靜		√	√	√	代表
附註	√ 表示出席 △ 表示缺席 ○ 表示請假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代表席次、出席一覽表

席次	日期		5月24日	5月25日	5月26日	備註
	姓名					
1	陳奕綦		√	√	√	主席
2	江魯金雲		√	√	√	副主席
3	藍建雄		√	√	√	代表
4	孫佩馨		√	○	√	代表
5	金泰華		√	√	√	代表
6	江世平		√	√	√	代表
7	詹淑靜		√	√	√	代表
附註	√ 表示出席 △ 表示缺席 ○ 表示請假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代表席次、出席一覽表

席次	日期		5月29日	5月30日			備註
	姓名						
1	陳奕蓁		√	√			主席
2	江魯金雲		√	√			副主席
3	藍建雄		√	√			代表
4	孫佩馨		√	√			代表
5	金泰華		√	√			代表
6	江世平		√	√			代表
7	詹淑靜		√	√			代表
附註	√ 表示出席 △ 表示缺席 ○ 表示請假						

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一次定期大會審議各類議案統計表

類別 案別	公所提案	代表提案	臨時動議		小 計	備 註
民政類	0	1	0		1	
財經類	1	17	0		18	
環保類	0	0	0		0	
人事類	0	0	0		0	
秘書類	0	0	0		0	
農觀類	0	2	0		2	
主計類	3	0	0		3	
議事類	0	1	0		1	
合 計	4	21	0		25	